

苏州宝馨科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年度报告



股票代码：002514

2017 年 04 月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朱永福、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玉红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苏丽霞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成志明	独立董事	公务	龚菊明
汪敏	董事	公务	陈东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带强调事项段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对相关事项已有详细说明，请投资者注意阅读。

根据公司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认定情况，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除子公司上海阿帕尼存在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公司不存在其他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根据公司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认定情况，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除子公司上海阿帕尼发现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公司未发现其他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自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至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发出日之间未发生影响内部控制有效性评价结论的因素。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对相关事项已有详细说明，请投资者注意阅读。

本年度报告所涉及的公司未来发展展望、经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请投资者认真阅读，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目 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2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5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9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3
第五节 重要事项	33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70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76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77
第九节 公司治理	84
第十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93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94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208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公司、本公司、宝馨科技	指	苏州宝馨科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菲律宾宝馨、菲律宾子公司	指	Boamax Phils. Technologies Inc.
厦门宝馨、厦门宝麦克斯、厦门子公司	指	厦门宝麦克斯科技有限公司
上海阿帕尼	指	上海阿帕尼电能技术（集团）有限公司
南京友智、友智科技	指	南京友智科技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独立财务顾问	指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会计师事务所	指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董事会	指	苏州宝馨科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苏州宝馨科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交易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元	指	人民币元
报告期	指	2016 年 1 月 1 日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信息

股票简称	宝馨科技	股票代码	002514
变更后的股票简称（如有）	无		
股票上市证券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司的中文名称	苏州宝馨科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宝馨科技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SUZHOU BOAMAX TECHNOLOGIES GROUP CO.,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如有）	BOAMAX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朱永福		
注册地址	苏州高新区浒墅关经济开发区石阳路 17 号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215151		
办公地址	苏州高新区浒墅关经济开发区石阳路 17 号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215151		
公司网址	www.boamax.com		
电子信箱	zqb@boamax.com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朱婷	文玉梅
联系地址	苏州高新区浒墅关经济开发区石阳路 17 号	苏州高新区浒墅关经济开发区石阳路 17 号
电话	0512-66729265	0512-66729265
传真	0512-66163297	0512-66163297
电子信箱	zqb@boamax.com	zqb@boamax.com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的名称	《证券时报》
登载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证券部
------------	-------

四、注册变更情况

组织机构代码	91320500731789543G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公司上市以来主营业务的变化情况 (如有)	无变更
历次控股股东的变更情况 (如有)	公司原控股股东为广讯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广讯”), 广讯于 2014 年 11 月 19 日与自然人陈东、杨荣富签署了《股份转让协议》, 广讯转让所持有宝馨科技的股份 2,700 万股、1,800 万股分别给自然人陈东、杨荣富, 广讯于 2015 年 3 月 3 日与自然人朱永福签署了《股份转让协议》, 广讯转让所持有宝馨科技的股份 2,500 万股给自然人朱永福, 2015 年 8 月 6 日, 上述股份转让事宜已完成过户登记手续, 由于上述股份转让事宜, 公司的控股股东变更为陈东, 公司实际控制人变更为陈东、汪敏夫妇。

五、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南京市江东中路 359 号国睿大厦 2 号楼 15-17 楼
签字会计师姓名	朱蓬、王智恺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财务顾问

适用 不适用

财务顾问名称	财务顾问办公地址	财务顾问主办人姓名	持续督导期间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市西城区丰盛胡同 22 号 丰铭国际大厦 A 座六楼	白岚、齐勇燕	2014 年 10 月 20 日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六、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2016 年	2015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4 年
营业收入 (元)	547,908,294.84	523,071,860.16	4.75%	419,865,028.4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元)	-81,068,555.70	46,760,957.24	-273.37%	16,898,603.22

	2016 年	2015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4 年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元)	-64,008,924.41	47,699,191.96	-234.19%	16,563,137.6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元)	19,626,774.83	-34,547,909.26	156.81%	-8,954,063.87
基本每股收益 (元/股)	-0.150	0.17	-188.24%	0.07
稀释每股收益 (元/股)	-0.140	0.16	-187.50%	0.0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8.48%	4.66%	-13.14%	2.59%
	2016 年末	2015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4 年末
总资产 (元)	1,451,633,548.09	1,407,528,620.73	3.13%	1,228,742,080.1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元)	921,386,737.01	996,402,884.41	-7.53%	944,251,225.33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八、分季度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123,639,987.51	280,284,988.47	425,922,485.06	-281,939,166.2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8,292,704.09	13,043,104.81	40,245,419.77	-152,649,784.3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8,124,373.29	12,685,890.22	39,656,969.97	-134,476,157.8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9,191,409.16	-5,333,474.61	7,778,827.62	56,372,830.98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九、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金额	2015 年金额	2014 年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617,866.17	-320,060.89	-1,692,626.15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214,694.46	2,157,420.13	987,710.62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590,601.42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275,621.51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982,172.52	714,311.4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9,093,848.15	-8,764,855.90	-112,231.93	
减：所得税影响额	428,834.36	-1,770,558.36	-162,512.80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3,236,531.06	-275,788.87	
合计	-17,059,631.29	-938,234.72	335,465.61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一、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公司主营业务是利用数控钣金技术，研发、设计、生产、销售精密金属结构件产品，配套服务于电力设备、通讯设备、金融设备、医疗设备、新能源设备等中外知名品牌企业。2012年以来，公司转型升级向节能环保产业发展，收购了做烟气流量监测设备的南京友智科技、控股了利用低谷电和高压电极锅炉做煤改电集中供暖项目的上海阿帕尼。公司将持续推进节能环保方面的投资，不断追求外延式增长的同时，带动母公司在工业自动化装备制造业方面的持续增长。

友智科技自成立以来，一直专注于气体流速流量测量细分领域专业设备和成套系统的研发和设计。公司拥有较强的技术创新研发实力，拥有多项专利及软件著作权，并与多所国内院校、研究所建立了长期合作关系，聘请了数位行业内从事研发工作几十年的专家作为技术顾问。友智科技掌握了矩阵式气体流速流量测量技术和设备研发设计的工艺，攻克了含尘、含浆和流场不均匀环境下气体流速流量测量设备易堵塞、测量准确性和稳定性差的难题，提高了测量精度，为电力行业提供主机锅炉烟粉流速流量、风速风量监测系统和脱硫脱硝烟气流速流量监测系统解决方案。同时，友智科技的研发设计团队也在不断的实践中，积累了根据客户不同需求和按照客户不同现场基建环境，研发、设计、安装指导定制化测量设备和检测系统的丰富经验。

阿帕尼高压电极锅炉具有高功率、高节能、高效率、高安全性、无污染、无噪声、无排放及高稳定性的特点。公司取得了阿帕尼在中国区的商标权和唯一代理权，同时对产品进行了二次开发，借助宝馨科技对成套设备的生产制造能力，大大降低了成套锅炉产品的成本，并成为第一家将高压电极锅炉应用于集中供暖的企业。

二、主要资产重大变化情况

1、主要资产重大变化情况

主要资产	重大变化说明
股权资产	无
固定资产	本期余额较期初减少 12%，主要因为子公司上海阿帕尼计提工程项目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所致
无形资产	本期余额较期初减少 6%，主要因为合并子公司南京友智合并形成的无形资产摊销 = 对本期的影响
在建工程	本期余额较期初减少 80%，主要因为子公司上海阿帕尼在建供暖项目资产计提减值以及部分建成项目转固所致

主要资产	重大变化说明
货币资金	本期余额较期初增长 49%,主要因为母公司部分贷款到期,年末续贷年初归还所致
预付款项	本期余额较期初增长 244%,主要因为本期预付采购款项增加所致
存货	本期余额较期初增长 32%,主要因为子公司上海阿帕尼 EPC 项目建设投入成本增加并计提相关减值综合影响所致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本期余额较期初增长 100%,主要系子公司阿帕尼待售供暖项目资产转入所致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本期余额较期初减少 37%,主要因为本期将投资南京航天紫金的出资份额转让所致
其他非流动资产	本期余额较期初减少 56%,主要是阿帕尼上期预付长期资产购建款本期结转所致
短期借款	本期余额较期初增长 52%,主要因为本期子公司上海阿帕尼供暖改造项目需大量资金导致借款增加所致
预收款项	本期余额较期初增长 200%,主要因为子公司阿帕尼本期预收项目款所致
应付职工薪酬	本期余额较期初增长 214%,主要因为本期期末计提年终奖和绩效奖金所致
应交税费	本期余额较期初减少 46%,主要因为本期期末计提年终奖和绩效奖金导致四季度亏损,所得税为负所致
应付利息	本期余额较期初增长 210%,主要因为本期借款增加导致利息增加
其他应付款	本期余额较期初减少 39%,主要因为上期未结算费用较多本期结算所致
未分配利润	本期余额较期初减少 55%,主要是因为子公司上海阿帕尼供暖项目资产计提减值导致亏损所致
少数股东权益	本期余额较期初减少 100%,主要因为子公司上海阿帕尼资不抵债,公司将少数股东本期超额亏损全部归母所致
应收利息	本期余额较期初减少 100%,主要因为本期期末定期存款减少所致
其他应收款	本期余额较期初增长 74%,主要因为本期收购洁驰项目终止而应收回预付股权转让款 3000 万所致
股本	本期余额较期初增长 100%,主要因为本期以资本公积 10 转 10 导致股本增加
资本公积	本期余额较期初减少 49%,主要因为本期资本公积 10 转 10 导致资本公积减少
其他综合收益	本期余额较期初减少 93%,主要因为菲律宾子公司外币折算差异所致

2、主要境外资产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资产的具体内容	形成原因	资产规模	所在地	运营模式	保障资产安全性的控制措施	收益状况	境外资产占公司净资产的比重	是否存在重大减值风险
股权资产	设立子公司	注册资本 400 万美元	菲律宾卡威提(CAVITE)出口加工区	生产制造销售	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要求,加强资产管理	2016 年度净利润为 4,431,020.27 元	4.17%	否

					控			
--	--	--	--	--	---	--	--	--

三、核心竞争力分析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数控钣金业务核心竞争力

公司一直从事提供客户数控钣金结构件解决方案，公司拥有一支强大的研发设计团队和先进的加工检测设备，稳定的管理和专业技术团队，专注于设计开发、生产制造精密钣金结构件产品，并提供技术支持、性能测试、成套装配、售后维护等全方位服务。公司已获ISO9001、TS16949、AS9100、ISO3834、ISO13485、EN15085等认证，拥有5项发明专利、39项实用新型专利。产品广泛应用于电力设备、通讯设备、金融设备、医疗设备、新能源设备、轨道交通设备等领域，在行业内确立了专业领先的品牌形象，具有稳固的竞争优势。公司的客户资源大部分为国际、国内的行业知名企业。公司和主要客户之间建立了长期稳定的战略合作伙伴关系，合作前景广阔。

2、光伏自动化设备核心竞争力

公司引进了太阳能湿法设备的核心工程和生产团队，组建了自动化设备部。公司于2015年与RCT Solutions合作一起研发生产一流的湿化学设备与自动化设备。RCT Solutions从1998年开始在德国康斯坦茨大学研发光伏硅电池与模组技术，主要从事晶硅电池技术研发与技术服务，在光伏行业中有丰富技术应用与实践经验。通过中德专家共同努力，结合德国先进制程工艺与中国高效的工程制造能力，共同打造RCT品牌系列太阳能晶硅电池片自动化生产设备。

公司为了加强自身研发能力，寻求技术突破，注重校企合作，2015年与西安交大研究院成立区级研究生工作站；2016年9月与苏大合作共同培养企业博士后；2016年底与苏大轨道交通学院合作成立校级研究生工作站。截止到2016年底，围绕 RTC-Solution 合作研发的湿法制程设备，已经获发明专利 1项、实用新型专利 29项，软件著作权2项。

公司现已研发成功多款生产太阳能晶硅电池片的湿法设备及相关自动化设备并投入了规模化生产，这将进一步提高公司的核心竞争力。

3、烟气流量检测核心竞争力

公司全资子公司友智科技（本小节简称为“公司”）自成立以来，一直致力于烟气流量流速在线监测系统、工业过程分析系统(包括工业过程分析气体流量监测系统和工业过程分析煤粉流速气体流量监测在线监测系统)、锅炉优化燃烧风烟系统在线分析监控和烟气流量在线智能检测等装备技术的研发和设计工作，产品广泛应用于电力发电、化工、冶金、建材等行业，是节能环保理念的倡导者和践行者，短短数年迅速成长为国家高新技术企业。

友智科技拥有办公、生产加工制造、检验、实验等设施设备和一个大型风洞实验室，具有年产1000台套各种节能环保系统装备的制造能力；拥有南京环境监测工程技术研究中心，承担“一体化全截面脱硫烟气在线监测系统”等多个省级科技计划项目；“自清灰全截面烟气流量测速装置”被列为南京市新兴产业重点推广应用新产品。

友智科技成立的技术中心，已成为南京市市级工程技术中心，是公司研发机构，拥有高水准的研发团队，先进的加工中心等高科技装备，AUTOCAD、管理平台系统等设计和信息化软件，为研发工作提供信息与技术支持，增强了研发能力。同时公司遵循“市场引导研发、需求决定创新、产学研联合开发”的原则，每年投入大量的经费进行科研攻关，与南京航空航天大学、南京林业大学等国内多所知名科研单位进行了研发合作。目前正在洽谈的研发合作项目有与中科院和南京大学关于新型滤料项目的研发。

2016年度，公司更是斥资建设了国内民营科技企业第一个“闭口回流式低速风洞”，主要用于公司产品出厂前的检测

试验。实验室的建成，将极大地提升了我公司产品品质，也使得公司研发制造与检测能力有了一个质的飞跃。

多年来，公司始终以技术创新为动力，以市场需求为导向，对新产品研发创新投入大量资金，形成了一批又一批创新成果。公司拥有“自清灰整流式横截面风量、风速测量装置”等专利10项，软件著作权18项。2016年度，公司新申请专利11项，其中“矩阵式混合等速采样装置”等5项发明专利已经被国家知识产权局受理，进入初审。

为跟踪前沿科技，公司与国内多所科研院所建立了长期合作关系，并高薪聘请了数位行业内从事研发工作几十年的专家作为技术顾问。公司的烟气流量在线监测产品已经取得了计量器具型式批准证书、制造计量器具许可证，并取得了中环协（北京）认证中心颁发的“中国环境保护产品认证证书”。

在标准研究方面，公司主持编写了Q/320114 YZKJ 02-2016《自清灰全截面烟气流量测速装置》等企业标准用以指导公司研发、制造等活动；同时，公司积极参与行业标准和地方标准的会议及讨论，积极建议，为节能环保领域的技术进步和行业发展做出了应有的贡献。

友智科技成为目前国内拥有与环保最新政策相匹配产品的单位，且由于掌握了矩阵式气体流速流量测量技术，攻克了含尘、含浆和流场不均匀环境下气体流速流量测量设备易堵塞、测量准确性和稳定性差的难题，提高了测量精度，友智科技烟气在线测量系列产品，可作为征税计量器具，为“费改税”政策提供绿色、精确和高效的计量手段，未来产品市场更为巨大。

4、高压电极锅炉加上低谷电蓄热技术核心竞争力

阿帕尼高压电极锅炉具有高功率、高效率、高安全性、环保无排放等突出优点。高压电极锅炉与大型蓄热罐技术相结合，已成为目前我国燃煤锅炉替代的主要技术路线之一。

在我国冬季较为寒冷的“三北”地区，高压电极锅炉采用低谷电蓄热用于居民采暖供热，不仅解决了非热电联产地区居民采暖问题，并且有效解决了燃煤小锅炉污染物大量排放、造成北方区域严重雾霾等环保问题。同时利用风电弃风电量进行电采暖，能够有效解决风电就地合理消纳的问题。

高压电极锅炉与大型蓄热罐技术具有投资低、运行安全可靠高等特点，是目前我国开展的北方火电供热机组进行灵活性调峰的首选主要技术路线。通过在电网低谷期消纳大量低谷电量进行供热，可大幅提高火电供热机组的调峰能力，实现热电解耦，确保电网安全稳定运行。同时可提高电网清洁能源供电的比例，大幅减少发电企业碳排放。

公司与瑞典阿帕尼签定了唯一合作协议，成为瑞典阿帕尼在中国境内（含港澳地区）的唯一、排他的合作方，保证公司市场供货的唯一性和排他性。同时公司对产品进行了二次开发，积累了多项专利技术，公司开发的独创性的模块化组装设计，可以大大减少施工建设周期，有效的降低成本。公司引进瑞典阿帕尼电极锅炉，让瑞典的核心技术与公司的生产制造能力、运营管理能力完美结合，对公司未来盈利能力产生一定的积极影响。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一、概述

目前世界经济增长态势仍然低迷，行业竞争日趋加剧，公司传统数控钣金业务增长缓慢，公司积极谋求企业转型升级，加快产业结构的优化。随着高端制造国家的强势竞争与回流，中国制造业正步入一个向中高端迈进的新阶段，新一轮技术革命正在进行，装备制造业转型升级的步伐将大大加快，智能制造装备、先进轨道交通装备、新能源汽车等高端装备制造将成为新的增长点。

随着公司产业链延伸和业务转型升级，公司在巩固数控钣金业务的同时，加快创新发展，推动公司向高端装备制造制造业和节能环保产业链方面的高速增长。

报告期内，公司的数控钣金业务以及全资子公司友智科技烟气流量检测业务较为平稳；光伏自动化设备的研发、制造、销售进展顺利，已成为公司新的利润增长点；受控股子公司上海阿帕尼亏损的影响，本年度公司经营业绩同比大幅下降。

公司利润比上年同期大幅下降，主要是①控股子公司上海阿帕尼运营亏损、供暖项目资产计提减值；②鉴于控股子公司上海阿帕尼无力偿还母公司对其的财务资助及贷款，且子公司少数股东所能承担超额亏损的能力无法估计，因此将子公司少数股东应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确认为母公司的超额亏损；③公司对并购上海阿帕尼形成的商誉全额计提减值。除此以外，公司数控钣金业务和全资子公司友智科技环保业务均较为平稳。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为547,908,294.84元，同比上升4.75%，其中数控钣金结构件营业收入为401,329,464.77，环保产品营业收入为124,512,646.18元；营业利润为-80,608,054.80元，同比下降396.49%；利润总额为-82,889,699.47元，同比下降421.52%；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81,068,555.70元，同比下降273.37%。

二、主营业务分析

1、概述

参见“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中的“一、概述”相关内容。

2、收入与成本

(1) 营业收入构成

单位：元

	2016 年	2015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营业收入合计	547,908,294.84	100%	523,071,860.16	100%	4.75%
分行业					
钣金结构件	401,329,464.77	73.25%	401,230,508.75	76.71%	0.02%
环保设备	124,512,646.18	22.73%	116,603,969.90	22.29%	6.78%
供暖、供冷等运营收入	22,066,183.89	4.03%	5,237,381.51	1.00%	321.32%
分产品					
电力设备数控钣金结构件	195,818,150.26	35.74%	213,517,035.05	40.82%	-8.29%
通讯设备数控钣金结构件	35,345,234.44	6.45%	31,318,133.63	5.99%	12.86%
医疗设备数控钣金结构件	10,584,794.35	1.93%	10,299,416.82	1.97%	2.77%
金融设备数控钣金结构件	100,579,986.43	18.36%	57,160,453.54	10.93%	75.96%
新能源数控钣金结构件	21,099,957.54	3.85%	52,283,490.08	10.00%	-59.64%
环保产品	124,512,646.18	22.73%	116,603,969.90	22.29%	6.78%
供暖、供冷等运营收入	22,066,183.89	4.03%	5,237,381.51	1.00%	321.32%
其他钣金结构件	37,901,341.75	6.92%	36,651,979.63	7.00%	3.41%
分地区					
华东地区	210,853,996.47	38.48%	170,641,889.90	32.62%	23.57%
国内其他	153,743,344.46	28.06%	205,166,034.02	39.22%	-25.06%
菲律宾	48,713,331.65	8.89%	41,263,472.02	7.89%	18.05%
国外其他	134,597,622.26	24.57%	106,000,464.22	20.27%	26.98%

(2) 占公司营业收入或营业利润 10%以上的行业、产品或地区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行业						
钣金结构件	401,329,464.77	270,108,904.96	32.70%	0.02%	-13.53%	10.56%
环保设备	124,512,646.18	38,073,178.24	69.42%	6.78%	-22.14%	11.36%
分产品						
电力设备钣金件	195,818,150.26	131,305,069.78	32.95%	-8.29%	-20.34%	10.14%
金融设备钣金件	100,579,986.43	68,916,174.16	31.48%	75.96%	50.36%	11.67%
环保产品	124,512,646.18	38,073,178.24	69.42%	6.78%	-22.14%	11.36%
分地区						
华东地区	210,853,996.47	136,519,195.46	35.25%	23.57%	-2.21%	17.06%
国内其他	153,743,344.46	73,894,352.34	51.94%	-25.06%	-35.75%	8.00%
国外其他	134,597,622.26	96,686,121.14	28.17%	26.98%	13.77%	8.35%

公司主营业务数据统计口径在报告期发生调整的情况下，公司最近 1 年按报告期末口径调整后的主营业务数据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实物销售收入是否大于劳务收入

是 否

行业分类	项目	单位	2016 年	2015 年	同比增减
数控钣金结构件	销售量	件	8,272,480	7,593,972	8.93%
	生产量	件	8,229,588	7,681,243	7.14%
	库存量	件	986,434	1,029,326	-4.17%
环保产品	销售量	台	538	524	2.67%
	生产量	台	551	443	24.38%
	库存量	台	13	0	100.00%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变动 30% 以上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环保产品库存量比去年增加 100%，主要是因为母公司自动化设备增加所致。

(4) 公司已签订的重大销售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营业成本构成

行业和产品分类

单位：元

行业分类	项目	2016 年		2015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数控钣金结构件		270,108,904.96	78.66%	312,388,080.08	82.87%	-4.21%
环保产品		38,073,178.24	11.09%	48,902,586.89	12.97%	-1.89%
供暖、供冷等运营收入		35,214,794.73	10.25%	15,673,028.28	4.16%	6.10%

单位：元

产品分类	项目	2016 年		2015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电力设备数控钣金结构件		131,305,069.78	38.24%	164,822,987.26	43.72%	-5.49%
通讯设备数控钣金结构件		25,119,872.01	7.32%	24,464,686.81	6.49%	0.83%
医疗设备数控钣金结构件		7,342,678.03	2.14%	8,201,990.61	2.18%	-0.04%
金融设备数控钣金结构件		68,916,174.16	20.07%	45,834,777.00	12.16%	7.91%
新能源数控钣金结构件		11,399,430.94	3.32%	40,924,666.66	10.86%	-7.54%
环保产品		38,073,178.24	11.09%	48,902,586.89	12.97%	-1.89%
供暖、供冷等运营收入		35,214,794.73	10.25%	15,673,028.28	4.16%	6.10%
其他钣金结构件		26,025,680.04	7.58%	28,138,971.74	7.46%	0.11%

说明

(6) 报告期内合并范围是否发生变动 是 否**(7)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8) 主要销售客户和主要供应商情况**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元）	309,105,676.25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56.42%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大客户资料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元）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	第一名	183,555,217.23	33.50%
2	第二名	68,709,483.59	12.54%
3	第三名	24,155,870.88	4.41%
4	第四名	16,437,187.12	3.00%
5	第五名	16,247,917.43	2.97%
合计	--	309,105,676.25	56.42%

主要客户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元）	55,836,031.74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9.05%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名供应商资料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元）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	第一名	14,684,585.96	5.01%
2	第二名	14,511,928.21	4.95%
3	第三名	10,266,041.71	3.50%
4	第四名	8,704,202.63	2.97%
5	第五名	7,669,273.23	2.62%
合计	--	55,836,031.74	19.05%

主要供应商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费用

单位：元

	2016 年	2015 年	同比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销售费用	21,075,816.49	17,044,964.02	23.65%	

	2016 年	2015 年	同比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管理费用	98,048,340.64	88,896,395.97	10.30%	
财务费用	7,401,552.69	1,520,592.46	386.75%	主要是因为本期银行借款增加导致利息支出增加所致
所得税费用	17,864,515.20	-8,375,249.54	313.30%	主要是因为本期冲回子公司上海阿帕尼以前年度确认递延所得税费用所致

4、研发投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致力于深入参与客户的研发设计，为客户提供全方位技术服务。这就要求公司在结构设计、样品开发、产品性能测试等方面具有较强的能力，并持续不断的以客户需求为导向，研发设计新产品。现在公司拥有一批经验丰富的工程技术人员，研发能力得到了客户的认可。科技创新和技术革新将是引领公司未来持续快速发展的关键，公司将加紧研发人员的培养和引进，密切关注行业新技术和新工艺的发展趋势，通过自我创新、自我积累和外部引进，逐步打造一个强大的技术和研发平台，为公司未来持续和健康的发展打下了坚实的基础。

公司研发投入情况

	2016 年	2015 年	变动比例
研发人员数量（人）	207	192	7.81%
研发人员数量占比	17.66%	17.50%	0.16%
研发投入金额（元）	34,041,755.94	30,863,088.31	10.30%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6.21%	5.90%	0.31%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金额（元）	0.00	0.00	
资本化研发投入占研发投入的比例	0.00%	0.00%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较上年发生显著变化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资本化率大幅变动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现金流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	2015 年	同比增减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06,510,568.03	484,420,776.88	25.20%

项目	2016 年	2015 年	同比增减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86,883,793.20	518,968,686.14	13.0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626,774.83	-34,547,909.26	156.81%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4,418,044.51	157,384,467.52	-27.3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84,999,331.76	292,591,020.46	-36.7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0,581,287.25	-135,206,552.94	47.8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59,073,970.00	348,110,640.00	3.15%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73,159,108.25	272,064,768.41	0.4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5,914,861.75	76,045,871.59	12.9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6,730,236.86	-90,029,901.26	140.80%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重大变动的主要影响因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1、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比上期增加156.81%，主要系本期销售商品收回的现金较上期增加所致。

2、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比上期增加47.8%，主要是因为上期子公司上海阿帕尼支付项目工程款较多及本期投资理财理财产品减少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本年度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的原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主要因为上海阿帕尼计提资产减值对净利润的影响较大

三、非主营业务分析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金额	占利润总额比例	形成原因说明	是否具有可持续性
投资收益	275,621.51	-0.33%	银行理财产品收益	是
资产减值	152,261,598.59	-183.69%	主要是本期对上海阿帕尼供暖项目资产计提减值所致	是
营业外收入	17,502,582.71	-21.12%	主要因为本期子公司南京友智的增值税退税金额增加所致	是
营业外支出	19,784,227.38	-23.87%	主要因为子公司上海阿帕尼本期运营亏损增加所致	否

四、资产及负债状况分析

1、资产构成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2016 年末		2015 年末		比重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货币资金	117,593,485.49	8.10%	78,855,564.18	5.60%	2.50%	
应收账款	288,706,527.92	19.89%	256,051,042.91	18.19%	1.70%	
存货	194,579,898.11	13.40%	147,899,039.43	10.51%	2.89%	
投资性房地产	13,485,337.44	0.93%	13,873,292.76	0.99%	-0.06%	
固定资产	196,917,660.16	13.57%	223,815,036.42	15.90%	-2.33%	
在建工程	19,864,850.68	1.37%	98,058,742.39	6.97%	-5.60%	
短期借款	284,000,000.00	19.56%	186,662,880.00	13.26%	6.30%	

2、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截至报告期末的资产权利受限情况

无

五、投资状况分析

1、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5、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年份	募集方式	募集资金总额	本期已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闲置两年以上募集资金金额
2010年	首次公开发行	34,932.32	38.5	29,596.85	4,110.95	4,110.95	11.77%	5,335.47	1、根据 2014 年 3 月 6 日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司拟将截止 2013 年 12 月 31 日的结余募集资金 6,431.41 万元（含利息）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公司拟将 2014 年 1 月 1 日至本次董事会召开期间所产生的	

									利息收入扣除 手续费 71.82 万 元转为永久性 流动资金。本次 董事会后新产 生的利息收入 也将转为永久 性流动资金。截 止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 已永久补充流 动资 6503.23 万元 2、其余资 金存放于募集 资金专户	
合计	--	34,932.32	38.5	29,596.85	4,110.95	4,110.95	11.77%	5,335.47	--	0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说明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 [2010] 1581 号文核准, 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 本公司由主承销商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2010 年 11 月 12 日向社会公开发行普通股 (A 股) 17,000,000 股, 每股发行价 23.00 元, 募集资金总额 391,000,000.00 元, 扣除本次发行承销及保荐费 30,420,000.00 元后的募集资金总额 360,580,000.00 元, 已由主承销商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于 2010 年 11 月 25 日汇入本公司开立的募集资金账户。扣除其他发行费用 11,256,850.00 元后, 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 349,323,150.00 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天健正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的天健正信验 (2010) 综字第 010131 号《验资报告》予以验证。										

(2) 募集资金承诺项目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 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 更项目 (含部分 变更)	募集资金 承诺投资 总额	调整后投 资总额 (1)	本报告期 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 累计投入 金额(2)	截至期末 投资进度 (3) = (2)/(1)	项目达到 预定可使 用状态日 期	本报告期 实现的效 益	是否达到 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 性是否发 生重大变 化
承诺投资项目										
1、数控钣金结构件生 产线扩建项目	是	17,121.9	20,724.1 8	38.5	18,000.1 3	86.86%	2013 年 12 月 31 日	1,423.98	否	否
2、研发检测中心新建 项目	是	2,021.1	2,529.77		1,791.43	70.81%	2013 年 12 月 31 日		否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19,143	23,253.9 5	38.5	19,791.5 6	--	--	1,423.98	--	--

超募资金投向										
1、归还银票敞口额度		2,825.95	2,825.95		2,825.95	100.00%	2011年05月31日			
2、向厦门子公司增资		3,000	3,000		3,000	100.00%	2011年01月31日			
3、向菲律宾子公司增资		1,330	1,330		1,029.34	77.39%	2011年12月31日			
4、补充募集资金项目			4,110.95		4,110.95	100.00%				
归还银行贷款（如有）	--	2,950	2,950		2,950	100.00%	--	--	--	--
补充流动资金（如有）	--	6,500	6,500		6,500	100.00%	--	--	--	--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	16,605.95	20,716.9		20,416.24	--	--		--	--
合计	--	35,748.95	43,970.85	38.5	40,207.8	--	--	1,423.98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主要系近年来市场环境变化，行业竞争激烈，客户竞相压价，以及公司为转型升级引进了较多项目、人才，承担了管理总部的职能，人力、财务等费用增加；同时钣金生产人工成本逐年升高，产品成本增长较快，导致本公司钣金产品销售毛利率实际低于募投项目预计的产品毛利率，虽然公司积极应对市场需求变化，实施技术创新及改善，优化产品及客户结构，不断引入新的优质项目，同时在内部管理方面进行优化，但仍未能达到原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适用 根据公司 2010 年 12 月 23 日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1.使用超募资金中的人民币 57,759,523.49 元分别归还银行贷款 29,500,000.00 元和已开具的银行承兑汇票到期的银行敞口额度 28,259,523.49 元；2.使用超募资金中 30,000,000.00 元人民币向全资子公司厦门宝麦克斯科技有限公司增资；3.使用超募资金中等额于 1,975,400.00 美元的人民币约 13,300,000.00 元（实际使用人民币金额以银行结算汇率为准）分次向全资子公司 BOAMAX PHILIPPINES TECHNOLOGIES INC.（以下简称“菲律宾宝馨”）增资，前 2 项议案已经实施完毕，截止 2013 年 12 月 31 日，第 3 项议案已经实施 77.39%，根据公司发展战略的调整，公司短期内不再继续投资。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适用 以前年度发生 根据 2011 年 4 月 21 日本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司将原项目建设用地即坐落于苏州高新区鸿禧路以北、石阳路以东的 40 亩地块变更为坐落于苏州高新区石阳路 19 号，占地面积约 100 亩地块。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适用
	以前年度发生
	变更项目实施地点后,实施方式做了相应的调整,项目投资总额也进行了相应的调整。其中:数控钣金结构件生产线扩建项目增加投资 36,022,800.00 元,全部由公司超募资金补充;研发检测中心新建项目增加投资 5,086,700.00 元,全部由公司超募资金补充。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适用
	根据 2011 年 4 月 10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公司使用超募资金 20,000,000.00 元临时补充流动资金。已在约定期限内全额归还。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适用
	1、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数控钣金件生产线扩建项目和研发中心新建项目均已完成建设,并部分投入使用,本公司以 2013 年 12 月 31 日为基准日,进行募投项目结项工作。本公司承诺投资项目资金结余金额为 32,753,053.83 元(余额已扣除截止 2014 年 3 月 6 日尚需支付的项目尾款 19,933,268.17 元),其中:数控钣金结构件生产线扩建项目资金结余 25,206,174.37 元,研发检测中心新建项目资金结余 7,546,879.46 元。结余原因:(1)公司在项目建设过程中,对项目费用进行严格控制、监督和管理,本着节约的原则科学规划资金使用,减少了土建工程成本;(2)公司对设备不断自主改造,设备效率不断提高,部分设备实际购进数量比原计划减少;原计划采用的部分进口设备改用了国产设备和自主改造设备来达到进口设备的效能,由此减少了对进口设备的采购,设备采购单价大大降低,从而节约了设备投入。2、超募资金原计划投资结余金额为 3,006,600.00 元,结余原因:向菲律宾子公司增资实际投入金额占承诺投资金额的 77.39%,根据公司发展战略的调整,短期内不再继续投资。3、根据 2014 年 3 月 6 日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司将截止 2014 年 3 月 6 日的结余募集资金 6,503.23 万元(含利息)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本次董事会后新产生的利息收入也将转为永久性流动资金。原支付的建筑工人保证金 100 万元、市政工程押金及保证金 17 万元,收回后也转为永久性流动资金。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尚未支付的募集资金余额为 2,829,925.35 元(含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净额),其中,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 2,829,925.35 元。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3) 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承诺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1)	本报告期实际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实际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1、数控钣金结构件生产线扩建项目	1、数控钣金结构件生产线扩建项目	20,724.18	38.5	18,000.13	86.86%	2013年12月31日	1,423.98	否	否
2、研发检测中心新建项目	2、研发检测中心新建项目	2,529.77	0	1,791.43	70.81%	2013年12月31日		否	否
合计	--	23,253.95	38.5	19,791.56	--	--	1,423.98	--	--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分具体项目)	根据本公司于 2011 年 4 月 27 日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和于 2011 年 5 月 11 日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及实施地点的议案》，本公司变更了募集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和实施方式，本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数控钣金结构件生产线扩建项目”和“研发检测中心新建项目”实施地点由原位于鸿禧路北、石阳路东 40 亩地块变更为苏州高新区石阳路 19 号约 100 亩地块。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主要系近年来市场环境变化，行业竞争激烈，客户竞相压价，以及公司为转型升级引进了较多项目、人才，承担了管理总部的职能，人力、财务等费用增加；同时钣金生产人工成本逐年升高，产品成本增长较快，导致本公司钣金产品销售毛利率实际低于募投项目预计的产品毛利率，虽然公司积极应对市场需求变化，实施技术创新及改善，优化产品及客户结构，不断引入新的优质项目，同时在内部管理方面进行优化，但仍未能达到原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六、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1、出售重大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出售重大资产。

2、出售重大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 10%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厦门宝麦克斯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	数控钣金结构件制造及组装	5000万人民币	132,702,573.43	86,506,404.81	107,588,888.26	19,220,382.05	17,633,130.60
BOAMAX PHILIPPINE S TECHNOLOGIES INC.	子公司	数控钣金结构件制造及组装	400 万美元	48,950,516.85	38,453,728.02	43,984,144.01	4,757,881.52	4,431,020.27
苏州艾诺镁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	机加工及租赁	2,897.737495 万人民币	27,400,629.51	27,172,293.73	2,365,679.31	951,694.92	728,020.23
南京友智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	软件开发与销售	3050 万人民币	211,126,784.18	185,761,503.23	106,959,332.60	48,127,518.78	60,499,379.40
上海阿帕尼电能技术(集团)有限公司	子公司	电力设备设计、制作、安装、销售等	4000 万人民币	163,254,322.97	-128,628,892.37	22,066,183.89	-141,242,322.11	-168,921,528.12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方式	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的影响
南京聪诺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购买	提高公司整体盈利能力，2016 年盈利 3354.78 万元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情况说明

2016年度控股子公司上海阿帕尼亏损16,892.15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16,890.69万元。主要系上海阿帕尼供暖项目资产计提减值所致。

八、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一) 行业前景分析

随着公司产业链延伸和业务转型升级，公司的主营业务将继续立足于数控钣金制造，并向高端装配制造业和节能环保产业链方面发展，根据公司的发展战略，结合公司的业务现状，公司主要将开拓数控钣金、环保设备、高端装配制造业市场。

1、数控钣金业的业务前景分析

党的十八届中央委员会第五次会议通过的关于“十三五”规划的建议中，明确提出加快建设制造强国，实施《中国制造

2025》，加快发展新型制造业，实施智能制造工程，加快发展智能制造关键技术装备，强化智能制造标准、工业电子设备、核心支撑软件等技术。

近几年来，我国制造业面临劳动力和原材料成本上升的双重压力，传统层面的成本优势逐渐消失，制造业的转型迫在眉睫。在这样的环境下，智能制造的浪潮应运而生，成为产业重要的增长突破口。新一代信息技术与制造业深度融合，正在引发影响深远的产业变革，形成新的生产方式、产业形态、商业模式和经济增长点。

公司利用数控钣金技术研发设计、生产、销售数控钣金结构件产品，应用于电力设备、通讯设备、金融设备、医疗设备、新能源设备、轨道交通设备等领域，给国内外各种知名品牌的终端设备制造商提供配套服务。

（1）轨道交通行业

受国家“一带一路”战略规划以及各国高铁建设热潮的影响，工程机械、铁路装备等行业迎来新一轮增长。高铁装备是代表高端装备制造最佳选择且其在新兴市场国家也存在巨大需求，南北车合并后高铁生产数量达到全球高铁保有量一半水平，高寒动车组全球独有，全球轨交装备制造巨无霸诞生。

最近这几年在应对金融危机的过程中，中国提出把城市轨道交通作为优先领域超前规划，适时建设，这大大激励了轨道交通建设的积极性，形成了快速发展的局面。

（2）通讯行业

随着云时代的来临，大数据技术可以运用到各行各业，引发新的产业变革，与大数据创造财富、数据量飞升相伴的自然就是数据中心容量的扩张，各行业尤其是通讯业及网络业正在加速建设数据中心。数据中心的大发展，机柜等相关产品的需求也就随之水涨船高。

（3）电力电源设备

电力电源产业是工业的根基，目前无论是制造业、通讯业、交通运输业等各领域中都少不了电源设备的应用。受益于国家政策的扶持、电力行业整体的持续发展，我国电力电源设备行业发展迅速，电力电源设备用途广泛，随着技术发展，发电企业、电网企业及用电需求较大的行业企业对智能化、远程监控、多功能的电力自动化电源的差异化需求日趋旺盛，因此，电力电源设备行业在相当长的时期内会维持较高的景气度。

（4）智能设备

智能设备指将工业、生活所涉及到的信息传输、信息处理和设备控制集成起来，具有自动的或半自动信息处理功能的设备，如常见的银行自动柜员机、自动售票机、检测分析仪器等均属于智能设备，目前智能设备广泛应用于金融、交通、医疗等领域，目前，公司的精密钣金产品已经成熟应用于金融（银行自动柜员机）、医疗（医疗影像设备）、消费（食品分析设备）等领域，未来随着上述行业的发展及其自动化程度的提升，智能设备行业面临着更为广阔的市场发展空间。

2、高端装配制造业的业务前景分析

随前高端制造国家的强势竞争与回流，中国制造业正步入一个向中高端迈进的新阶段，新一轮技术革命正在进行，装备制造制造业转型升级的步伐将大大加快，智能制造装备、先进轨道交通装备、新能源汽车等高端装备制造将成为新的增长点。

公司主要研发制造光伏行业设备。在国家政策的支持下，近年来光伏发电量增长迅速。

（1）鼓励废弃煤矿发展风电、光伏发电和现代农业

2016年2月1日，国务院印发《关于煤炭行业化解过剩产能 实现脱困发展的意见》国发〔2016〕7号文件。文件指出：煤炭是我国主体能源。煤炭产业是国民经济基础产业，涉及面广、从业人员多，关系经济发展和社会稳定大局。近年来，受经济增速放缓、能源结构调整等因素影响，煤炭需求大幅下降，供给能力持续过剩，供求关系严重失衡，导致企业效益普遍下滑，市场竞争秩序混乱，安全生产隐患加大，对经济发展、职工就业和社会稳定造成了不利影响。意见提出：促进行业调整转型，鼓励利用废弃的煤矿工业广场及其周边地区，发展风电、光伏发电和现代农业。盘活土地资源。支持退出煤矿用好存量土地，促进矿区更新改造和土地再开发利用等多项措施。

（2）完善光伏、风电等新能源发电并网机制

2016年8月8日，国务院印发《降低实体经济企业成本工作方案》国发〔2016〕48号文件，意见指出要加快推进能源领域改革，放开竞争性环节价格。加快推进电力、石油、天然气等领域市场化改革。完善光伏、风电等新能源发电并网机制。2017年基本放开竞争性领域和环节价格管制，形成充分竞争的机制，使能源价格充分反映市场供求变化，提高价格灵活性。

（3）到2020年光伏装机力争达到100GW

2016年10月27日国务院印发《“十三五”控制温室气体排放工作方案》，国发〔2016〕61号文件。方案提出到2020年，单位国内生产总值二氧化碳排放比2015年下降18%。在清洁能源方面，方案提出到2020年：力争常规水电装机达到3.4亿千瓦，风电装机达到200GW，光伏装机达到100GW，核电装机达到58GW，在建容量达到30GW以上。

（4）光伏指标向东北倾斜，鼓励开展光伏供暖试点

2016年11月1日，国务院印发《关于深入推进实施新一轮东北振兴战略加快推动东北地区经济企稳向好若干重要举措的意见》国发〔2016〕62号文件。《意见》指出，未来将在东北地区研究建设新的特高压电力外送通道。制定东北地区电力体制改革专项工作方案，切实降低企业用电成本。扩大电能替代试点范围，全面实施风电清洁供暖工程，在有条件的地区开展光伏暖民示范工程。在光伏电站年度建设规模中对东北地区予以倾斜。支持吉林省开展可再生能源就近消纳试点。支持多元化投资主体参与抽水蓄能电站建设。提高东北地区农网改造升级工程中央预算内资金补助比例。

（5）完善鼓励分布式能源发展的机制和政策

2016年11月17日，中共中央政治局常委、国务院总理、国家能源委员会主任李克强主持召开国家能源委员会会议，审议通过根据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第十三个五年规划纲要制定的《能源发展“十三五”规划》，部署推进相关工作。李克强指出，能源生产既要优存量，把推动煤炭清洁高效开发利用作为能源转型发展的立足点和首要任务；也要拓增量，加快提升水能、风能、太阳能、生物质能等可再生能源比重，安全高效发展核能，优化能源生产布局。

（6）保护生态环境 推动光伏等新能源广泛应用

2016年11月24日，国务院印发《“十三五”生态环境保护规划》国发【2016】65号文件，该文件强调：强化区域环保协作，联合开展大气、河流、湖泊等污染治理，加强区域生态屏障建设，共建坝上高原生态防护区、燕山—太行山生态涵养区，推动光伏等新能源广泛应用。

（7）能源发展“十三五”规划

2017年1月17日，国家发改委和国家能源局印发《能源发展“十三五”规划》（下称《规划》）。《规划》要求推进非化石能源可持续发展，包括水电、核电、风电、太阳能等。2020年太阳能发电规模达到1.1亿千瓦以上，其中分布式光伏6000万千瓦、光伏电站4500万千瓦、光热发电500万千瓦。

据中国报告大厅发布的2016 - 2021年中国太阳能光伏行业市场供需前景预测深度研究报告预测，1.1亿千瓦的“十三五”太阳能发电规划规模，意味着未来几年间，中国光伏产业仍将保持较高的发展速度和空间。

3、烟气流量检测的市场需求和业务前景

随着近些年我国工业的飞快发展，给环境保护带来了非常大的压力。2017年3月5日，李克强总理在2017年《政府工作报告》中强调，加大生态环境保护治理力度，加快改善生态环境特别是空气质量，是人民群众的迫切愿望，是可持续发展的内在要求。要求坚决打好蓝天保卫战。今年二氧化硫、氮氧化物排放量要分别下降3%，重点地区细颗粒物（PM2.5）浓度明显下降。

一要加快解决燃煤污染问题。全面实施散煤综合治理，推进北方地区冬季清洁取暖，完成以电代煤、以气代煤300万户以上，全部淘汰地级以上城市建成区燃煤小锅炉。加大燃煤电厂超低排放和节能改造力度，东中部地区要分别于今明两年完成，西部地区于2020年完成。抓紧解决机制和技术问题，优先保障可再生能源发电上网，有效缓解弃水、弃风、弃光状况。加快秸秆资源化利用。

二要全面推进污染源治理。开展重点行业污染治理专项行动。对所有重点工业污染源，实行24小时在线监控。明确排放不达标企业最后达标时限，到期不达标的坚决依法关停。

三要强化机动车尾气治理。基本淘汰黄标车，加快淘汰老旧机动车，对高排放机动车进行专项整治，鼓励使用清洁能源汽车。在重点区域加快推广使用国六标准燃油。

四要有效应对重污染天气。加强对雾霾形成机理研究，提高应对的科学性和精准性。扩大重点区域联防联控范围，强化应急措施。

五要严格环境执法和督查问责。对偷排、造假的，必须严厉打击；对执法不力、姑息纵容的，必须严肃追究；对空气质量恶化、应对不力的，必须严格问责。

李总理同时要求，强化水、土壤污染防治。今年化学需氧量、氨氮排放量要分别下降2%。抓好重点流域区域水污染和农业面源污染防治。开展土壤污染详查，分类制定实施治理措施。培育壮大节能环保产业，使环境改善与经济发展实现双赢。

早在2016年11月，国务院办公厅为进一步推动环境治理基础制度改革，改善环境质量，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和《生态文明体制改革总体方案》等，出台了《控制污染物排放许可制实施方案》，推出防尘治污行政手段，依法规范企事业单位排污行为的基础性环境管理制度，环境保护部门通过对企事业单位发放排污许可证并依证监管实施排污许可制。强调向企事业单位核发排污许可证，作为生产运营期排污行为的唯一行政许可，并明确其排污行为依法应当遵守的环境管理要求和承担的法律义务。要求到2020年，完成覆盖所有固定污染源的排污许可证核发工作，企事业单位依法申领排污许可证，按证排污，自证守法。环境保护部门基于企事业单位守法承诺，依法发放排污许可证，依证强化事中事后监管，对违法排污行为实施严厉打击。

环境保护形势严峻，要求越来越高。常规的环境监管手段已经难以满足新时期下环境管理的需求。污染源自动监控系统因其自动、实时等功能，在环境监管中发挥着越来越大的作用，特别是环境在线监测已经运用到环保工作的各个领域。

2018年1月1日，我国将正式实施国家第一部“绿色税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税法》。本税法针对影响环境的重点污染源情况，我国选择了对大气、水、固体、噪声等四类污染物征收排污费。通过收费这一经济手段促使企业加强环境治理、减少污染物排放，将对我国防治环境污染、保护环境起到重要作用。

友智科技正是依据国家政策，以“节能、环保、监测、治理”为方针，规划、布局环保产业，目前已涉及烟气流量流速监测、水处理、土壤治理监测、高压电极锅炉、灵活性调峰技术、尿素水解等业务领域，均与国家环保政策要求相符合。而“大气、水、固体、噪声”四类污染物的监测与治理，恰好落在友智科技公司现有业务和未来拓展业务领域范围之内。友智科技烟气在线监测等产品，已通过国家环保认证和生产许可认证，可作为征税计量器具，将为“费改税”政策提供绿色、精确和高效的计量手段，与市场前景十分巨大。

4、高压电极锅炉在煤改电政策下的行业前景分析

(1)我国广大的西、北部地区冬季多采用燃煤来采暖，这更加剧了空气的污染，使得西、北部地区冬霾逐年加重。2016年5月16日，发改委等八部委联合发布了《关于推进电能替代的指导意见》，提出要积极推广“煤改电”。“煤改电”是控制煤炭消费总量、减少大气污染的重要举措，通过以“电取暖”替代传统的燃煤取暖。在环保压力倒逼下，燃煤工业锅炉行业迎来以燃煤清洁化、替代化为主要技术路线的节能减排革命，将催生数千亿元的改造、运营市场。

(2) 抓住“煤电机组灵活性调峰改造”契机

2016年6月28日、7月28日，国家能源局先后下达两批火电灵活性改造试点项目的通知，分别确定了提升火电灵活性改造试点项目。

2016年7月22日，国家发展改革委、国家能源局《关于印发〈可再生能源调峰机组优先发电试行办法〉的通知》（发改运行〔2016〕1558号）要求“逐步改变热电机年度发电计划安排原则，坚持以热定电，鼓励热电机在采暖期参与调峰”。

2016年11月7日，国家发展改革委、国家能源局发布《电力发展“十三五”规划（2016-2020年）》要求“加强调峰

能力建设，提升系统灵活性”、“全面推动煤电机组灵活性改造”。

2016年11月18日，国家能源局东北监管局批复《东北电力辅助服务市场运营规则（试行）》，鼓励火电机组进行灵活性改造，提升调峰能力。其中第八十四条 鼓励技改，指出火电机组进行重大技术改造参与调峰的，同等条件下优先调用其参与调峰。

火电机组开展灵活性调峰改造后可获得较高的调峰收益，该市场的启动将为高压电极锅炉带来新的发展机遇！

（二）公司发展战略

公司将延伸数控钣金业务，利用公司的研发优势和先进制造工艺，通过技术团队的引进和研发投入，打造高端装备制造，拓展节能环保产业链，加快实现产业转型升级。为了确保公司发展战略的贯彻实施，将从以下方面进行规划：

1、立足数控钣金业务

“中国制造2025”将助力中国加强制造业创新、促进产业转型升级，大力发展先进制造业，改造提升传统产业，推动中国制造向中高端迈进。完善制造强国建设政策体系，以多种方式支持技术改造，促进传统产业焕发新的蓬勃生机。

公司将利用自身优势，引进科技人才，不断拓展业务领域，持续做强做大数控钣金制造业务。

2、打造高端装备制造

光伏行业的持续发展，必将对光伏自动化设备产品带来良好的发展机会。德国的光伏产业非常发达并走在世界的前列，公司将长期与德国RCT Solution技术团队合作，依托RCT的技术和品牌，加快研发生产太阳能晶硅电池片的湿法设备及相关自动化设备，共同打造RCT品牌系列太阳能晶硅电池片生产设备，重点发展新一代黑硅技术电池片生产设备，满足市场的需求。

3、延伸环保治理产业链，快速占领市场

1) 根据国家“十三五”规划中“生态环境保护”战略，环保产业以及环保监测领域的产业将会成为国家规划发展的重点，友智科技在巩固传统市场的基础上，不断开发新市场。在市场营销过程中，研究、发掘新的产品资源，推动公司的新品研发，为公司追寻新的商机。同时注重科技人才的培养和引进、加强与科研院所、大学的科研合作，通过合作研发、技术收购、合资开发等形式取得新技术，开发新产品。通过和环保、科技等政府部门的合作，申请科技研发项目，推进企业的技术进步。友智科技作为上市公司的核心部分，必须以更高的起点、更远的眼光、更新的理念、更严的标准来规划企业的未来。

2) 作为一家将高压电极锅炉应用于市政供暖的企业，公司将加强和阿帕尼品牌合作，利用其产品的技术优势，在国家政策的推动下，将进一步实现清洁能源的品牌产品在公司国产化。公司引进瑞典阿帕尼电极锅炉，让瑞典的核心技术与公司的生产制造能力、运营管理能力完美结合，把此产品推广到煤改电分布式集中供暖项目上，为节能减排做出积极的努力，并以此打造上市公司清洁能源的业务版块。

在未来的市场，我们完全有理由相信，凭借前沿核心技术与专业的服务，利用环保产品的技术优势和政策先机，公司一定会加快在钣金制造、高端装备制造、高压电极锅炉、烟气流量监测深层技术领域及新布局的水处理、尿素水解等领域的拓展，实现公司业绩的高速增长和可持续发展。

（三）2017年度经营计划

2017年公司将继续加快转型升级步伐，优化组织架构，科学经营决策，加强对子公司的监管，整合公司业务资源，将努力从竞争中寻找机遇，通过加强市场与客户开发，充分释放产能，提高公司整体运营管理能力和生产效率，来确保销售成长和盈利能力目标的实现。公司将从以下几方面着手开展工作：

1、优化组织架构，科学经营决策：进一步完善集团管控模式，健全公司组织架构设置：实现集团领导下的各子公司总经理负责制度，确保集团工作目标能够层层落实、分解和贯彻实施。

2、完善绩效考核和激励机制：进一步完善绩效考核管理制度，根据股权激励方案，将股东利益、公司利益、管理团队

利益捆绑一体，充分调动和发挥经营管理团队的工作积极性。

3、加大科技投入，加速现有成果转化：在巩固现有行业的前提下，加强产品的研发、设计和生产，开展水处理、土壤治理、高端装备制造等领域的新项目新产品新技术的研究与发展工作。加强与领军人物、科研机构、高校的合作，深度挖掘客户需求，共同研发新产品，快速提升公司创新研发能力。

4、深化公司经营管理，提升工作效率，控制经营风险，搭建企业信息化运营管控平台，对公司进行全方位的管理控制。

5、强化“全员、全过程、全方位”的内控体系，组建公司预算管理工作网络，规范预算编制审核流程，提高预算的精准度和科学性，强化自主预算和成本控制意识，并将预算管理与部门和员工绩效考核相挂钩，以实现经营成本的有效控制，合理配置及优化公司资源，提升管理效益。

6、深入推进企业文化建设，完善制度体系，秉承“创新、勤奋、诚信、尊重”的核心价值观，注重员工的认同感与归属感，坚持人力资源是第一资源的原则，让员工更出色，使公司更卓越。进一步完善公司及子公司的管理制度、流程，母子公司之间管理经验共享，相互促进，共同提升。

7、围绕公司制订的2017年经营目标：营业收入8.5-9.5亿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1.0-1.5亿元。公司管理团队将利用自身优势，加大新产品研发力度、开拓新领域，努力达成目标。（特别提示：本目标仅作为公司2017年度经营计划的内部管理控制考核指标，不代表公司盈利预测，能否实现取决于宏观经济环境、市场情况、行业发展状况和公司管理团队的努力等多种因素，具有不确定性，请投资者特别注意。）

（四）资金需求及使用计划

公司未来发展将涉及到产能扩张、研发投入、跨行业产业链并购投资、子公司快速扩张等资金需求，公司将结合发展战略目标，制定切实可行的发展规划和实施计划，合理安排、使用资金。公司资金来源和筹集渠道较多，目前得到了金融机构的大力支持，拥有多家银行的信用授信，银行授信额度充足，财务结构稳健、外部举债能力较强，可以满足为实现未来发展战略所需的大部分资金。

（五）风险因素

1、新业务整合的风险

公司收购友智科技和控股上海阿帕尼后，节能环保业务将成为公司重要的收入来源。由于节能环保业务具有一定的复杂性和专业性，而公司在节能环保行业人才储备尚不充足，因此公司节能环保业务仍由标的公司原有管理团队负责经营管理。标的公司的企业文化和管理模式与公司尚存在一定的差异，公司需要继续加强对收购的子公司的内控管理和监督，因此，公司存在新业务整合的风险。

2、人力资源风险

公司目前处于业务转型升级的发展阶段，并且有不断通过横向、纵向进行相关产业并购扩张的需求。公司的转型升级对公司人力资源提出了较高的要求，且近年来企业用工成本逐年增长，并呈加速趋势，给企业未来经营增加了难度，成为影响企业发展的重要因素。公司需制定强有力的人力资源政策，通过招聘、培训、激励等措施，组建和稳定适应公司未来发展的人才队伍，同时公司需要加快自动化、智能化的产业化生产，提高生产效率，以应对人力资源不足的风险。

3、管理风险

随着近年来公司通过收购导致公司规模进一步扩大以及子公司数目的逐步增加，公司日常管理工作难度趋增，同时监管部门对上市公司的规范要求也日益提高和深化，公司不仅需要在原有基础上进一步加强管理，同时更要关注新增业务以及新增子公司能否在合规的基础上良好融入公司体系，从而实现整体健康、有序地发展。公司如不能有效的改善和优化管理结构，制定有针对性的管理措施和管理模式，将对未来的经营造成一定风险。

4、技术和研发

公司致力于深入参与客户的研发设计,为客户提供全方位技术服务。这就要求公司在结构设计、样品开发、产品性能测试等方面具有较强的能力,并持续不断的以客户需求为导向,研发设计新产品。现在公司拥有自己的创新团队和核心技术,研发能力得到了客户的认可。科技创新和技术革新将是引领公司未来持续快速发展的关键,公司将加紧研发人员的培养和引进,密切关注行业新技术和新工艺的发展趋势,通过自我创新、自我积累和外部引进,逐步打造一个强大的技术和研发平台。

5、公司管理费用增加

随着公司经营规模的扩大,人力成本、研发投入等方面的管理费用支出持续增加,从而影响公司的利润率。另外公司转型升级,将造成公司管理费用的增加。公司将进一步加强预算管理,将管理费用等控制在合理的范围内。

6、汇率风险

公司有一定比例的外销产品,汇率变动给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一定的影响。未来公司外销业务还可能因产品交付和结算周期等因素受到汇率波动带来的损失。为了应对这一风险,公司一方面在努力客户销售条款中增加汇率异常变动价格调整条款,另一方面,公司采用远期结售汇等财务手段降低和减少汇率变动对经营业绩的影响。

7、原材料价格波动

公司钣金业务的主要原材料为板材,包括热镀锌板、铜板、电解板、冷轧板、不锈钢板等。原材料占生产成本比重较大,其价格随着国际大宗商品价格的波动而波动,若原材料价格发生较大幅度的波动,会对公司的采购成本带来不确定的风险,将影响到公司的经营利润。公司采购部门时刻关注大宗商品价格的变化,运用采购工具锁定材料采购成本,以降低材料价格波动对产品成本的影响。

十、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

1、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 适用 □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调研的基本情况索引
2016年01月19日	实地调研	机构	公司业务情况
2016年05月20日	实地调研	机构	公司业务情况
2016年12月06日	实地调研	机构	公司业务情况
2016年12月19日	实地调研	机构	公司业务情况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公司普通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报告期内普通股利润分配政策，特别是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近 3 年（包括本报告期）的普通股股利分配方案（预案）、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预案）情况

2013年度：以总股本108,80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按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2.00元（含税），同时每10股转增10股。

2014年度：公司未进行利润分配，也未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015年度：以总股本277,017,132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10股，合计转增股本277,017,132股。

公司近三年（包括本报告期）普通股现金分红情况表

单位：元

分红年度	现金分红金额（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以其他方式现金分红的金额	以其他方式现金分红的比例
2016年	0.00	-81,068,555.70	0.00%		
2015年	0.00	46,760,957.24	0.00%		
2014年	0.00	16,898,603.22	0.00%		

公司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普通股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普通股现金红利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年度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三、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1、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

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陈东、汪敏	关于股份锁定的承诺函	陈东及一致行动人汪敏承诺如下：陈东及一致行动人汪敏持有的宝馨科技 76,488,054 股股份，自本次交易完成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进行转让，之后按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执行。根据《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的规定，陈东本次受让广讯有限公司持有的宝馨科技 2,700 万股股份，本次权益变动完成后，陈东、汪敏夫妇将成为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陈东、汪敏夫妇承诺自本次权益变动完成后，12 个月内不转让、不增持宝馨科技的股份。	2015 年 08 月 06 日	一年	已履行完毕
	陈东、汪敏	关于在一定期限内不向宝馨科技出售资产、不增持宝馨科技股份的承诺函	为避免触及《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三条的适用条件，陈东及一致行动人汪敏承诺：自本承诺函出具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陈东及一致行动人汪敏不向宝馨科技出售任何资产。	2014 年 11 月 19 日	三年	正常履行中
	陈东、汪敏	关于保证上市公司独立性的承诺函	1、保证上市公司人员独立（1）保证上市公司生产经营与行政管理（包括劳动、人事及工资管理等）完全独立于陈东及一致行动人汪敏。（2）保证上市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营销负责人、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专职在上市公司工作并在上市公司领取薪酬，不在陈东及一致行动人汪敏控制的其他公司、企业兼职担任高级管理人员（陈东及汪敏目前并未控制其他公司）。（3）保证本人推荐出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人选均通过合法程序进行，陈东及一致行动人汪敏不干预上市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做出的人事任免决定。2、财务独立（1）保证上市公司设置独立的财务会计部门和拥有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2）保证上市公司在财务决策方面保持独立，陈东、一致行动人	2014 年 11 月 19 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p>汪敏及二人控制的其他公司、企业不干涉上市公司的资金使用。(3) 保证上市公司保持自己独立的银行帐户, 不与陈东、一致行动人汪敏及二人控制的其他公司、企业共用一个银行账户。</p> <p>3、机构独立(1) 保证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依法建立和完善法人治理结构, 并与陈东、一致行动人汪敏及二人控制的其他公司、企业、机构完全分开; 保证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与本人控制的其他公司、企业之间在办公机构和生产经营场所等方面完全分开。(2) 保证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独立自主运作, 陈东、一致行动人汪敏不会超越上市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直接或间接干预上市公司的决策和经营。</p> <p>4、资产独立、完整(1) 保证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资产的独立完整;(2) 保证陈东、一致行动人汪敏及二人控制的其他公司、企业不违规占用上市公司资产、资金及其他资源。</p> <p>5、业务独立(1) 保证上市公司拥有独立的生产和销售体系; 在本次交易完成后拥有独立开展经营活动的资产、人员、资质以及具有独立面向市场自主经营的能力, 在产、供、销等环节不依赖于陈东、一致行动人汪敏及二人控制的其他公司、企业。(2) 保证严格控制关联交易事项, 尽可能减少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与陈东、一致行动人汪敏及二人控制的其他公司、企业之间的持续性关联交易。杜绝非法占用上市公司资金、资产的行为, 并不要求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向陈东、一致行动人汪敏及二人控制的其他公司、企业提供任何形式的担保。对于无法避免的关联交易将本着“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 与对非关联企业的交易价格保持一致, 并及时进行信息披露。(3) 保证不通过单独或一致行动的途径, 以依法行使股东权利以外的任何方式, 干预上市公司的重大决策事项, 影响上市公司资产、</p>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的独立性。 若陈东及一致行动人汪敏违反上述承诺，将承担因此给宝馨科技及其控制的其他公司、企业或者其他经济组织造成的一切损失。			
	陈东、汪敏	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	陈东及一致行动人汪敏承诺如下：一、截至本承诺函出具日，陈东及一致行动人汪敏没有实际控制任何企业。二、在作为宝馨科技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期间，为了保证宝馨科技的持续发展，在宝馨科技经营范围内，不再新建或收购与其相同或类似的资产和业务，若未来宝馨科技经营范围内存在与其经营业务相同或类似的商业机会，陈东及一致行动人汪敏将优先推荐给宝馨科技，宝馨科技具有优先选择权。若陈东及一致行动人汪敏违反上述承诺，将承担因此给宝馨科技及其控制的其他公司、企业或者其他经济组织造成的一切损失。	2014年11月19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陈东、汪敏	关于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函	为了减少和规范与宝馨科技将来可能产生的关联交易，确保宝馨科技全体股东利益不受损害，作为宝馨科技的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陈东及一致行动人汪敏承诺如下：1、不利用自身对宝馨科技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地位及控制性影响谋求宝馨科技及其子公司在业务合作等方面给予优于市场第三方的权利；2、不利用自身对宝馨科技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地位及控制性影响谋求与宝馨科技及其子公司达成交易的优先权利；3、不以低于（如宝馨科技方为买方则“不以高于”）市场价格的条件与宝馨科技及其子公司进行交易，亦不利用该类交易从事任何损害宝馨科技及其子公司利益的行为。同时，陈东及一致行动人汪敏将保证宝馨科技及其子公司在对待将来可能产生的与陈东及一致行动人汪敏的关联交易方面，将采取如下措施规范可能发生的关联交易：对于无法避免或有合理理由存在的关	2014年11月19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联交易，将依法签订规范的关联交易协议，并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其他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批准程序；关联交易价格依照与无关联关系的独立第三方进行相同或相似交易时的价格确定，保证关联交易价格具有公允性；保证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关联交易的信息披露义务。若陈东及一致行动人汪敏违反上述承诺，将承担因此给宝馨科技及其控制的其他公司、企业或者其他经济组织造成的一切损失。			
	袁荣民	业绩承诺	袁荣民向宝馨作出业绩承诺：阿帕尼 2014 年保持盈利；2015 年净利润不低于人民币 1000 万元；2016 年净利润不低于人民币 2000 万元；2017 年净利润不低于人民币 3000 万元。如阿帕尼上述四年累计净利润总额达不到上述承诺最低标准之净利润总额的，且非因宝馨原因所致，则袁荣民应于 2017 年度财务报表出具正式审计报告后的三十(30)日内，按本协议约定就阿帕尼实际利润与本协议承诺最低标准之利润总额之间的差额部分以等价现金方式补偿宝馨。如在 2014 年至 2017 年期间内，阿帕尼任何年度净利润出现亏损，则袁荣民应于审计机构就阿帕尼年度财务报表出具正式审计报告后之日起十五(15)日内对阿帕尼当年净利润亏损予以补足（补足金额为当年度净资产亏损金额以及补足过程中各方需承担的税费之和）。如阿帕尼上述四年累计净利润总额超过承诺最低标准之净利润总额的，则阿帕尼可提取超额部分的一定比例作为对经营人员的奖金，剩余超额部分归属于宝馨的，宝馨将在符合相关法律的前提下提取一半作为对经营者的股权激励。本协议中所述净利润系经具有从事证券相关业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税后净利润。	2014 年 11 月 03 日	四年	超期未履行
资产重组时所	陈东、汪敏	股份锁定承	所认购宝馨科技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	2014 年 10 月	三年	正常履行中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作承诺		诺	份,自上市之日(2014年10月20日)起12个月内不转让,在宝馨科技2016年年度报告披露前也不转让。在宝馨科技2016年年度报告披露后,如经会计师审计确认交易对方完成其对标的资产的利润承诺,交易对方所认购本次发行的股份可解锁。如交易对方未能完成其对标的资产的利润承诺,则应在履行完毕对宝馨科技的补偿义务后(包括对标的资产进行减值测试后确认的补偿义务)剩余的股份可解锁。	20日		
	陈东、汪敏	业绩补偿承诺	交易对方陈东、汪敏夫妇承诺友智科技2014、2015年、2016年经审计的净利润(以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计算依据)分别不低于人民币2,950万元、4,900万元、5,800万元。如发生友智科技当年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实际净利润数低于约定的承诺净利润数的情形,陈东、汪敏夫妇以在本次交易中取得的宝馨科技股份进行补偿,不足部分以现金方式进行补偿。	2014年10月20日	三年	正常履行中
	陈东、汪敏	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	为避免与宝馨科技、友智科技可能产生的同业竞争,陈东、汪敏夫妇出具了《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承诺:"除已纳入本次收购范围的资产外,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均未从事"气体流速流量测量设备、锅炉优化燃烧系统中的煤粉流速流量、风速风量监测系统和环保监测系统中的烟气流速流量监测系统的研发、设计和销售",也未从事其他与友智科技、宝馨科技及其下属公司相同或相类似的业务。本人持有宝馨科技股份期间,本人及其关联方不得以任何形式(包括但不限于在中国境内或境外自行或与他人合资、合作或联合经营)从事、参与或协助他人从事任何与宝馨科技及其下属公司届时正在从事的业务有直接或间接竞争关系的经营活动,也不直接或间接投资任何与宝馨科技及	2014年10月20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其下属公司届时正在从事的业务有直接或间接竞争关系的经济实体”。			
	陈东、汪敏	关于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函	<p>为规范将来可能存在的关联交易，陈东、汪敏夫妇出具了《关于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函》，承诺：（1）本人及本人控制或影响的企业将尽量避免和减少与宝馨科技及其控股子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对于宝馨科技及其控股子公司能够通过市场与独立第三方之间发生的交易，将由宝馨科技及其控股子公司与独立第三方进行。本人控制或影响的企业将严格避免向宝馨科技及其控股子公司拆借、占用宝馨科技及其控股子公司资金或采取由宝馨科技及其控股子公司代垫款、代偿债务等方式侵占上市公司资金。</p> <p>（2）对于本人及本人控制或影响的企业与宝馨科技及其控股子公司之间无法避免或者有合理原因而发生的关联交易，均将严格遵守市场原则，本着平等互利、等价有偿的一般原则，公平合理地进行。本人及本人控制或影响的企业与宝馨科技及其控股子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将依法签订协议，履行合法程序，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宝馨科技公司章程等公司治理制度的有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上市公司及广大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p> <p>（3）本人在宝馨科技权力机构审议涉及本人及本人控制或影响的企业关联交易事项时主动将依法履行回避义务，且交易须在有权机构审议通过后方可执行。（4）本人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取得任何不正当的利益或使宝馨科技及其控股子公司承担任何不正当的义务。如果因违反上述承诺导致宝馨科技或其控股子公司损失的，宝馨科技及其控股子公司的损失由本人承担赔偿责任。（5）因友智科技在取得计量器具型式批准证书前即委托未取得计量器具制造许可证的单位加工并对外销售气体流速流量测量设备，</p>	2014年10月20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为了最大限度保护上市公司权益，陈东、汪敏已承诺：“如友智科技因‘在取得计量器具型式批准证书前即委托加工并对外销售气体流速流量测量设备’的事项受到处罚或有其他经济损失，陈东、汪敏将向友智科技承担全部赔偿责任”。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广讯有限公司;CHANG YU-HUI;叶云宙	不非法占用资金承诺	公司原控股股东广讯有限公司和原实际控制人 CHANG YU-HUI、叶云宙承诺：自承诺作出之日起，其将严格遵守公司章程、公司财务管理制度及其他相关规定，不以任何形式非法占用公司资金。	2010年12月03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广讯有限公司;CHANG YU-HUI;叶云宙	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	公司原控股股东广讯有限公司和原实际控制人 CHANG YU-HUI、叶云宙分别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分别做出了包括以下内容的承诺： 1. 截至承诺函出具日，其和其所投资的除宝馨科技以外的其他控股子公司（以下称“其他子公司”）均未投资于任何与宝馨科技存在相同或类似业务的公司、企业或其他经营实体，未经营也未为他人经营与宝馨科技相同或类似的业务；其与宝馨科技不存在同业竞争。2. 承诺函出具日后，其保证不开展并促使其他子公司不开展与宝馨科技相同或类似的业务，不新设或收购与宝馨科技从事的业务相同或类似的子公司、分公司等经营性机构，不在中国境内或境外成立、经营、发展或协助成立、经营、发展任何与宝馨科技直接、间接竞争的企业、业务、项目或其他任何活动，以避免对宝馨科技的生产经营构成现实或可能的业务竞争。3. 其保证不利用对宝馨科技的控股或控制关系进行损害宝馨科技及宝馨科技的其他股东利益的经营。4. 如宝馨科技进一步拓展其产品和业务范围，其承诺自身、并保证将促使其他子公司将不与宝馨科技拓展后的产品或业务相竞争；可能与宝馨科技拓展后的产品或业务产	2010年12月03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p>生竞争的，其将按包括但不限于以下方式退出与宝馨科技的竞争：(1) 停止生产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产品；(2) 停止经营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3) 将相竞争的业务纳入到宝馨科技中经营；(4) 将相竞争的业务转让给无关联的第三方；(5) 其他对维护宝馨科技权益有利的方式。5. 在上述第 4 项情形出现时，无论是由其和其他子公司自身研究开发的或从国外引进或与他人合作开发的与宝馨科技的生产、经营有关的新技术、新产品，宝馨科技有优先受让、生产的权利。6. 在上述第 4 项情形出现时，其或其他子公司如拟出售与宝馨科技的生产、经营相关的任何资产、业务或权益，宝馨科技均有优先购买的权利；其保证自身、并保证将促使其他子公司在出售或转让有关资产、业务或权益时给予宝馨科技的条件不逊于向任何独立第三方提供的条件。7. 若发生承诺函第 5、6 项所述情况，其承诺其自身、并保证将促使其他子公司尽快将有关新技术、新产品、欲出售或转让的资产或业务的情况以书面形式通知宝馨科技，并尽快提供宝馨科技要求的合理的资料。宝馨科技可在接到本公司通知后六十天内决定是否行使有关优先生产或购买权。8. 其确认承诺函旨在保障宝馨科技全体股东之权益而作出。9. 其确认承诺函所载的每一项承诺均为可独立执行之承诺。任何一项承诺若被视为无效或终止将不影响其他各项承诺的有效性。10. 如违反上述任何一项承诺，其愿意承担由此给宝馨科技或宝馨科技的除其以外的其它股东/宝馨科技的股东造成的直接或间接经济损失、索赔责任及额外的费用支出。</p>			
	苏州永福投资有限公司;	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	公司发起人股东苏州永福和总经理朱永福分别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分别做出了包括以下内容的承	2010 年 12 月 03 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朱永福		<p>诺：1. 截至承诺函出具日，除宝馨科技外，其未直接或间接投资于任何与宝馨科技存在相同或类似业务的公司、企业或其他经营实体，未经营也未为他人经营与宝馨科技相同或类似的业务；其与宝馨科技不存在同业竞争。2. 承诺函出具日后，其保证不开展并促使其所控股的子公司（以下称“控股子公司”）不开展与宝馨科技相同或类似的业务，不新设或收购与宝馨科技从事的业务相同或类似的子公司、分公司等经营性机构，不在中国境内或境外成立、经营、发展或协助成立、经营、发展任何与宝馨科技直接、间接竞争的企业、业务、项目或其他任何活动，以避免对宝馨科技的生产经营构成现实或可能的业务竞争。3. 其保证不利用与宝馨科技的关联关系进行损害宝馨科技及宝馨科技的其他股东利益的经营活动。4. 如宝馨科技进一步拓展其产品和业务范围，其承诺自身、并保证将促使控股子公司将不与宝馨科技拓展后的产品或业务相竞争；可能与宝馨科技拓展后的产品或业务产生竞争的，其将按包括但不限于以下方式退出与宝馨科技的竞争：（1）停止生产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产品；（2）停止经营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3）将相竞争的业务纳入到宝馨科技中经营；（4）将相竞争的业务转让给无关联的第三方；（5）其他对维护宝馨科技权益有利的方式。5. 在上述第 4 项情形出现时，无论是由其和控股子公司自身研究开发的或从国外引进或与他人合作开发的与宝馨科技的生产、经营有关的新技术、新产品，宝馨科技有优先受让、生产的权利。6. 在上述第 4 项情形出现时，其或控股子公司如拟出售与宝馨科技的生产、经营相关的任何资产、业务或权益，宝馨科技均有优先购买的权利；其保证自身、并保证将促使控股子公</p>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司在出售或转让有关资产、业务或权益时给予宝馨科技的条件不逊于向任何独立第三方提供的条件。7. 若发生承诺函第 5、6 项所述情况, 其承诺其自身、并保证将促使控股子公司尽快将有关新技术、新产品、欲出售或转让的资产或业务的情况以书面形式通知宝馨科技, 并尽快提供宝馨科技要求的合理的资料。宝馨科技可在接到其通知后六十天内决定是否行使有关优先生产或购买权。8. 其确认承诺函旨在保障宝馨科技全体股东之权益而作出。9. 其确认承诺函所载的每一项承诺均为可独立执行之承诺。任何一项承诺若被视为无效或终止将不影响其他各项承诺的有效性。10. 如违反上述任何一项承诺, 其愿意承担由此给宝馨科技或宝馨科技的除其以外的其它股东/宝馨科技的股东造成的直接或间接经济损失、索赔责任及额外的费用支出。			
	公司原董事长叶云宙, 董事、总经理朱永福, 财务总监李玉红	关于股份锁定的承诺	公司原董事长叶云宙通过直接持有广讯有限公司的股份而间接持有公司的股份, 公司董事、总经理朱永福, 财务总监李玉红通过直接持有苏州永福的股份而间接持有公司的股份, 上述人员郑重承诺如下: "(1) 自宝馨科技首次公开发行的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 本人不减持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宝馨科技的任何股份。(2) 上述锁定期满后, 若本人仍担任宝馨科技之董事或高级管理人员, 在任职期间, 本人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宝馨科技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本人离任后六个月内, 不转让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宝馨科技的任何股份。本人在申报离任六个月后的十二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出售的宝馨科技的股票数量占本人所持宝馨科技股票总数的比例不得超过百分之五十。"	2010 年 12 月 03 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股权激励承诺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苏州宝馨科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维护公司股价稳定方案的承诺	1、自 2015 年 7 月 9 日起的未来六个月内，拟将通过高管和核心管理层众筹的方式购买公司的股票，合计购买金额不少于 1,000 万元人民币。2、如果因为市场原因，公司股价继续出现非理性下跌，公司将进一步采取如下措施：自 2015 年 7 月 9 日起的未来六个月内，择机回购部分公司股份用于再次启动员工股权激励计划。3、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经公司申请，公司计划于 2016 年 9 月 30 日之前完成实施股价稳定方案并对外披露。	2015 年 07 月 09 日	15 个月	已履行完毕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否					
如承诺超期未履行完毕的，应当详细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的工作计划	根据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阿帕尼电能技术（上海）有限公司审计报告》（大华审字[2015]003537 号）及《上海阿帕尼电能技术（集团）有限公司审计报告》（大华审字[2016]004516 号），阿帕尼 2014 年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1,746,704.09 元、2015 年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25,317,443.31 元。公司认为已触发袁荣民的业绩承诺补偿义务，袁荣民应补足 2014 年度与 2015 年度阿帕尼净利润亏损金额共计人民币 27,064,147.40 元以及补足过程中涉及的相关税费。公司于 2016 年 6 月 13 日披露了《关于袁荣民业绩承诺履行情况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16-051）；公司收到袁荣民先生送达的《协议解除通知书》后，于 2016 年 6 月 17 日披露了《关于收到袁荣民先生〈协议解除通知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057）；嗣后，为维护公司权益并陈明真实情况，公司于 2016 年 6 月 22 日披露了《关于要求袁荣民履行业绩承诺补偿义务之催告函暨〈协议解除通知书〉回复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058）。鉴于以上，因袁荣民一直未履行上述业绩补偿义务，故公司已经通过法律途径诉讼处理，2017 年 3 月 15 日苏州市虎丘区人民法院已受理此案，公司于 2017 年 3 月 18 日披露了《关于袁荣民业绩承诺履行进展及提起诉讼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18）。截至目前，袁荣民仍未履行上述业绩补偿承诺。为保障公司及公司股东的合法权益，对此诉讼事项，公司高度重视，主动采取各项应对措施，积极主张公司权利，保护公司正当权益不受侵害，公司将积极跟进该诉讼案件的进展情况，并按规定履行相应的信息披露义务。					

2、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做出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盈利预测资产或项目名称	预测起始时间	预测终止时间	当期预测业绩（万元）	当期实际业绩（万元）	未达预测的原因（如适用）	原预测披露日期	原预测披露索引
标的公司南京友智科技有限公司盈利预测	2016 年 01 月 0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5,800	6,043.99	不适用	2014 年 03 月 29 日	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股东、交易对手方在报告年度经营业绩做出的承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交易对方陈东、汪敏夫妇承诺友智科技2016年经审计的净利润（以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计算依据）不低于人民币5,800万元。如发生友智科技当年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实际净利润数低于约定的承诺净利润数的情形，陈东、汪敏夫妇以在本次交易中取得的宝馨科技股份进行补偿，不足部分以现金方式进行补偿。

四、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五、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如有）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一）董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出具带强调事项段保留意见审计报告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

1、针对审计报告中的带强调事项段保留意见,公司董事会的说明：

（1）针对保留事项1的说明：上海阿帕尼目前的经营成果及财务状况与公司收购时点估值所对应的业绩预测出现重大差异，主要原因：一是项目前期实施过程中，管理不善、合同签订不当，以及对电力设施投入成本预估不足，导致项目投资成本过高；二是各在建项目受国家电力供应无法及时配套到位等原因，未能按时竣工实现电供暖，因而使用替代供暖运营，产生较高的运营成本。

（2）针对保留事项2的说明：针对会计师提到的上海阿帕尼供暖项目工程造价部分未能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核实问题，主要因为上海阿帕尼项目管理人员少，同时开工项目多，现场管理不太规范，导致项目管理内控资料的缺失。

（3）针对保留事项3的说明：因公司停止对子公司上海阿帕尼进行财务资助，上海阿帕尼已无力对现有供暖项目正常履约，可能引发合同争议，存在可能被要求承担违约或者赔偿责任的风险。

（4）针对强调事项1的说明：上海阿帕尼已经资不抵债，公司也不再为其提供财务资助，上海阿帕尼未来持续经营能力确实存在不确定性。

（5）针对强调事项2的说明：上海阿帕尼已经出现巨额亏损且已资不抵债，公司已在母公司层面对上海阿帕尼长期股权投资6,000万、其他应收款1.44亿元和应收账款2,743.33万元全额计提减值准备。从当前实际情况分析，上海阿帕尼未来不具备相应的盈利能力能够转回损失，少数股东以出资额为限对公司亏损承担义务。因此，公司上述股权及债权损失应在合并报表归母层面反映出来，将少数股东权益减计为零后不再进一步冲减。

（6）针对强调事项3的说明：公司在获得瑞典阿帕尼电能技术有限公司在中国区域的唯一授权后，太平洋电力能源有限公司向本公司推荐了瓜州项目，考虑到上海阿帕尼前期的项目出现较多问题，公司担心瓜州项目评估不足风险大，不敢贸然接此项目，但出于对阿帕尼品牌锅炉的推广，又不想失去市场机会，因此把瓜州项目授权给了太平洋电力能源有限公司。经本公司、瑞典阿帕尼、太平洋公司三方共同商定，并经本公司书面授权后，仅针对瓜州项目允许太平洋公司直接向瑞典阿帕尼采购所需锅炉。如果太平洋公司在其他项目上未经本公司书面授权而直接向瑞典阿帕尼采购锅炉，公司将积极维权，追

究太平洋和瑞典阿帕尼双方的违约责任。

(7) 针对强调事项4的说明：1) 上海阿帕尼与关联方上海克劳利于2017年3月14日达成调解协议，双方同意解除2015年4月28日签订的采购合同，上海克劳利同意返还上海阿帕尼500万元预付款，约定于2017年5月31日之前归还150万，余款350万于2017年7月31日之前归还。2) 上海阿帕尼与关联方广兴隆锅炉工程公司于2017年3月14日达成调解协议，广兴隆同意归还上海阿帕尼3,561,051.28元，约定于2017年2017年5月31日之前归还107万，余款2,491,051.28元于2017年7月31日之前归还。

(8) 针对强调事项5的说明：根据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的结果，上海阿帕尼2014年度、2015年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分别为-174.67万元、-2,531.74万元，已触发袁荣民先生的业绩承诺补偿义务，经公司多次敦促，要求其履行业绩承诺补偿义务，但袁荣民一直未予履行。为了保障公司及公司股东的合法权益，公司于2017年2月20日向苏州市虎丘区人民法院提交了《民事起诉状》，起诉袁荣民股权转让合同纠纷一案。2017年3月15日苏州市虎丘区人民法院已受理此案。

2、针对审计报告中的带强调事项段保留意见,公司董事会采取的措施主要有:

(1) 上海阿帕尼自2016年7月以来,委托江苏捷宏工程咨询有限责任公司对所有工程项目进行结算审计,目前尚未全部审结,公司将积极推进,尽快完成所有工程项目审计。

(2) 公司于2017年3月30日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子公司拟出售资产的议案》。公司将积极推进项目资产转让,尽力减少损失。

(3) 上海阿帕尼与关联方上海克劳利电力科技有限公司和上海广兴隆锅炉工程公司分别达成调解协议,调解协议中约定上述两公司按约定日期向上海阿帕尼归还所欠款项,目前调解协议尚在执行中,公司会积极跟进后续还款的进展情况,保护公司正当权益不受侵害,并按规定履行相应的信息披露义务。

(4) 鉴于袁荣民一直未履行上述业绩补偿义务,公司已经通过法律途径诉讼处理,2017年3月15日苏州市虎丘区人民法院已受理此案,对此诉讼事项,公司会高度重视,主动采取各项应对措施,积极主张公司权利,保护公司正当权益不受侵害,公司将积极跟进该诉讼案件的进展情况,并按规定履行相应的信息披露义务。

(二) 监事会关于《董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出具带强调事项段保留意见审计报告涉及事项》的意见

通过检查公司2016年财务报告及审阅立信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审计报告,监事会同意董事会对出具2016年度带强调事项段保留意见审计报告涉及事项的说明,监事会将督促董事会、公司管理层积极处理2016年度带强调事项段保留意见审计报告所涉及事项,维护上市公司及全体投资者合法权益。

(三) 独立董事关于对2016年度带强调事项段保留意见审计报告涉及事项的独立意见

经审议,我们认为: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就公司2016年度财务报告所出具的带强调事项段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符合公正客观、实事求是的原则,审计意见审慎、客观,公司董事会对相关事项的说明客观反映了该事项的实际情况。因此,我们对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带强调事项段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和公司董事会所作的专项说明均无异议,并将督促董事会及管理层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积极履行信息披露业务,以切实保护上市公司股东的利益。

六、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

七、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八、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

九、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现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	21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朱蓬、王智恺

当期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是 否

是否在审计期间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是 否

更换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履行审批程序

是 否

对改聘、变更会计师事务所情况的详细说明

公司于2016年5月18日召开的2015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续聘了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大华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16年度财务报表的审计机构。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已经连续6年为公司提供年度审计服务，在执业过程中坚持独立审计原则，客观、公正、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切实履行了审计机构应尽的职责，从专业角度维护了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

随着公司业务转型及规模的不断扩大，为保证上市公司的审计独立性，并更好的适应公司未来业务发展和审计的需要，经公司董事会讨论，提议聘请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立信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16年度审计机构。

公司于2016年10月26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并经2016年11月16日召开的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聘请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6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为一年，自公司股东大会批准之日起生效。

聘请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财务顾问或保荐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聘请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

公司聘请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为财务顾问

十、年度报告披露后面临暂停上市和终止上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十二、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十三、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处罚及整改情况。

十四、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五、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决策程序和审批情况

1.1、2015年4月14日，公司分别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将持股5%以上股东朱永福先生作为股票期权激励对象的议案》、《关于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有关事宜的议案》、《关于核实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之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独立意见，监事会对股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发表了核实意见。

1.2、2015年6月11日，公司召开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将持股5%以上股东朱永福先生作为股票期权激励对象的议案》、《关于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方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有关事宜的议案》、《关于核实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之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

1.3、2015年6月30日，公司分别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进行调整的议案》、《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期权的议案》，独立董事对相关事宜发表了独立意见，公司监事会对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实。

1.4、2015年7月10日，公司披露了《关于股票期权首次授予登记完成的公告》，公司于2015年7月9日完成了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登记，确定2015年6月30日为股票期权授予日，向符合条件的107名激励对象授予共计766.90万份股票期权，行权价格为24.60元/股。

1.5、2016年6月29日，公司分别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首次授予股票期权激励对象、期权数量及行权价格的议案》、《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股票期权的议案》，独立董事对相关事宜发表了独立意见，公司监事会对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实。

1.6 2016年7月15日，公司披露了《关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调整完成的公告》。公司于2016年7月14日完成了关于调整首次授予股票期权激励对象、期权数量及行权价格的登记。公司首次授予的股票期权数量由766.90万份调整为1,533.80万份，行权价格由24.60元/股调整为12.30元/股，首次授予股票期权激励对象总人数由107名调整至85名，首次授予股票期权总数由1,533.80万份调整至1,042.60万份。

1.7 2016年7月19日，公司披露了《关于预留股票期权授予登记完成的公告》，公司于2016年7月18日完成了预留股票期权授予登记，确定2016年6月29日为预留股票期权授予日，向符合条件的6名激励对象授予共计170.40万份预留股票期权，行权价格为12.66元/股。

2、股票期权授予的具体情况

2.1、股票期权的首次授予日：2015年6月30日；预留股票期权授予日：2016年6月29日

2.2、标的股票来源：公司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新股。

2.3、股票期权的行权价格：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股票期权的行权价格为12.30元；预留授予的股票期权的行权价格为12.66元

2.4、授予对象和数量：激励计划包括高级管理人员、中层员工骨干、核心业务（技术）骨干人员以及董事会认为需要以此方式进行激励的其他骨干员工。公司首次股票期权激励对象总人数由107名调整至85名，首次授予股票期权总数由1,533.80万份调整至1,042.60万份。预留部分股票期权激励对象总人数6名，共计170.40万份预留股票期权。

2.5、股票期权的行权安排：

首次授予的股票期权自授权日起24个月后，满足行权条件的，激励对象可以分三期申请行权。具体行权安排如下表所示：

行权期	行权时间	可行权比例
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的第一个行权期	自首次授权日起满24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权日起36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止	20%
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的第二个行权期	自首次授权日起满36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权日起48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止	30%
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的第三个行权期	自首次授权日起满48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权日起60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止	50%

预留的股票期权自该部分股票期权授权日起18个月后，满足行权条件的，激励对象在行权期内按20%、30%、50%的行权比例分三期行权。具体行权安排如下表所示：

行权期	行权时间	可行权比例
预留股票期权的第一个行权期	自该部分股票授权日起满18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至授权日起30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止	20%
预留股票期权的第二个行权期	自首次授权日起满30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至授权日起42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止	30%
预留股票期权的第三个行权期	自首次授权日起满42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至授权日起54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止	50%

在行权期内，若当期达到行权条件，激励对象可对相应比例的股票期权申请行权。未按期申请行权的部分不再行权并由公司注销；若行权期内任何一期未达到行权条件，则当期可行权的股票期权不得行权并由公司注销。

3、股票期权授予登记完成情况

3.1.1、期权简称：宝馨JLC1

3.1.2、期权代码：037693

3.1.3、首次授予激励对象的股票期权为766.90万份，具体分配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职务	获授的股票期权数量（万份）	占授予股票期权总数的比例	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比例
1	朱永福	总经理	117.10	13.74%	0.42%
2	石发成	副总经理	40.00	4.69%	0.15%
3	李玉红	财务总监	20.00	2.35%	0.07%
4	章海祥	董事会秘书、投资总监	20.00	2.35%	0.07%
5	中层管理人员及核心骨干人员和公司董事会认为需要进行激励的相关员工（包括子公司管理层和骨干员工）共103人		569.80	66.87%	2.06%
合计			766.90	90.00%	2.77%

3.2.4、期权简称：宝馨JLC2

3.2.5、期权代码：037717

3.2.6、本次授予激励对象的股票期权数量为170.40万份，具体分配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职务	获授的股票期权数量（万份）	占授予股票期权总数的比例	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比例
1	张淋	苏州宝馨自动化事业部负责人	98.4	5.77%	0.17%
2	瞿美芳	苏州宝馨自动化事业部电控设计课长	20	1.17%	0.04%
3	贺成成	苏州宝馨自动化事业部软件工程师	16	0.94%	0.03%
4	韩方亚	苏州宝馨自动化事业部机械工程师	10	0.59%	0.02%
5	向春明	苏州宝馨自动化事业部生产经理	16	0.94%	0.03%

序号	姓名	职务	获授的股票期权数量(万份)	占授予股票期权总数的比例	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比例
6	王永	苏州宝馨自动化事业部生产课长	10	0.59%	0.02%
合计			170.40	10.00%	0.31%

4、股票期权与股票增值权激励计划实施对公司发展的影响

股权激励计划的实施能进一步完善公司的法人治理结构,促进公司建立、健全激励约束机制,充分调动公司员工的积极性,有效地将股东利益、公司利益和经营者个人利益结合在一起,使各方共同关注公司的长远发展。

5、调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授予对象、授予数量的具体情况

5.1、调整事由

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中有11名离职,所涉及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数量97.60万份。根据《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相关规定,公司对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授予对象、授予数量进行调整。

5.2、调整方法及调整结果

授予对象及授予数量调整:因授予对象11人离职,公司将注销其所持有的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数量97.60万份。此次调整后,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人数由85名调整至74名,首次授予的股票期权数量由1,042.60万份调整至945万份;预留授予的激励对象共6名,预留授予的股票期权数量为170.40万份。

5.3、本次调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授予对象、授予数量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对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授予对象、授予数量进行调整,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实质性影响。

6、第一个行权期未达到行权条件的情况

根据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公司2016年度财务审计报告,公司2016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81,068,555.70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64,008,924.41元。

公司2016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及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均为负,且未达到第一个行权期“以2014年为基准年,2016年度的净利润增长率不低于500%”的公司业绩考核条件。

综上,公司未达到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期的行权条件,激励对象不可行权。

第一个行权期未达到行权条件的股票期权的处理:

根据《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规定,如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期不符合行权条件,则激励对象相应行权期所获授的可行权数量由公司注销。公司董事会将注销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授予的80名激励对象在第一个行权期内不符合行权条件的223.08万份股票期权,并将及时办理相关事宜。

注销本次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期对应的股票期权事宜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对公司股权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期未达到行权条件对应的股票期权进行注销,将不会影响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其他行权期的实施,冲回已确认费用3,152,563.27元。

十六、重大关联交易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 适用 □ 不适用

关联交易方	关联关系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关联交易价格	关联交易金额(万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获批的交易额度(万元)	是否超过获批额度	关联交易结算方式	可获得的同类交易市价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苏州镁馨科技有限公司	持股5%以上的股东所投资的公司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压铸件	按照客户报价扣除12%管销费用后与苏州镁馨结算	按照客户报价扣除12%管销费用后与苏州镁馨结算	1,026.6	3.50%	1,300	否	银行转账	不适用	2016年04月28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苏州镁馨科技有限公司	持股5%以上的股东所投资的公司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的关联交易	销售钣金件	市场价格	市场价格	79.71	0.15%	200	否	银行转账	不适用	2016年04月28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苏州瑞客特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的关联交易	湿化学设备	市场价格	市场价格	1,084.83	1.98%	10,000	否	银行转账	不适用	2016年04月28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苏州奔宝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汽车维修保养	市场价格	市场价格	1.68	0.01%	50	否	银行转账	不适用	2016年04月28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海克劳利电力设备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	安装工程	市场价格	市场价格	52.25	0.18%	800	否	银行转账	不适用	2016年04月28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关联交易方	关联关系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关联交易价格	关联交易金额(万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获批的交易额度(万元)	是否超过获批额度	关联交易结算方式	可获得的同类交易市价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司		的关联交易										日	//www.cninfo.com.cn)
太平洋电力能源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的关联交易	办公用品	市场价格	市场价格	15.72	0.03%	200	否	银行转账	不适用	2016年04月28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合计				--	--	2,260.79	--	12,550	--	--	--	--	--
大额销货退回的详细情况				无									
按类别对本期将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进行总金额预计的,在报告期内的实际履行情况(如有)				无									
交易价格与市场参考价格差异较大的原因(如适用)				无									

2、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 适用 □ 不适用

关联方	关联关系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转让资产的账面价值(万元)	转让资产的评估价值(万元)	转让价格(万元)	关联交易结算方式	交易损益(万元)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苏州永福投资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 5% 以上的股东所投资的公司	出售资产	南京航天紫金军民融合产业投资基金企业(有限合伙)	以公司对航天紫金基金实际出资成本为依据	1,000	1,000	1,000		0	2016年05月19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关联方	关联关系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转让资产的账面价值(万元)	转让资产的评估价值(万元)	转让价格(万元)	关联交易结算方式	交易损益(万元)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转让价格与账面价值或评估价值差异较大的原因(如有)				无							
对公司经营成果与财务状况的影响情况				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及当期财务状况不会产生不利影响							
如相关交易涉及业绩约定的,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无							

3、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发生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适用 不适用

是否存在非经营性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是 否

应收关联方债权

关联方	关联关系	形成原因	是否存在非经营性资金占用	期初余额(万元)	本期新增金额(万元)	本期收回金额(万元)	利率	本期利息(万元)	期末余额(万元)
苏州镁馨科技有限公司	持股 5% 以上的股东所投资的公司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的关联交易	否	0	239.91	239.91			0
苏州镁馨科技有限公司	持股 5% 以上的股东所投资的公司	预付货款	否	134.9	280	384.9			30
北京福伟昊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委托开发费用	否	300	0	300			0
上海克劳利电力设	其他关联方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的	否	350.53	164.57	37.34			477.46

关联方	关联关系	形成原因	是否存在非经营性资金占用	期初余额 (万元)	本期新增金 额(万元)	本期收回金 额(万元)	利率	本期利息 (万元)	期末余额 (万元)
备有限公司		关联交易							
上海广兴隆锅炉工程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往来款	是	557.11		201			356.11
太平洋电力能源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代垫费用	否	0	68.15	15.73			52.42
苏州瑞客特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的关联交易	否	0	1,644.01	1,012.14			631.87
苏州瑞客特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代垫费用	否	0	0.67	0.49			0.18
苏州永福投资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 5%以上的股东所投资的公司	出售资产	否	0	1,000	1,000			0
上海阿帕尼电能技术(集团)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借款	是	5,600	11,900	3,100			14,400
上海阿帕尼电能技术(集团)有限公司	上海阿帕尼电能技术(集团)有限公司	借款利息	是	104.21	410.95	364.26			150.9
关联债权对公司经营成果及财务状况的影响		不构成重大影响							

应付关联方债务

关联方	关联关系	形成原因	期初余额 (万元)	本期新增金 额(万元)	本期归还金 额(万元)	利率	本期利息 (万元)	期末余额(万 元)
苏州镁馨科技	持股 5%以	销售商品、	253.75	968.18	1,089.19			132.74

关联方	关联关系	形成原因	期初余额 (万元)	本期新增金 额(万元)	本期归还金 额(万元)	利率	本期利息 (万元)	期末余额(万 元)
有限公司	上的股东所 投资的公司	提供劳务的 关联交易						
关联债务对公司经营成果 及财务状况的影响		不构成重大影响						

5、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1、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交易类型	关联方名称	本年发生额(元)	上年发生额(元)	定价方式及决策程序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关键管理人员	2,369,751.57	2,176,565.62	董事会制定, 股东大会批准

2、关联方租赁

关联交易方	关联关系	关联交易类 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 价原则	关联交易价 格	关联交易金 额(万元)	占同类交易 金额的比例
苏州镁馨科 技有限公司	持股5%以上 的股东所投 资的公司	销售商品、提 供劳务的关 联交易	房屋租赁	市场价格	市场价格	146.32	0.27%
苏州瑞客特 自动化设备 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销售商品、提 供劳务的关 联交易	房屋租赁	市场价格	市场价格	3.22	0.01%

十七、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托管情况。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情况。

(3) 租赁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租赁情况。

2、重大担保

√ 适用 □ 不适用

(1) 担保情况

单位：万元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 相关公告 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协议签署日)	实际担保金 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 完毕	是否为关 联方担保
公司与子公司之间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 相关公告 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协议签署日)	实际担保金 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 完毕	是否为关 联方担保
阿帕尼电能技术(上海)有限公司	2015年04月03日	20,000		7,500	连带责任保证	2年	是	是
厦门宝麦克斯科技有限公司	2016年04月03日	6,000		3,000		3年	否	是
报告期内审批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B1）			6,000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B2）				10,50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B3）			26,00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实际担保余额合计（B4）				3,000
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 相关公告 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协议签署日)	实际担保金 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 完毕	是否为关 联方担保
公司担保总额（即前三大项的合计）								
报告期内审批担保额度合计（A1+B1+C1）			6,000	报告期内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A2+B2+C2）				10,50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担保额度合计（A3+B3+C3）			26,000	报告期末实际担保余额合计（A4+B4+C4）				3,000

实际担保总额（即 A4+B4+C4）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3.26%
其中：	
对未到期担保，报告期内已发生担保责任或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的情况说明（如有）	无
违反规定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说明（如有）	无

采用复合方式担保的具体情况说明

（2）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3、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情况

（1）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受托人名称	是否关联交易	产品类型	委托理财金额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报酬确定方式	本期实际收回本金金额	计提减值准备金额（如有）	预计收益	报告期实际损益金额	报告期损益实际收回情况
中国银行苏州新区支行	否	低风险理财产品	100	2015年09月02日	2016年01月04日	保本浮动收益型	100		1.02	1.02	已收回
中国银行苏州新区支行	否	低风险理财产品	200	2016年02月24日	2016年05月25日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0		1.3	1.3	已收回
中国银行苏州新区支行	否	低风险理财产品	200	2016年06月01日	2016年08月31日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0		1.3	1.3	已收回
中国银行苏州新区支行	否	低风险理财产品	200	2016年09月02日	2016年12月02日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0		1.2	1.2	已收回
招商银行苏州新区支行	否	低风险理财产品	500	2016年03月18日	2016年04月15日	保本浮动收益型	500		1.19	1.19	已收回
招商银行	否	低风险理财	100	2016年	2016年	保本浮动	100		0.54	0.54	已收回

受托人名称	是否关联交易	产品类型	委托理财金额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报酬确定方式	本期实际收回本金金额	计提减值准备金额(如有)	预计收益	报告期实际损益金额	报告期损益实际收回情况
苏州新区支行		理财产品		03月18日	10月20日	收益型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马巷支行	否	低风险理财产品	300	2015年10月10日	2016年01月08日	保本浮动收益型	300		2.66	2.66	已收回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马巷支行	否	低风险理财产品	300	2015年12月30日	2016年01月04日	保本浮动收益型	300		0.08	0.08	已收回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马巷支行	否	低风险理财产品	250	2015年12月31日	2016年01月04日	保本浮动收益型	250		0.05	0.05	已收回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马巷支行	否	低风险理财产品	110	2016年01月13日	2016年01月15日	保本浮动收益型	110		0.01	0.01	已收回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马巷支行	否	低风险理财产品	150	2016年01月13日	2016年01月19日	保本浮动收益型	150		0.05	0.05	已收回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马巷支行	否	低风险理财产品	50	2016年01月13日	2016年01月25日	保本浮动收益型	50		0.03	0.03	已收回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马巷支行	否	低风险理财产品	40	2016年01月13日	2016年02月18日	保本浮动收益型	40		0.07	0.07	已收回

受托人名称	是否关联交易	产品类型	委托理财金额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报酬确定方式	本期实际收回本金金额	计提减值准备金额(如有)	预计收益	报告期实际损益金额	报告期损益实际收回情况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马巷支行	否	低风险理财产品	140	2016年02月03日	2016年02月18日	保本浮动收益型	140		0.11	0.11	已收回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马巷支行	否	低风险理财产品	90	2016年02月04日	2016年02月18日	保本浮动收益型	90		0.07	0.07	已收回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马巷支行	否	低风险理财产品	140	2016年03月04日	2016年04月01日	保本浮动收益型	140		0.2	0.2	已收回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马巷支行	否	低风险理财产品	100	2016年03月15日	2016年03月18日	保本浮动收益型	100		0.02	0.02	已收回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马巷支行	否	低风险理财产品	80	2016年03月15日	2016年03月25日	保本浮动收益型	80		0.04	0.04	已收回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马巷支行	否	低风险理财产品	20	2016年03月15日	2016年04月01日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		0.02	0.02	已收回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马巷支行	否	低风险理财产品	40	2016年03月25日	2016年04月01日	保本浮动收益型	40		0.01	0.01	已收回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否	低风险理财产品	50	2016年03月25日	2016年04月11日	保本浮动收益型	50		0.04	0.04	已收回

受托人名称	是否关联交易	产品类型	委托理财金额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报酬确定方式	本期实际收回本金金额	计提减值准备金额(如有)	预计收益	报告期实际损益金额	报告期损益实际收回情况
厦门分行 马巷支行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厦门分行 马巷支行	否	低风险理财产品	100	2016年 03月25日	2016年 04月15日	保本浮动收益型	100		0.11	0.11	已收回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厦门分行 马巷支行	否	低风险理财产品	230	2016年 03月25日	2016年 04月18日	保本浮动收益型	230		0.29	0.29	已收回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厦门分行 马巷支行	否	低风险理财产品	200	2016年 04月01日	2016年 05月05日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0		0.51	0.51	已收回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厦门分行 马巷支行	否	低风险理财产品	60	2016年 05月11日	2016年 05月16日	保本浮动收益型	60		0.02	0.02	已收回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厦门分行 马巷支行	否	低风险理财产品	100	2016年 05月11日	2016年 05月20日	保本浮动收益型	100		0.05	0.05	已收回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厦门分行 马巷支行	否	低风险理财产品	40	2016年 05月11日	2016年 05月31日	保本浮动收益型	40		0.04	0.04	已收回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厦门分行 马巷支行	否	低风险理财产品	80	2016年 05月11日	2016年 05月20日	保本浮动收益型	80		0.04	0.04	已收回

受托人名称	是否关联交易	产品类型	委托理财金额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报酬确定方式	本期实际收回本金金额	计提减值准备金额 (如有)	预计收益	报告期实际损益金额	报告期损益实际收回情况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马巷支行	否	低风险理财产品	270	2016年05月11日	2016年05月31日	保本浮动收益型	270		0.28	0.28	已收回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马巷支行	否	低风险理财产品	400	2016年05月28日	2016年05月31日	保本浮动收益型	400		0.08	0.08	已收回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马巷支行	否	低风险理财产品	100	2016年06月01日	2016年06月13日	保本浮动收益型	100		0.06	0.06	已收回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马巷支行	否	低风险理财产品	160	2016年06月01日	2016年06月17日	保本浮动收益型	160		0.13	0.13	已收回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马巷支行	否	低风险理财产品	360	2016年06月01日	2016年06月23日	保本浮动收益型	360		0.41	0.41	已收回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马巷支行	否	低风险理财产品	80	2016年06月01日	2016年06月30日	保本浮动收益型	80		0.12	0.12	已收回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马巷支行	否	低风险理财产品	10	2016年06月01日	2016年07月18日	保本浮动收益型	10		0.02	0.02	已收回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否	低风险理财产品	60	2016年06月01日	2016年07月19日	保本浮动收益型	60		0.15	0.15	已收回

受托人名称	是否关联交易	产品类型	委托理财金额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报酬确定方式	本期实际收回本金金额	计提减值准备金额(如有)	预计收益	报告期实际损益金额	报告期损益实际收回情况
厦门分行 马巷支行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厦门分行 马巷支行	否	低风险理财产品	90	2016年 06月27日	2016年 07月19日	保本浮动收益型	90		0.1	0.1	已收回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厦门分行 马巷支行	否	低风险理财产品	100	2016年 06月27日	2016年 07月21日	保本浮动收益型	100		0.12	0.12	已收回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厦门分行 马巷支行	否	低风险理财产品	410	2016年 06月27日	2016年 07月29日	保本浮动收益型	410		0.68	0.68	已收回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厦门分行 马巷支行	否	低风险理财产品	90	2016年 06月28日	2016年 07月29日	保本浮动收益型	90		0.15	0.15	已收回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厦门分行 马巷支行	否	低风险理财产品	170	2016年 06月28日	2016年 08月19日	保本浮动收益型	170		0.46	0.46	已收回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厦门分行 马巷支行	否	低风险理财产品	40	2016年 06月28日	2016年 08月26日	保本浮动收益型	40		0.12	0.12	已收回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厦门分行 马巷支行	否	低风险理财产品	180	2016年 08月17日	2016年 08月26日	保本浮动收益型	180		0.08	0.08	已收回

受托人名称	是否关联交易	产品类型	委托理财金额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报酬确定方式	本期实际收回本金金额	计提减值准备金额(如有)	预计收益	报告期实际损益金额	报告期损益实际收回情况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马巷支行	否	低风险理财产品	70	2016年08月17日	2016年09月19日	保本浮动收益型	70		0.12	0.12	已收回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马巷支行	否	低风险理财产品	30	2016年08月30日	2016年09月19日	保本浮动收益型	30		0.03	0.03	已收回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马巷支行	否	低风险理财产品	250	2016年08月30日	2016年09月19日	保本浮动收益型	250		0.29	0.29	已收回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马巷支行	否	低风险理财产品	50	2016年08月30日	2016年10月18日	保本浮动收益型	50		0.16	0.16	已收回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马巷支行	否	低风险理财产品	220	2016年08月30日	2016年10月20日	保本浮动收益型	220		0.73	0.73	已收回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马巷支行	否	低风险理财产品	230	2016年08月30日	2016年10月24日	保本浮动收益型	230		0.81	0.81	已收回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马巷支行	否	低风险理财产品	20	2016年08月30日	2016年11月18日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		0.1	0.1	已收回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否	低风险理财产品	50	2016年11月01日	2016年11月18日	保本浮动收益型	50		0.05	0.05	已收回

受托人名称	是否关联交易	产品类型	委托理财金额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报酬确定方式	本期实际收回本金金额	计提减值准备金额(如有)	预计收益	报告期实际损益金额	报告期损益实际收回情况
厦门分行马巷支行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马巷支行	否	低风险理财产品	500	2016年11月01日	2016年12月14日	保本浮动收益型	500		1.44	1.44	已收回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马巷支行	否	低风险理财产品	200	2016年11月01日	2016年12月18日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0		0.63	0.63	已收回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马巷支行	否	低风险理财产品	300	2016年11月01日	2016年12月18日	保本浮动收益型					未收回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马巷支行	否	低风险理财产品	50	2016年11月30日	2017年05月20日	低风险理财产品					未收回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马巷支行	否	低风险理财产品	500	2016年12月28日	2017年05月20日	低风险理财产品					未收回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马巷支行	否	低风险理财产品	100	2015年12月02日	2016年01月21日	低风险理财产品	100		0.43	0.43	已收回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马巷支行	否	低风险理财产品	1,000	2016年07月21日	2016年10月21日	低风险理财产品	1,000		6.99	6.99	已收回

受托人名称	是否关联交易	产品类型	委托理财金额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报酬确定方式	本期实际收回本金金额	计提减值准备金额 (如有)	预计收益	报告期实际损益金额	报告期损益实际收回情况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马巷支行	否	低风险理财产品	820	2016年11月01日	2016年12月07日	低风险理财产品	820		1.73	1.73	已收回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马巷支行	否	低风险理财产品	900	2016年12月07日	2017年02月11日	低风险理财产品					未收回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马巷支行	否	低风险理财产品	500	2016年12月15日	2017年01月23日	低风险理财产品					未收回
合计			12,280	--	--	--	10,030		27.56	27.56	--
委托理财资金来源	自有资金										
逾期未收回的本金和收益累计金额	0										
涉诉情况 (如适用)	无										
委托理财审批董事会公告披露日期 (如有)	2016年04月28日										
委托理财审批股东会公告披露日期 (如有)	2016年05月19日										
未来是否还有委托理财计划	是										

(2) 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贷款。

4、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订立公司 方名称	合同订立对方 名称	合同标的	合同签订日期	合同涉及资产的 账面价值 (万元)(如有)	合同涉及资产的 评估价值 (万元)(如有)	评估机构名称 (如有)	评估基准日 (如有)	定价原则	交易价格(万元)	是否关联交易	关联关系	截至报告期末 的执行情况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上海阿帕尼电能技术(集团)有限公司	中广核节能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供暖项目	2015年10月30日			无		协议定价	8,261.05	否	无	正常履行中	2015年11月04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海阿帕尼电能技术(集团)有限公司	山东祥世新能源有限公司	供热项目	2015年11月20日			无		协议定价	3,500	否	无	正常履行中	2015年11月25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十八、社会责任情况

1、履行精准扶贫社会责任情况

(1) 年度精准扶贫概要

(2) 上市公司年度精准扶贫工作情况

指标	计量单位	数量/开展情况
一、总体情况	——	——
二、分项投入	——	——
1.产业发展脱贫	——	——
2.转移就业脱贫	——	——
3.易地搬迁脱贫	——	——
4.教育脱贫	——	——

5.健康扶贫	——	——
6.生态保护扶贫	——	——
7.兜底保障	——	——
8.社会扶贫	——	——
9.其他项目	——	——
三、所获奖项（内容、级别）	——	——

（3）后续精准扶贫计划

2、履行其他社会责任的情况

宝馨科技作为社会公众企业公司，始终秉承“创新、勤奋、诚信、尊重”的核心价值观，培育“顾客至上、以人为本、团结合作、关爱社会”的企业文化，通过有效的管理为客户提供最有价值的服务。持续关注社会价值的创造，热心支持社会公益事业，依法诚信经营，为客户提供高品质的产品和服务，与合作伙伴建立紧密的联系，提升公司的可持续发展能力及综合竞争力。报告期内，主要开展了以下几个方面的工作：

（1）努力提升企业管理水平，强化创新能力，增强核心业务竞争优势，公司以稳健的运营为股东们带来良好的回报。

（2）提供有竞争力的薪酬福利待遇，帮助职工，实现自我价值。关注员工的个人成长和身心健康。鼓励员工参加继续教育，公司内部对新入职员工有完善的培养体系。公司订阅较为丰富的报刊杂志，定期开展丰富多彩的工会、党群活动，丰富了员工的生活，增强了公司凝聚力和向心力。对于困难职工，公司工会、党支部积极申请困难职工的专项帮扶资金。

（3）公司加强组织领导，预防和化解各类矛盾与纠纷，健全安全防范制度，加大安全防护方面投入，加强安全生产管理，加强外来务工人员服务管理，维护职工合法权益。

（4）坚持诚信经营，依法纳税，公司注重与投资者沟通交流，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努力保障公司、股东和债权人的合法权益。母公司多次荣获“苏州高新区诚信企业”、“纳税先进企业”等荣誉，子公司友智科技也多次荣获“南京市守合同重信用”、“诚信经营”和“重点纳税大户”等荣誉，为社会做出了应有的贡献。

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是否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否

是否发布社会责任报告

是 否

十九、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15年度公司筹划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深圳市洁驰科技有限公司100%股权，并拟向不超过10名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以下简称“重大资产重组”或“重组”）。2015年12月24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苏州宝馨科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预案〉的议案》等与本

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议案。公司披露了《苏州宝馨科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预案》及其他相关文件。2016年1月8日，公司披露了《苏州宝馨科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对苏州宝馨科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的重组问询函〉的回复》、《苏州宝馨科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预案（修订稿）》及相关公告，2016年6月14日，公司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事项的议案》及相关议案。自公司进入重大资产重组程序以来，公司及公司聘请的中介机构积极推进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工作。公司会同被收购方及相关中介机构进行了多次协商，就关键合作条件进行了深入讨论和沟通。经反复洽谈，公司与交易对方在重组标的估值问题上未能达成一致意见，难以在较短时间内形成具体可行的方案继续推进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且申报文件准备等相关事项无法在规定期限内达成一致或协调完成。公司从保护全体股东利益以及维护市场稳定出发，经慎重考虑，决定终止本次重组事项。2016年6月15日，公司披露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关于终止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事项的公告》及相关公告。本次重组事项的终止，不会对公司目前的生产经营等方面造成不利影响。

二十、公司子公司重大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1、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105,963,054	38.25%			105,963,054	-13,343,750	92,619,304	198,582,358	35.84%
3、其他内资持股	105,963,054	38.25%			105,963,054	-13,343,750	92,619,304	198,582,358	35.84%
境内自然人持股	105,963,054	38.25%			105,963,054	-13,343,750	92,619,304	198,582,358	35.84%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171,054,078	61.75%			171,054,078	13,343,750	184,397,828	355,451,906	64.16%
1、人民币普通股	171,054,078	61.75%			171,054,078	13,343,750	184,397,828	355,451,906	64.16%
三、股份总数	277,017,132	100.00%			277,017,132	0	277,017,132	554,034,264	100.00%

股份变动的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完成了2015年年度权益分派，分派方案为：以公司总股本277,017,132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10.000000股，分红前本公司总股本为277,017,132股，分红后总股本增至554,034,264股。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为：2016年5月26日，除权除息日为：2016年5月27日。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 适用 □ 不适用

项目	变更前	变更后	变动幅度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9	-0.15	48.28%

项目	变更前	变更后	变动幅度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8	-0.14	50.00%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本期解除限售股数	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陈东	71,776,791	14,000,000	72,433,041	130,209,832	1、持有的8955.3582万股为重大资产重组时所认购的股份,限售三年。2、持有的4065.6250万股为高管锁定股。	持有的8955.3582万股预计将于2017-05-01解除限售。持有的高管锁定股4065.6250万股解除限售日期为9999-12-31。
汪敏	4,711,263	0	4,711,263	9,422,526	重大资产重组时所认购的股份,限售三年。	预计将于2017-05-01解除限售
朱永福	29,475,000	0	29,475,000	58,950,000	高管锁定股	9999-12-31
合计	105,963,054	14,000,000	106,619,304	198,582,358	--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1、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的变动、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实施2015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以公司总股本277,017,132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10.000000股。分红前本公司总股本为277,017,132股,分红后总股本增至554,034,264股。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为:2016年5月26日,除权除息日为:2016年5月27日。

3、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1、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39,219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36,512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如有)(参见注8)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8)	0	
持股 5%以上的股东或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持股数量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情况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持有无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陈东	境内自然人	26.07%	144,428,582	72,651,791	130,209,832	14,218,750	质押	129,000,000
广讯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15.16%	84,000,000	42,000,000	0	84,000,000		
朱永福	境内自然人	14.19%	78,600,000	39,300,000	58,950,000	19,650,000	质押	68,950,000
苏州永福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4.33%	24,000,000	12,000,000	0	24,000,000		
汪敏	境内自然人	1.70%	9,422,526	4,711,263	9,422,526	0		
朱林楠	境内自然人	0.86%	4,760,902	4,760,902	0	4,760,902		
长江证券资管 - 工商银行 - 长江证券昆仑 7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0.27%	1,488,600	1,488,600	0	1,488,60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摩根士丹利华鑫多	其他	0.26%	1,424,800	1,424,800	0	1,424,800		

因子精选策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邱梅茹	境内自然人	0.22%	1,200,400	560400	0	1,200,400		
融通资本 - 工商银行 - 融通资本融腾 16 号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0.21%	1,137,338	1,137,338	0	1,137,338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的情况(如有)(参见注 3)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陈东与汪敏系夫妇关系,属于一致行动人;朱永福系苏州永福投资有限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属于一致行动人。除此之外,公司未知上述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广讯有限公司	84,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84,000,000					
苏州永福投资有限公司	24,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4,000,000					
朱永福	19,65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9,650,000					
陈东	14,218,750	人民币普通股	14,218,750					
朱林楠	4,760,902	人民币普通股	4,760,902					
长江证券资管 - 工商银行 - 长江证券昆仑 7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1,488,600	人民币普通股	1,488,60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摩根士丹利华鑫多因子精选策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424,800	人民币普通股	1,424,800					
邱梅茹	1,200,400	人民币普通股	1,200,400					
融通资本 - 工商银行 - 融通资本融腾 16 号资产管理计划	1,137,338	人民币普通股	1,137,338					
吴秀棋	943,800	人民币普通股	943,800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陈东与汪敏系夫妇关系,属于一致行动人;朱永福系苏州永福投资有限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属于一致行动人。除此之外,公司未知上述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参见注 4)	无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控股股东情况

控股股东性质：自然人控股

控股股东类型：自然人

控股股东姓名	国籍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陈东	中国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2008 年 2 月至今在南京友智科技有限公司任总经理；2015 年 9 月至今在本公司任董事长。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无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3、公司实际控制人情况

实际控制人性质：境内自然人

实际控制人类型：自然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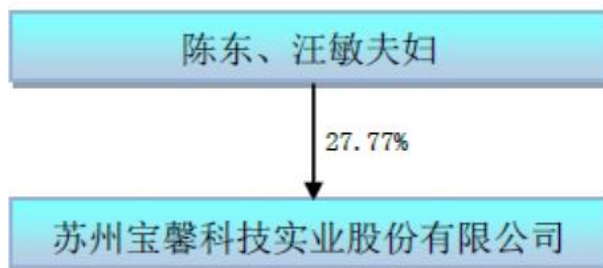
实际控制人姓名	国籍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陈东	中国	否
汪敏	中国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公司实际控制人陈东先生，于 2008 年 2 月至今在南京友智科技有限公司任总经理，2015 年 9 月至今在本公司任董事长。公司实际控制人汪敏女士系陈东先生的配偶，2015 年 9 月至今在本公司任董事。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无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持股在 10%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5、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组方及其他承诺主体股份限制减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优先股。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一、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

姓名	职务	任职状态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期初持股数(股)	本期增持股份数量(股)	本期减持股份数量(股)	其他增减变动(股)	期末持股数(股)
陈东	董事长	现任	男	38	2015年09月23日	2020年01月05日	71,776,791	875,000	0	71,776,791	144,428,582
汪敏	董事	现任	女	37	2015年09月23日	2020年01月05日	4,711,263	0	0	4,711,263	9,422,526
晏仲华	董事	现任	男	65	2015年09月23日	2020年01月05日	0	0	0	0	0
张素贞	董事	现任	女	50	2007年12月16日	2020年01月05日	0	0	0	0	0
朱永福	董事、总经理	现任	男	45	2007年12月16日	2020年01月05日	39,300,000	0	0	39,300,000	78,600,000
朱虹	董事	离任	女	24	2015年09月23日	2017年01月06日	0	0	0	0	0
龚菊明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55	2012年09月07日	2020年01月05日	0	0	0	0	0
成志明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55	2014年01月08日	2020年01月05日	0	0	0	0	0
张薇	独立董事	现任	女	55	2014年01月08日	2020年01月05日	0	0	0	0	0
陈红艳	监事会主席	离任	女	39	2015年01月22日	2016年11月16日	0	0	0	0	0

姓名	职务	任职状态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期初持股数(股)	本期增持股份数量(股)	本期减持股份数量(股)	其他增减变动(股)	期末持股数(股)
李缤	监事会主席	现任	女	25	2016年11月16日	2020年01月05日	0	0	0	0	0
欧春燕	监事	现任	女	29	2014年01月08日	2020年01月05日	0	0	0	0	0
蒋玉凤	监事	现任	女	28	2014年01月08日	2020年01月05日	0	0	0	0	0
李玉红	财务总监	现任	女	42	2007年12月16日	2020年01月05日	0	0	0	0	0
朱婷	董事会秘书、投资总监	现任	女	39	2016年02月23日	2020年01月05日	0	0	0	0	0
石发成	副总经理	离任	男	39	2014年01月08日	2016年03月28日	0	0	0	0	0
合计	--	--	--	--	--	--	115,788,054	875,000	0	115,788,054	232,451,108

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类型	日期	原因
石发成	副总经理	离任	2016年03月28日	因个人原因申请辞职
陈红艳	监事会主席	离任	2016年11月16日	因个人原因申请辞职

三、任职情况

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以及目前在公司的主要职责

1、董事

陈东：男，1979年3月生，中国籍，硕士研究生学历，南京大学高级工商管理硕士学位。2000年7月至2007年10月在

南京朗坤自动化有限公司工作，任营销总监；2008年2月至今在南京友智科技有限公司工作，任总经理；2015年9月至今任本公司董事长。

汪敏：女，1980年11月生，中国籍，本科学历。2003年9月至2006年5月在贵州教育学院工作，任教师；2006年9月至2008年10月在南京工程学院工作，任教师；2015年9月至今任本公司董事。

晏仲华：男，1952年12月生，中国籍，硕士研究生学历，南京大学高级工商管理硕士学位，正高级经济师。1998年1月至2002年3月担任江苏省盐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执行董事、党委委员；2002年3月至2013年4月担任江苏省盐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执行董事、党委副书记兼江苏省盐务管理局副局长；2006年12月至2013年12月担任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13年4月至今担任中国盐业协会副理事长和井矿盐工作委员会主任；2015年9月至今任本公司董事。

张素贞：女，1967年7月出生，中国台湾省籍，高中学历。曾任台湾宝馨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会计、财务及管理部课长，现任台湾宝馨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财务及管理部副理，2007年12月至今任本公司董事。

朱永福：男，1972年2月出生，中国籍，大专学历。1994年4月至2001年9月在深圳金德五金制品实业有限公司工作，历任车间技术员、车间组长、车间主管；2001年10月至今在本公司工作，历任厂长、副总经理，现任本公司总经理、董事，现任苏州永福投资有限公司执行董事、菲律宾宝馨科技有限公司董事、北京福伟昊科技发展有限责任公司执行董事、苏州奔宝汽车服务有限公司执行董事、苏州艾诺镁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

张淋：男，1970年12月出生，中国籍，大专学历。1997年10月至2001年9月在广州威勇国际电子机械有限公司工作，任生技课课长；2001年12月至2011年11月在德国库特勒自动化系统（苏州）公司工作，任电控及软体部技术、研发部高级经理；2012年1月至2015年2月在德国商先创自动化系统（苏州）有限公司工作，任研发总监；2015年3月至今在本公司工作，任自动化事业部厂长。

龚菊明：男，1962年8月出生，中国籍，经济学硕士，中国注册会计师，会计学副教授。1983年中国人民大学财务会计专业本科毕业，2007年苏州大学金融学专业硕士毕业。历任苏州大学商学院助教及讲师、苏州金螳螂建筑装饰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现任苏州大学商学院副教授、江苏常铝铝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2年9月至今任本公司独立董事。

成志明：男，1962年10月出生，中国籍，企业管理博士。1983年南京大学经济管理专业本科毕业，1987年中国人民大学涉外企业管理专业硕士毕业，1998年南京大学企业管理专业博士毕业。历任苏州大学财经学院教师、南通江海电容器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现任南京大学商学院教授、江苏苏中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江苏丰东热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江苏通达动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南京东方智业管理顾问有限公司首席顾问、江苏省管理咨询协会名誉会长，2014年1月至今任本公司独立董事。

张薇：女，1962年10月出生，中国籍，经济学硕士，会计学副教授。1984年苏州大学数学专业本科毕业，2007年苏州大学金融学专业硕士毕业，现在读苏州大学金融学专业博士。历任苏州大学商学院会计系助教、讲师，现任苏州大学商学院会计系副教授、苏州华源包装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苏州安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4年1月至今任本公司独立董事。

2、监事

李缤：女，1992年10月生，中国籍，本科学历。2014年7月至2015年7月在亿和精密工业（苏州）有限公司工作，任生管专员；2015年11月至今在本公司工作，任证券事务助理，2016年11月至今任本公司监事。

欧春燕：女，1988年3月生，中国籍，大专学历。2006年3月至今在本公司工作，历任出纳、税务费用会计，现任成本会计，2014年1月至今任本公司监事。

蒋玉凤：女，1989年11月生，中国籍，本科学历。2011年6月至2013年3月在苏州胥江壹号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工作，任总经理秘书；2013年3月至今在本公司工作，任总经理秘书，2014年1月至今任本公司监事。

3、高级管理人员

朱永福：同上述董事任职情况。

李玉红：女，1975年2月生，中国籍，本科学历，高级会计师。1997年7月至2000年5月在济南钢制家具厂工作，任会计；2001年10月至今在本公司工作，历任会计、财务课长，现任财务总监。

朱婷：女，1978年8月生，中国籍，本科学历，注册会计师、中级会计师。2006年1月至2009年12月在苏州正德勤联

合会计师事务所工作，任项目经理；2010年1月至2011年4月在苏州陆杨机电设备有限公司工作，任财务总监；2011年4月至今在本公司工作，历任财务经理、助理财务总监，现任董事会秘书、投资总监。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股东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朱永福	苏州永福投资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07年05月28日		是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其他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陈东	南京友智科技有限公司	总经理	2008年02月01日		是
晏仲华	中国盐业协会	副理事长、井矿盐工作委员会主任	2013年04月01日		是
张素贞	宝馨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副理	1992年09月01日		是
朱永福	苏州艾诺镁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5年11月25日		否
朱永福	菲律宾宝馨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08年07月23日		否
朱永福	北京福伟昊科技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执行董事	2012年07月04日		否
朱永福	苏州奔宝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2年08月07日		否
朱永福	苏州川苏文化产业有限公司	监事	2013年04月19日		否
朱永福	四川富骅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2014年12月02日		否
龚菊明	苏州大学商学院	副教授	1983年08月01日		是
龚菊明	江苏常铝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6年08月01日		是
成志明	南京大学商学院	教授	1987年09月01日		是
成志明	江苏苏中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07年03月		是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其他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01 日		
成志明	江苏通达动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4 年 06 月 01 日		是
成志明	江苏丰东热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4 年 12 月 01 日		是
成志明	南京东方智业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首席顾问	1996 年 04 月 01 日		是
成志明	江苏省管理咨询协会	名誉会长	2005 年 10 月 01 日		否
张薇	苏州大学商学院会计系	副教授	1998 年 06 月 01 日		是
张薇	苏州华源包装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1 年 11 月 01 日		是
张薇	苏州安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6 年 06 月 01 日		是

公司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近三年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确定依据、实际支付情况

公司按照《公司章程》的规定确定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报酬。董事会和监事会成员的报酬和支付方法由股东大会确定；高级管理人员的报酬和支付方法由董事会确定。在公司任职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按其职务根据公司现行的薪酬制度、参考经营业绩和个人绩效领取报酬。在公司领取报酬的董事（不含独立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收入均为其从事公司管理工作的工资性收入。

独立董事按照公司章程的规定，受股东大会、董事会委托行使职权时的津贴由公司承担。

公司报告期内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单位：万元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职状态	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陈东	董事长	男	38	现任	30.63	否
汪敏	董事	女	37	现任	2.6	否
晏仲华	董事	男	65	现任	2.6	否
张素贞	董事	女	50	现任	2.6	否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职状态	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朱永福	董事	男	45	现任	75.42	否
朱虹	董事	女	24	离任	5.98	否
龚菊明	独立董事	男	55	现任	6.02	否
成志明	独立董事	男	55	现任	6.02	否
张薇	独立董事	女	55	现任	6.02	否
陈红艳	监事会主席	女	39	离任	11.48	否
李缤	监事会主席	女	25	现任	5.41	否
欧春燕	监事	女	29	现任	7.63	否
蒋玉凤	监事	女	28	现任	7.43	否
李玉红	财务总监	女	42	现任	28.96	否
朱婷	董事会秘书、投资总监	女	39	现任	23.18	否
石发成	副总经理	男	39	离任	15	否
合计	--	--	--	--	236.98	--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员工情况

1、员工数量、专业构成及教育程度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630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542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人）	1,172
当期领取薪酬员工总人数（人）	1,172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人）	0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人）
生产人员	619
销售人员	59
技术人员	207
财务人员	21
行政人员	108

管理人员	158
合计	1,172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本科及以上	268
大专	281
大专以下	623
合计	1,172

2、薪酬政策

公司根据国家有关劳动法规和政策，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公司薪酬管理体系，公司按照薪酬管理体系及各部门的绩效考核发放工资。员工的薪酬、福利水平根据公司的经营效益状况和地区生活水平、物价指数的变化进行适当调整。

3、培训计划

人才资源是公司核心竞争力的重要组成部分，结合岗位胜任要求和职业晋升期望，公司制定了人才培训发展体系。公司开展入职上岗培训保证新员工快速适应公司文化快速走上工作岗位；定期开展专业技术进阶培训，实现职工技能不断提升；为中高层管理人员定制管理培训计划，培养一流的团队管理人才。公司积极搭建讲师管理平台，科学规划教学资源，为人才培养和发展提供智力支持。

4、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九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的基本状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范性文件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治理，健全内部管理，规范公司运作，加强信息披露管理工作，提升公司的治理水平。

截止本报告期末，公司整体运作规范，独立性强，信息披露规范，公司治理实际情况基本符合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规范性文件的要求。

1、关于股东和股东大会：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和《公司章程》、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要求设立公司股东大会，股东大会作为公司的最高权力机构，由全体股东组成，其责任是确保所有股东能够充分行使自己的权力。公司平等对待所有股东，并尽可能为股东参加股东大会提供便利，使其充分行使股东权利。报告期内，公司股东大会均由董事会召集召开，未发生应单独或合并持有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以上的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的情形，未发生监事会提议召开股东大会的情形，未发生单独或合并持有公司3%以上股份的股东提出临时提案的情形。不存在越权审批的现象，也不存在先实施后审议的情况。股东大会会议记录完整，并由专人负责保管，股东大会会议决议均按相关规定进行了充分及时披露。

2、关于公司与控股股东：

公司原控股股东为广讯有限公司，原实际控制人为叶云宙、CHANG YU-HUI夫妇。2015年8月，公司的控股股东变更为陈东先生，实际控制人变更为陈东、汪敏夫妇。公司控股股东行为规范，能依法行使其权利和承担相应的义务，没有超越公司股东大会直接或间接干预公司的决策和经营活动。公司具有独立的业务和自主经营能力，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上独立于控股股东。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内部机构能够独立运作。

3、关于董事和董事会：

作为公司的决策机构，公司董事会设9名董事，其中3名独立董事，均由股东大会选举产生。公司全体董事的任职资格和任免均按照《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执行，符合法定程序。公司董事会职责清晰，制定了《董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细则》等规则，对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职责权限及审议程序等均作出了明确规定，并得到了切实执行。公司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各司其职，为董事会科学决策提供了专业支撑，促进了公司治理的进一步完善，并强化了董事会的决策功能。董事会成员包含业内专家和其他专业人士，具有履行职务所必需的知识、技能和素质。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公司董事会运作规范，全体董事勤勉履职，积极出席董事会，对所议事项认真分析、科学决策，并认真监督管理层的工作，维护了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4、关于监事和监事会：

作为公司的监督机构，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设立监事会。目前，公司监事会由3名监事组成，其中2名为职工代表。公司监事会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全体监事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监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认真履行职责，对公司财务状况、重大事项、关联交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职的合法性、合规性进行有效的监督，维护了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

5、关于相关利益者方面：

公司充分尊重和维护相关利益者的合法权益，实现社会、股东、公司、员工等各方面利益的协调平衡，诚信对待供应商和客户，认真培养每一位员工，坚持与相关利益者互利共赢的原则，共同推动公司持续、健康、快速发展。

6、关于绩效评价和激励约束机制：

公司已建立绩效考核制度，并制定了年度经营目标考核指标体系。公司根据《绩效考核管理办法》，人力资源课对员工的绩效进行定期考核和客观评价，考核结果作为确定员工薪酬、职位晋升的量化依据，并为公司人力资源管理提供准确的员工绩效信息。根据公司还将进一步完善各层面的绩效评价标准和激励约束机制，以激励员工充分发挥工作潜能，为公司多创效益。

7、关于信息披露与透明度：

公司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制定了《信息披露管理制度》、《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内幕信息及知情人管理制度》、《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等制度，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地披露有关信息。公司董事会秘书为公司信息披露与投资者关系活动的负责人，协调公司与投资者的关系，接待投资者来访，回答投资者咨询，向投资者提供公司公开披露的资料。公司严格按照相关监管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披露信息，增强公司运作的透明度，保证所有股东有平等的机会获得信息。

8、内部审计

公司设立了独立的内部审计部，制定并完善了《内部审计制度》。审计部配有专职的审计人员，在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的领导下，对本公司各内部机构、控股子公司的内部控制制度的完整性、合理性及其实施的有效性进行检查和评估，以及对本公司各内部机构、控股子公司的会计资料及其他有关经济资料，以及所反映的财务收支及有关的经济活动的合法性、合规性、真实性和完整性进行审计，并定期向审计委员会报告。上述措施有效地保证了公司各项经营活动的合法性和合规性。审计制度得到了有效执行，内部稽核、内控体制完备有效。

9、投资者关系管理

公司高度重视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制度的要求，及时、真实、准确的向投资者披露公司的相关信息。公司规范接待投资者的实地调研，在不违反公平披露的原则下解答相关问题，加强了投资者对公司的认识，增进了投资者对公司的了解和信心。

公司指定董事会秘书为投资者关系管理活动负责人，通过公司网站、投资者关系热线电话、年度网上业绩说明会、电子信箱、传真、巨潮资讯网等多种渠道与投资者加强沟通，解答投资者的疑问，确保所有投资者公平地获得公司信息；积极维护投资者关系管理平台，详细回答投资者的问询，定期将投资者提出的问题和意见建议整理、汇总报送给公司管理层。公司加强与监管机构的经常性联系和主动沟通，积极向监管部门报告公司相关事项，确保公司信息披露更加规范。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是否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不存在重大差异。

二、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的独立情况

公司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与控股股东完全分开，具有独立、完整的资产和业务，并且具备自主经营的能力。与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法人不存在相互占用资产或共享客户资源及共用技术、销售人员的行为，也不存在与其他股东及关联方相互依赖的情形，在业务、资产、机构、人员、财务等方面与控股股东完全分开和独立。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不

存在同业竞争和关联交易。

1、业务方面：公司业务结构独立完整，具备独立面向市场并自主经营的业务能力，与控股股东之间无同业竞争，控股股东不存在直接或间接干预公司经营的情形。

2、人员方面：公司在人力资源管理上完全独立，根据国家及本地区的企业劳动、人事和薪酬管理规定，制订了一整套完整独立的劳动、人事及薪酬管理制度，公司对员工实行全员劳动聘用合同制。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选举和聘任均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的总经理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均在本公司领薪，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它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它职务；公司的财务人员未在关联公司兼职。

3、资产方面：公司对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存货、固定资产、无形资产等主要资产建立了管理制度和相关管理程序，严格限制未经授权的人员对财产的直接接触。通过上述制度的执行，保证公司的各项资产有确定的管理部门和完善的记录，公司通过定期盘点与清查各项资产、与往来单位定期核对等措施，确保公司资产安全完整。

4、机构方面：公司的生产经营和办公场所与股东单位完全分开，不存在混合经营、合署办公的情形。本公司建立健全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等机构并制定了相应的议事规则，各机构依照《公司法》及《公司章程》规定在各自职责范围内独立决策。公司建立了适应自身发展的组织机构，人员的任免严格执行《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股东和其它关联方干预公司机构设置、人事任免、生产经营活动的情况。

5、财务方面：公司设立了独立的财务部门，在财务管理和会计核算方面设有较为合理的岗位和职责权限，并配备相应的财务人员以保证财务工作顺利进行。对子公司的财务实行垂直管理，要求子公司财务负责人执行定期报告和重大事项报告制度。公司依据《企业会计准则》、《会计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建立了独立、完善、规范的财务管理制度和会计核算制度，财务部门严格按照相关管理制度、财务工作程序，对公司的财务活动实施管理和控制，保证了公司财务活动有序的进行；在会计核算方面通过建立规范的核算流程，对采购、生产、销售、财务管理等环节实施了有效的控制，确保了会计凭证、核算及其数据的准确性、可靠性和安全性。在财务管理制度方面，规范了财务报告的编制、审核、报送等程序和责任，明确重要内部信息的披露和传递要求，最大限度地减少财务报告报送的风险。

三、同业竞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报告期内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1、本报告期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会议类型	投资者参与比例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2015 年度股东大会	年度股东大会	59.61%	2016 年 05 月 18 日	2016 年 05 月 19 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2015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6-042)

会议届次	会议类型	投资者参与比例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61.45%	2016 年 11 月 16 日	2016 年 11 月 17 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6-109)

2、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五、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履行职责的情况

1、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情况						
独立董事姓名	本报告期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现场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龚菊明	11	3	8	0	0	否
成志明	11	1	8	2	0	否
张薇	11	3	8	0	0	否
独立董事列席股东大会次数		2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的说明

无

2、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是否提出异议

是 否

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未提出异议。

3、独立董事履行职责的其他说明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是否被采纳

是 否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被采纳或未被采纳的说明

无

六、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履行职责情况

公司董事会下设四个专门委员会，分别为审计委员会、战略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2016年各专门委员会本着勤勉尽责的原则，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各专门委员会工作细则的有关规定开展相关工作，报告期内，各专门委员会履职情况如下：

1、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根据有关规定积极开展相关工作，认真履行职责。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召开了六次会议，对公司的日常关联交易情况、定期报告、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计提商誉减值准备、变更会计师事务所、内部审计工作报告和工作计划等事项进行了审议；对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及执行情况进行监督；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情况进行指导和监督。

2、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董事会战略委员会根据有关规定积极开展工作，认真履行职责。报告期内，战略委员会共召开了四次会议，对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关于公司开展远期结售汇业务、关于公司运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关于公司与北京福伟昊科技发展有限公司签订终止协议书等事项进行了审议，对公司重大事项决策和经营情况进行了指导和监督。

3、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董事会提名委员会根据有关规定积极开展工作，认真履行职责。报告期内，提名委员会共召开了二次会议，对公司聘任董事会秘书及投资总监、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进行了审议。

4、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根据有关规定积极开展工作，认真履行职责。报告期内，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召开了一次会议对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2016年度薪酬进行了审议。

七、监事会工作情况

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发现公司是否存在风险

是 否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2016年度监事会主要工作情况如下：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本年度公司监事会共召开了十次会议，相关会议决议除特别说明外均已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

（二）监事会对公司2016年度有关事项的监督意见

报告期内，监事会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从切实保护股东利益的角度出发，认真履行了监事的职责，及时了解和检查公司财务运行状况，出席或列席了2016年度召开的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并对公司重大事项及各项议案、合同进行了监督、检查，全面了解和掌握公司总体运营状况，具体监督情况如下：

1、公司依法运作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依法列席了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对公司的决策程序和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务情况进行了必要的严格监督，对公司重要事项进行了监督，监事会认为：公司的决策程序严格遵循了《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以及《公司章程》所作出的各项规定，并已建立了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规范运作，决策合理，认真执行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履行职责时，不存在违反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或损害公司与股东利益的行为。

2、公司财务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财务成果等进行了有效的监督、检查和审核，监事会认为：根据公司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认定情况，截至2016年12月31日，除子公司上海阿帕尼存在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公司不存在其他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根据公司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认定情况，截至2016年12月31日，除子公司上海阿帕尼发现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公司未发现其他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公司2016年财务报告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带强调事项段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3、公司募集资金情况

经过对募集资金的使用和管理情况进行核实，监事会认为：公司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规定和要求，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公司董事会编制的《2016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相符，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4、公司收购、出售资产情况

报告期内，（1）公司全资子公司南京友智科技有限公司以100万元人民币收购了南京聪诺信息科技有限公司100%股权。（2）公司以1,000万元人民币将公司在南京航天紫金军民融合产业投资基金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航天紫金基金”）的1,000万元出资份额转让给了苏州永福投资有限公司，转让完成后，公司不在航天紫金基金拥有出资份额。

除此之外，公司无其他重大对外收购、出售资产的情况。

5、公司关联交易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无重大关联交易发生；公司向关联方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均按公平交易的原则进行，未发现任何损害公司和股东权益的情况，实际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金额没有超出公司原来预计的金额。

6、公司对外担保及股权、资产置换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累计已审批对外担保金额为人民币2.6亿元，包括：（1）为全资子公司厦门宝麦克斯科技有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提供不超过人民币6,000万元的信用担保，担保期限不超过三年。报告期内向其提供最高限额为折合人民币3,000万元的担保；截至2016年12月31日，向其提供的担保余额为3,000万元。（2）为控股子公司上海阿帕尼电能技术（集团）有限公司向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申请融资提供不超过人民币2亿元的信用担保，担保期限不超过二年。报告期内向其提供最高限额为折合人民币1,500万元的担保；截至2016年12月31日，向其提供的担保余额为0元。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累计已审批为控股子公司上海阿帕尼电能技术（集团）有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为人民币1.99亿元，期限不超过二年。截至2016年12月31日，向其提供的财务资助余额为1.44亿元。

除此之外，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无其他对外担保和对外提供财务资助的行为，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无逾期对外担保和对外提供财务资助的情况。

7、对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的意见

监事会对董事会关于公司2016年度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和运行情况进行了审核，监事会认为：根据公司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认定情况，截至2016年12月31日，除子公司上海阿帕尼电能技术（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阿帕尼”）存在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公司不存在其他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根

据公司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认定情况，截至2016年12月31日，除子公司上海阿帕尼发现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公司未发现其他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公司《2016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真实、客观的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体系的建设及运作情况。

8、公司建立和实施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的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对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档案进行了检查，对重大事项的信息披露情况进行了监督。监事会认为：公司已经建立了《内幕信息及知情人管理制度》，在信息披露过程中能够严格按照其要求执行相关程序，防止了内幕信息交易的发生。

第四届监事会全体成员将继续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忠实履行自己的职责，进一步促进公司的规范运作。

八、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及激励情况

高级管理人员参照行业内相应岗位薪酬市场水平、经营效益、岗位级别确定基本薪酬。公司以量化的经营目标对高级管理人员进行考核目标。年度对高级管理人员的履职情况和年度经营目标完成情况、以及所在岗位承担的责任进行考核，并根据考核结果核发年度绩效奖金。

九、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1、报告期内发现的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具体情况

√ 是 □ 否

报告期内发现的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具体情况

一、内部控制评价结论根据公司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认定情况，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除子公司上海阿帕尼电能技术（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阿帕尼”）存在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公司不存在其他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根据公司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认定情况，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除子公司上海阿帕尼发现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公司未发现其他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自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至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发出日之间未发生影响内部控制有效性评价结论的因素。二、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具体情况因上海阿帕尼在供暖项目建设实施过程中，存在项目手续不齐全，工程项目管理内控缺失，合同签订不当等情况导致重大缺陷，经评估，2016 年末，对上海阿帕尼已转固的 3 个 BOO 供暖项目资产计提减值 2,103.24 万元；对在建的 3 个 BOO 供暖项目资产计提减值 5,198.46 万元。因以上缺陷导致的财产损失已超过 500 万元，且对公司造成重大负面影响并加以公告形式对外披露，根据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认定上海阿帕尼存在财务报告和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重大缺陷。三、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和整改情况 1、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和整改情况根据上述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的认定标准，报告期内除子公司上海阿帕尼存在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公司不存在其他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重大缺陷和重要缺陷。基于子公司上海阿帕尼项目管理中的重大缺陷可能导致的财务报告错报，母公司对上海阿帕尼计提了资产减值准备、并对此项长期股权投资全额计提减值准备，使财务报表更加公允的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资产价值，公司的会计信息更具有合理性。2、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和整改情况根据上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的认定标准，报告期内除子公司上海阿帕尼发现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公司未发现其他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重大缺陷和重要缺陷。基于子公司上海阿帕尼项目经营决策和项目管控过程中的重大缺陷，公司决定终止对上海阿帕尼提供财务资助，并对实际已累计提供的财务资助 1.44 亿元全额计提减值准备。

2、内控自我评价报告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17 年 04 月 29 日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http://www.cninfo.com.cn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比例	100.00%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营业收入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的比例	100.00%																																		
缺陷认定标准																																			
类别	财务报告		非财务报告																																
定性标准	<p>根据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潜在负面影响的性质、范围等因素确定。下表列示了公司内部控制缺陷定性考虑因素：</p>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border-collapse: collapse;"> <thead> <tr> <th style="width: 15%;">缺陷分类</th> <th style="width: 15%;">影响内部控制的可能性</th> <th style="width: 10%;">且/或</th> <th style="width: 60%;">影响的严重程度</th> </tr> </thead> <tbody> <tr> <td>重大缺陷</td> <td>可能或很可能</td> <td>且</td> <td> 严重影响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导致重大的运营效率低下或失效的缺陷 ● 与相关法规、公司规程或标准操作程序严重不符，且缺乏有效的补偿性控制的缺陷 ● 致使重大资产的安全性无法得到充分保证的缺陷 ● 与财务相关的，会导致重要科目系统性差错的缺陷 </td> </tr> <tr> <td>重要缺陷</td> <td>可能或很可能</td> <td>且</td> <td> 介于严重影响和一般影响之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在测试中发现的有可能对日常经营业务的效率和效果产生影响的缺陷 ● 对公司的流程操作缺乏定期的系统性评估 ● 可能影响资产安全性保障的有待改进的方面 </td> </tr> <tr> <td>一般缺陷</td> <td>极小可能</td> <td>或</td> <td> 一般影响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仅有较小可能对日常经营业务的效率和效果产生较小影响或不产生影响的缺陷 ● 对重要的文档的管理能够有所增强的缺陷 ● 整改后可以使业务流程、控制或运营、资产安全保管得到提高的缺陷 </td> </tr> </tbody> </table>		缺陷分类	影响内部控制的可能性	且/或	影响的严重程度	重大缺陷	可能或很可能	且	严重影响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导致重大的运营效率低下或失效的缺陷 ● 与相关法规、公司规程或标准操作程序严重不符，且缺乏有效的补偿性控制的缺陷 ● 致使重大资产的安全性无法得到充分保证的缺陷 ● 与财务相关的，会导致重要科目系统性差错的缺陷 	重要缺陷	可能或很可能	且	介于严重影响和一般影响之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在测试中发现的有可能对日常经营业务的效率和效果产生影响的缺陷 ● 对公司的流程操作缺乏定期的系统性评估 ● 可能影响资产安全性保障的有待改进的方面 	一般缺陷	极小可能	或	一般影响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仅有较小可能对日常经营业务的效率和效果产生较小影响或不产生影响的缺陷 ● 对重要的文档的管理能够有所增强的缺陷 ● 整改后可以使业务流程、控制或运营、资产安全保管得到提高的缺陷 	<p>根据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潜在负面影响的性质、范围等因素确定。下表列示了公司内部控制缺陷定性考虑因素：</p>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border-collapse: collapse;"> <thead> <tr> <th style="width: 15%;">缺陷分类</th> <th style="width: 15%;">影响内部控制的可能性</th> <th style="width: 10%;">且/或</th> <th style="width: 60%;">影响的严重程度</th> </tr> </thead> <tbody> <tr> <td>重大缺陷</td> <td>可能或很可能</td> <td>且</td> <td> 严重影响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导致重大的运营效率低下或失效的缺陷 ● 与相关法规、公司规程或标准操作程序严重不符，且缺乏有效的补偿性控制的缺陷 ● 致使重大资产的安全性无法得到充分保证的缺陷 ● 与财务相关的，会导致重要科目系统性差错的缺陷 </td> </tr> <tr> <td>重要缺陷</td> <td>可能或很可能</td> <td>且</td> <td> 介于严重影响和一般影响之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在测试中发现的有可能对日常经营业务的效率和效果产生影响的缺陷 ● 对公司的流程操作缺乏定期的系统性评估 ● 可能影响资产安全性保障的有待改进的方面 </td> </tr> <tr> <td>一般缺陷</td> <td>极小可能</td> <td>或</td> <td> 一般影响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仅有较小可能对日常经营业务的效率和效果产生较小影响或不产生影响的缺陷 ● 对重要的文档的管理能够有所增强的缺陷 ● 整改后可以使业务流程、控制或运营、资产安全保管得到提高的缺陷 </td> </tr> </tbody> </table>	缺陷分类	影响内部控制的可能性	且/或	影响的严重程度	重大缺陷	可能或很可能	且	严重影响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导致重大的运营效率低下或失效的缺陷 ● 与相关法规、公司规程或标准操作程序严重不符，且缺乏有效的补偿性控制的缺陷 ● 致使重大资产的安全性无法得到充分保证的缺陷 ● 与财务相关的，会导致重要科目系统性差错的缺陷 	重要缺陷	可能或很可能	且	介于严重影响和一般影响之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在测试中发现的有可能对日常经营业务的效率和效果产生影响的缺陷 ● 对公司的流程操作缺乏定期的系统性评估 ● 可能影响资产安全性保障的有待改进的方面 	一般缺陷	极小可能	或	一般影响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仅有较小可能对日常经营业务的效率和效果产生较小影响或不产生影响的缺陷 ● 对重要的文档的管理能够有所增强的缺陷 ● 整改后可以使业务流程、控制或运营、资产安全保管得到提高的缺陷
	缺陷分类	影响内部控制的可能性	且/或	影响的严重程度																															
重大缺陷	可能或很可能	且	严重影响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导致重大的运营效率低下或失效的缺陷 ● 与相关法规、公司规程或标准操作程序严重不符，且缺乏有效的补偿性控制的缺陷 ● 致使重大资产的安全性无法得到充分保证的缺陷 ● 与财务相关的，会导致重要科目系统性差错的缺陷 																																
重要缺陷	可能或很可能	且	介于严重影响和一般影响之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在测试中发现的有可能对日常经营业务的效率和效果产生影响的缺陷 ● 对公司的流程操作缺乏定期的系统性评估 ● 可能影响资产安全性保障的有待改进的方面 																																
一般缺陷	极小可能	或	一般影响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仅有较小可能对日常经营业务的效率和效果产生较小影响或不产生影响的缺陷 ● 对重要的文档的管理能够有所增强的缺陷 ● 整改后可以使业务流程、控制或运营、资产安全保管得到提高的缺陷 																																
缺陷分类	影响内部控制的可能性	且/或	影响的严重程度																																
重大缺陷	可能或很可能	且	严重影响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导致重大的运营效率低下或失效的缺陷 ● 与相关法规、公司规程或标准操作程序严重不符，且缺乏有效的补偿性控制的缺陷 ● 致使重大资产的安全性无法得到充分保证的缺陷 ● 与财务相关的，会导致重要科目系统性差错的缺陷 																																
重要缺陷	可能或很可能	且	介于严重影响和一般影响之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在测试中发现的有可能对日常经营业务的效率和效果产生影响的缺陷 ● 对公司的流程操作缺乏定期的系统性评估 ● 可能影响资产安全性保障的有待改进的方面 																																
一般缺陷	极小可能	或	一般影响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仅有较小可能对日常经营业务的效率和效果产生较小影响或不产生影响的缺陷 ● 对重要的文档的管理能够有所增强的缺陷 ● 整改后可以使业务流程、控制或运营、资产安全保管得到提高的缺陷 																																
定量标准	<p>根据缺陷造成的直接损失占本企业资产总额、销售收入或利润等的比率确定。内部控制缺陷可能导致或导致的损失与利润表有关，以销售收入指标或利润总额指标衡量。该缺陷单独或连同其他缺陷可能导致的财务报告错报金额大于销售收入的 1%，或错报金额大于利润总额的 5% 则认定为重大缺陷；超过销售收入的 0.5%但小于 1%，或超过利润总额的 3%但小于 5%，则认定为重要缺陷；小于销售收入的 0.5%，或小于利润总额的 3%，则认定为一般缺陷。内部控制缺陷可能导致或导致的损失与资产管理相关的，以资产总额指标衡量。该缺陷单独或连同其他缺陷可能导致财务报告错报金额超过资产总额的 1%，则认定为重大缺陷；超过资产总额的 0.5%但小于 1%，则认定为重要缺陷；小于资产总额的 0.5%，则认定为一般缺陷。</p>		<p>根据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造成的直接财产损失的绝对金额确定。直接财产损失在人民币 500 万元（含 500 万元）以上，对公司造成重大负面影响并加以公告形式对外披露，则认定为重大缺陷；直接财产损失在人民币 500 万元-100 万元（含 100 万元）或受到国家政府部门处罚但未对公司造成负面影响，则认定为重要缺陷；直接财产损失在人民币 100 万元以下或受到省级（含省级）以下政府部门处罚但未对公司造成负面影响，则认定为一般缺陷。</p>																																
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1																																		

非财务报告 重大缺陷数 量(个)	1
财务报告重 要缺陷数量 (个)	0
非财务报告 重要缺陷数 量(个)	0

十、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或鉴证报告

不适用

第十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审计意见类型	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签署日期	2017 年 04 月 27 日
审计机构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报告文号	信会师报字【2017】第 ZH10297 号
注册会计师姓名	朱蓬、王智恺

审计报告正文

苏州宝馨科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苏州宝馨科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宝馨科技公司）财务报表，包括2016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2016年度的合并及公司利润表、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1、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编制和公允列报财务报表是宝馨科技公司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并使其实现公允反映；（2）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2、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注册会计师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和公允列报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3、导致保留意见的事项

3.1、宝馨科技公司子公司上海阿帕尼电能技术（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阿帕尼公司）2016年度净利润为-1.69亿元，截止2016年12月31日合并所有者权益为-1.28亿元。我们无法获知上海阿帕尼公司在被宝馨科技公司收购时点估值所对应的业绩预测与目前其经营所产生巨额亏损相比出现重大差异的原因。

3.2、宝馨科技公司子公司上海阿帕尼公司，截止2016年12月31日供暖资产项目中账面存货账面原值为10,512.28万元、固定资产原值为1,954.35万元、在建工程原值为3,141.48万元，从固定资产和在建工程转入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原值为6,796.99万元，合计22,405.10万元，2016年度上海阿帕尼公司对上述资产计提减值准备10,589.76万元。另外，与供暖工程相关预付账款余额为703.77万元，应付账款余额为6,812.34万元。上海阿帕尼公司在供暖项目建设实施过程中，存在工程项目管理内控缺失，项目手续不齐全，合同签订不当等情况，虽然我们在审计过程中实施了现场盘点、检查、函证、询问

等程序，但至审计报告报出日上海阿帕尼供暖项目工程造价审结金额为6,545.76万元（含税），与工程相关的设备及物资供应回函确认一致的金额为4,316.87万元（含税），其余部分我们未能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核实其相关认定。

3.3、如附注十一、（三）所述上海阿帕尼公司因存在重大亏损，宝馨科技公司终止为上海阿帕尼提供财务资助，目前上海阿帕尼公司已无力对公司现有供暖项目正常履约，其中上海阿帕尼公司2016年度因在河北农业大学电蓄热集中供暖项目中未正常履约，中广核保定新能源有限公司就上海阿帕尼公司未正常履约提出其应承担河北农业大学供暖项目2016-2017供暖季超出中广核保定新能源有限公司投资收益内控标准成本部分14,246,644.60元，上海阿帕尼公司将该或有损失作为预计合同亏损计入2016年度营业外支出，目前上海阿帕尼公司正与相关合同方进行协商，除前述事项外，上海阿帕尼公司违约可能造成的赔偿或损失金额尚无法进行估计。

4、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除“三、导致保留意见的事项”段所述事项产生的影响外，苏州宝馨科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苏州宝馨科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公司财务状况以及2016年度的合并及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5、强调事项

我们提醒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

5.1、宝馨科技公司子公司上海阿帕尼公司截止2016年12月31日合并所有者权益为-1.28亿元，已资不抵债。同时宝馨科技公司终止为其提供财务资助，上海阿帕尼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5.2、上海阿帕尼公司出现巨额亏损且已资不抵债，宝馨科技公司已就其对上海阿帕尼公司投资6,000万元、其他应收款1.44亿元和应收账款2,743.44万元全额计提减值准备。鉴于上述事项的影响，宝馨科技公司在合并报表中将上海阿帕尼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2016年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约-6,309.34万元全部归属于母公司宝馨科技公司。

5.3、如附注九、（四）所述宝馨科技公司作为瑞典阿帕尼电能技术有限公司电极锅炉在中国区域内唯一合法供应商，零对价授权关联方太平洋电力能源有限公司分别在石家庄国际贸易城项目和瓜州清洁能源项目上直接经销瑞典阿帕尼ETHH40Mi-30高压电极锅炉2台和ETHH40Mi-40高压电极锅炉3台，授权有效期均为2016年9月14日至2016年12月31日。

5.4、如附注十二、（二）所述宝馨科技公司子公司上海阿帕尼公司与关联方上海克劳利电力科技有限公司和上海广兴隆锅炉工程公司分别达成调解协议，调解协议中约定上述两公司按约定日期向上海阿帕尼公司归还所欠款项，目前调解协议尚在执行中。

5.5、如附注十三、（一）所述宝馨科技公司子公司上海阿帕尼公司2014年度、2015年度、2016年度已连续三年出现了亏损，上海阿帕尼公司股东袁荣民未完成向宝馨科技公司作出上海阿帕尼业绩承诺，宝馨科技公司于2017年2月20日向苏州市虎丘区人民法院提交了《民事起诉状》，起诉袁荣民股权转让合同纠纷一案。2017年3月15日，公司收到苏州市虎丘区人民法院送达的案件受理通知书。截止本财务报告报出日，宝馨科技公司与袁荣民之间关于净利润亏损补足事项的案件尚在审理中。

本段内容不影响已发表的审计意见。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人民币元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苏州宝馨科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17,593,485.49	78,855,564.18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45,853,780.58	40,773,764.56
应收账款	288,706,527.92	256,051,042.91
预付款项	30,168,519.32	8,759,557.10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42,716.67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41,298,914.93	23,690,333.9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194,579,898.11	147,899,039.43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25,209,360.2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32,295,232.50	18,555,695.64
流动资产合计	775,705,719.07	574,627,714.39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7,000,000.00	27,000,00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投资性房地产	13,485,337.44	13,873,292.76
固定资产	196,917,660.16	223,815,036.42
在建工程	19,864,850.68	98,058,742.39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43,977,900.41	46,795,621.43
开发支出		
商誉	364,369,038.01	390,783,857.10
长期待摊费用	3,486,681.16	3,935,788.77
递延所得税资产	10,645,280.07	14,433,543.75
其他非流动资产	6,181,081.09	14,205,023.72
非流动资产合计	675,927,829.02	832,900,906.34
资产总计	1,451,633,548.09	1,407,528,620.73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84,000,000.00	186,662,88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9,184,070.90	26,069,185.64
应付账款	115,044,514.03	125,920,892.47
预收款项	56,135,256.79	18,710,432.24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24,588,536.49	7,835,971.96
应交税费	6,575,655.84	12,193,237.99
应付利息	378,812.51	122,160.56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1,260,726.38	2,071,577.91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507,167,572.94	379,586,338.77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20,677,888.14	8,551,038.52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2,401,350.00	2,744,400.00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3,079,238.14	11,295,438.52
负债合计	530,246,811.08	390,881,777.29
所有者权益：		
股本	554,034,264.00	277,017,132.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279,492,170.06	551,578,243.77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90,907.93	-1,212,257.94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1,265,196.77	21,265,196.77
一般风险准备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未分配利润	66,686,014.11	147,754,569.8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921,386,737.01	996,402,884.41
少数股东权益		20,243,959.03
所有者权益合计	921,386,737.01	1,016,646,843.4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451,633,548.09	1,407,528,620.73

法定代表人：朱永福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玉红

会计机构负责人：苏丽霞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61,865,194.05	57,562,627.86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8,694,599.95	15,363,229.90
应收账款	131,729,605.80	164,696,750.26
预付款项	8,773,495.89	5,579,674.43
应收利息		42,716.67
应收股利		2,000,000.00
其他应收款	26,984,798.82	62,633,088.26
存货	72,107,923.89	60,015,347.46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320,155,618.40	367,893,434.84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7,000,000.00	27,000,00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547,901,408.31	607,125,604.23
投资性房地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153,169,043.97	162,153,551.21
在建工程	638,049.02	56,566.05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26,970,956.04	28,407,814.93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2,072,906.49	1,831,637.81
递延所得税资产	28,666,778.38	2,340,674.74
其他非流动资产	6,181,081.09	3,000,00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782,600,223.30	831,915,848.97
资产总计	1,102,755,841.70	1,199,809,283.8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64,000,000.00	166,662,88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4,312,153.36	22,069,664.21
应付账款	38,906,912.07	65,858,481.05
预收款项	2,212,647.12	2,673,801.04
应付职工薪酬	13,482,908.76	2,116,068.98
应交税费	1,673,661.83	3,958,575.16
应付利息	350,900.01	69,341.51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29,291,686.72	9,351,773.26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364,230,869.87	272,760,585.21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负债合计	364,230,869.87	272,760,585.21
所有者权益：		
股本	554,034,264.00	277,017,132.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279,736,238.98	552,380,612.75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1,265,196.77	21,265,196.77
未分配利润	-116,510,727.92	76,385,757.08
所有者权益合计	738,524,971.83	927,048,698.6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102,755,841.70	1,199,809,283.81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547,908,294.84	523,071,860.16
其中：营业收入	547,908,294.84	523,071,860.16
利息收入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628,791,971.15	496,866,581.75
其中：营业成本	343,396,877.93	376,963,695.25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6,607,784.81	3,807,972.31
销售费用	21,075,816.49	17,044,964.02
管理费用	98,048,340.64	88,896,395.97
财务费用	7,401,552.69	1,520,592.46
资产减值损失	152,261,598.59	8,632,961.74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75,621.51	982,172.52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80,608,054.80	27,187,450.93
加：营业外收入	17,502,582.71	7,748,373.47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5,009.98
减：营业外支出	19,784,227.38	9,155,014.55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617,866.17	325,070.87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82,889,699.47	25,780,809.85
减：所得税费用	17,864,515.20	-8,375,249.54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00,754,214.67	34,156,059.3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81,068,555.70	46,760,957.24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少数股东损益	-19,685,658.97	-12,604,897.85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121,350.01	253,389.91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121,350.01	253,389.91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121,350.01	253,389.91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1,121,350.01	253,389.91
6.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99,632,864.66	34,409,449.3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79,947,205.69	47,014,347.15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9,685,658.97	-12,604,897.85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150	0.17
（二）稀释每股收益	-0.140	0.16

法定代表人：朱永福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玉红

会计机构负责人：苏丽霞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收入	299,191,885.40	317,720,542.10
减：营业成本	211,398,239.82	258,199,971.04
税金及附加	3,931,056.85	1,407,308.27
销售费用	8,705,687.67	10,789,819.18
管理费用	47,690,353.53	40,759,809.61
财务费用	3,084,524.65	1,964,798.18
资产减值损失	240,756,681.52	3,055,391.61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7,206.00	8,905,287.33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16,357,452.64	10,448,731.54
加：营业外收入	502,719.14	1,411,983.61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减：营业外支出	149,930.47	345,070.87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325,070.87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16,004,663.97	11,515,644.28
减：所得税费用	-23,108,178.97	547,849.41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92,896,485.00	10,967,794.87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192,896,485.00	10,967,794.87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15	0.08
（二）稀释每股收益	-0.12	0.08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78,952,107.61	459,073,071.06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17,768,177.15	19,967,702.3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790,283.27	5,380,003.5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06,510,568.03	484,420,776.8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83,616,605.49	351,603,435.62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99,301,797.46	93,226,395.67
支付的各项税费	48,127,671.23	24,811,873.3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5,837,719.02	49,326,981.5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86,883,793.20	518,968,686.1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626,774.83	-34,547,909.2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10,300,000.00	156,4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75,621.51	982,172.5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16,385.50	2,295.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626,037.5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4,418,044.51	157,384,467.52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1,699,331.76	86,691,020.46
投资支付的现金	113,300,000.00	193,9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12,000,00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0,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84,999,331.76	292,591,020.4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0,581,287.25	-135,206,552.9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9,60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9,6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59,073,970.00	316,270,64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2,24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59,073,970.00	348,110,64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62,057,530.00	262,742,072.59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1,101,578.25	5,186,896.30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135,799.52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73,159,108.25	272,064,768.4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5,914,861.75	76,045,871.59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769,887.53	3,678,689.35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6,730,236.86	-90,029,901.2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4,869,033.27	154,898,934.5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1,599,270.13	64,869,033.27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01,650,387.97	294,726,292.13
收到的税费返还	2,533,574.67	14,236,527.4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59,991.52	2,388,355.1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05,143,954.16	311,351,174.7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09,086,633.45	227,385,418.52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58,331,727.01	60,590,060.94
支付的各项税费	9,077,015.04	3,967,266.42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1,865,186.45	16,813,971.1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98,360,561.95	308,756,717.0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783,392.21	2,594,457.7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6,000,000.00	133,4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017,206.00	16,870,080.7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23,006.71	2,295.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20,035,206.59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8,254,109.67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6,394,322.38	170,307,582.33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3,508,138.72	17,466,594.27
投资支付的现金	6,000,000.00	160,4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30,000,00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49,000,000.00	56,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8,508,138.72	263,866,594.2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2,113,816.34	-93,559,011.9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09,073,970.00	263,850,64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000,000.00	17,5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29,073,970.00	281,350,64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12,057,530.00	213,974,072.59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9,724,807.74	5,760,950.59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95,799.52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21,782,337.74	220,130,822.7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7,291,632.26	61,219,817.3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772,940.93	3,255,801.85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734,149.06	-26,488,935.08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6,670,532.75	73,159,467.8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9,404,681.81	46,670,532.75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77,017,132.00				551,578,243.77		-1,212,257.94		21,265,196.77		147,754,569.81	20,243,959.03	1,016,646,843.4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77,017,132.00				551,578,243.77		-1,212,257.94		21,265,196.77		147,754,569.81	20,243,959.03	1,016,646,843.4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77,017,132.00				-272,086,073.71		1,121,350.01				-81,068,555.70	-20,243,959.03	-95,260,106.43
(一)综合收益总额							1,121,350.01				-81,068,555.70	-19,685,658.97	-99,632,864.66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4,931,058.29							-558,300.06	4,372,758.23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项目	本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931,058.29								-558,300.06	4,372,758.23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277,017,132.00				-277,017,132.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77,017,132.00				-277,017,132.0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554,034,264.00				279,492,170.06		-90,907.93		21,265,196.77		66,686,014.11		921,386,737.01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上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77,017,132.00				546,440,931.84		-1,465,647.85		20,168,417.28		102,090,392.06	22,624,248.78	966,875,474.1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77,017,132.00				546,440,931.84		-1,465,647.85		20,168,417.28		102,090,392.06	22,624,248.78	966,875,474.1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5,137,311.93		253,389.91		1,096,779.49		45,664,177.75	-2,380,289.75	49,771,369.33
(一)综合收益总额							253,389.91				46,760,957.24	-12,604,897.85	34,409,449.30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5,137,311.93							10,224,608.10	15,361,920.03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9,600,000.00	9,600,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5,203,619.97							558,300.06	5,761,920.03
4. 其他					-66,308.04							66,308.04	
(三)利润分配									1,096,779.49		-1,096,779.49		
1. 提取盈余公积									1,096,779.49		-1,096,779.49		

项目	上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779.49		779.49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277,017,132.00				551,578,243.77		-1,212,257.94	21,265,196.77		147,754,569.81	20,243,959.03	1,016,646,843.44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77,017,132.00				552,380,612.75				21,265,196.77	76,385,757.08	927,048,698.60

项目	本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77,017,132.00				552,380,612.75				21,265,196.77	76,385,757.08	927,048,698.6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77,017,132.00				-272,644,373.77					-192,896,485.00	-188,523,726.77
(一)综合收益总额										-192,896,485.00	-192,896,485.00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4,372,758.23						4,372,758.23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372,758.23						4,372,758.23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277,017,132.00				-277,017,132.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77,017,132.00				-277,017,132.00						

项目	本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554,034,264.00				279,736,238.98				21,265,196.77	-116,510,727.92	738,524,971.83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上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77,017,132.00				546,618,692.72				20,168,417.28	66,514,741.70	910,318,983.7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77,017,132.00				546,618,692.72				20,168,417.28	66,514,741.70	910,318,983.7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5,761,920.03				1,096,779.49	9,871,015.38	16,729,714.90
（一）综合收益总额										10,967,794.87	10,967,794.87

项目	上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5,761,920.03						5,761,920.03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5,761,920.03						5,761,920.03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096,779.49	-1,096,779.49	
1. 提取盈余公积									1,096,779.49	-1,096,779.49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277,017,132.00				552,380,612.75				21,265,196.77	76,385,757.08	927,048,698.60

三、公司基本情况

本公司注册地址：江苏省苏州高新区浒墅关经济开发区石阳路17号

本公司总部地址：江苏省苏州高新区浒墅关经济开发区石阳路17号

业务性质：本公司所属行业为金属制品行业下的一个细分行业，即数控钣金行业，本公司子公司南京友智科技有限公司属仪器仪表行业，本公司之控股子公司上海阿帕尼电能技术(集团)有限公司属主要经营高压电锅炉供暖设施的建设及运营。

主要经营活动：各种精密钣金结构件的研发、生产、销售；环保设备、能源设备、自动化设备及其相关零部件的研发、生产、销售；医疗器械钣金件的研发、生产、销售；电锅炉的销售；热力生产和销售（小规模）；机电工程施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本财务报表业经公司全体董事于2017年4月27日批准报出。

本期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主体共11户，具体包括本公司及以下子公司：

子公司名称	子公司类型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BOAMAX PHILIPPINES TECHNOLOGIES INC.	全资子公司	100	100
厦门宝麦克斯科技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100	100
苏州艾诺镁科技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100	100
南京友智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友智科技）	全资子公司	100	100
江苏德勤环境技术有限公司	友智科技全资子公司	100	100
南京聪诺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友智科技全资子公司	100	100
上海阿帕尼电能技术（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阿帕尼）	控股子公司	51	51
阿帕尼电能热力赵县有限公司	上海阿帕尼全资子公司	100	100
阿帕尼电力科技河北有限公司	上海阿帕尼控股子公司	70	70
山东阿帕尼电能技术有限公司	上海阿帕尼全资子公司	100	100
阿帕尼电力技术（徐州）有限公司	上海阿帕尼控股子公司	70	70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的披露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2、持续经营

公司自本报告期末起12个月具备持续经营能力，无影响持续经营能力的重大事项。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报告期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会计期间

自公历1月1日至12月31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3、营业周期

自公历1月1日至12月31日止为一个营业周期。

4、记账本位币

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本公司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经复核后，计入当期损益。

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的交易费用，冲减权益。

6、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6.1、合并范围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所有子公司（包括本公司所控制的被投资方可分割的部分）均纳入

合并财务报表。

6.2、合并程序

本公司以自身和各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反映本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所有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一致，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其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该子公司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当期净损益和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和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1）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在报告期内，若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视同参与合并的各方在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即以目前的状态存在进行调整。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净资产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在报告期内，若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期初数；将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本公司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以及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2）处置子公司或业务

①一般处理方法

在报告期内，本公司处置子公司或业务，则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或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因其他投资方对子公司增资而导致本公司持股比例下降从而丧失控制权的，按照上述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②分步处置子公司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i .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ii .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iii .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iv .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按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的相关政策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时，按处置子公司一般处理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3) 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

本公司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 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

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7、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8、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将同时具备期限短(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四个条件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

9、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外币业务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将外币金额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余额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10、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包括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

10.1、金融工具的分类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和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持有至到期投资；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其他金融负债等。

10.2、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

取得时以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 持有至到期投资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如实际利率与票面利率差别较小的，按票面利率）计算确认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实际利率在取得时确定，在该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保持不变。

处置时，将所取得价款与该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

(3) 应收款项

公司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债权，以及公司持有的其他企业的不包括在活跃市场上有报价的债务工具的债权，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以向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具有融资性质的，按其现值进行初始确认。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应收款项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是，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计量。

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损益；同时，将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5) 其他金融负债

按其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采用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10.3、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2)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2)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10.4、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0.5、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10.6、金融资产（不含应收款项）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减值准备：

期末如果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下降，或在综合考虑各种相关因素后，预期这种下降趋势属于非暂时性的，就认定其已发生减值，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一并转出，确认减值损失。

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确认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不通过损益转回。

本公司对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下跌“严重”的标准为：一般而言，对于在流动性良好的市场上交易活跃的权益性投资，超过50%的跌幅则认为属于严重下跌。

本公司对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下跌“严重”的标准为：①被投资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很可能倒闭或者财务重组；②被投资人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可能无法收回投资成本。

本公司对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下跌“非暂时性”的标准为：一般而言，如果连续下跌时间超过6个月，则认为属于“非暂时性下跌”。

(2) 持有至到期投资的减值准备：

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损失的计量比照应收款项减值损失计量方法处理。

11、应收款项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期末余额达到 330 万元 (含 330 万元)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对于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发生了减值,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将其归入相应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组合名称	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本公司将应收账款按款项性质分为销售货款、尚在质保期内的质保金、集团合并范围内的应收账款等组合,对销售货款	账龄分析法
对尚在质保期内的质保金及集团合并范围内的应收账款不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含 1 年)	5.00%	20.00%
1 - 2 年	10.00%	50.00%
2 - 3 年	30.00%	80.00%
3 年以上	100.00%	100.00%
3 - 4 年	100.00%	100.00%
4 - 5 年	100.00%	100.00%
5 年以上	100.00%	100.00%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组合名称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押金、保证金		0.00%
销售对账差异		100.00%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存在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将无法按应收款项的原有条款收回
-------------	----------------------------

	款项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12、存货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2.1、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主要包括原材料、周转材料、包装物、低值易耗品、在产品、自制半成品、库存商品等。

12.2、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原材料、在产品、周转材料、库存商品等发出时采用加权平均法计价。

12.3、不同类别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12.4、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12.5、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 (1) 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
- (2) 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
- (3) 其他周转材料采用一次转销法

13、划分为持有待售资产

本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或非流动资产）确认为持有待售：

- (1) 该组成部分必须在其当前状况下仅根据出售此类组成部分的惯常条款即可立即出售；
- (2) 公司已经就处置该组成部分（或非流动资产）作出决议，如按规定需得到股东批准的，已经取得股东大会或相应权力机构的批准；
- (3) 公司已与受让方签订了不可撤销的转让协议；
- (4) 该项转让将在一年内完成。

14、长期股权投资

14.1、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本公司与其他合营方一同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且对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享有权利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的合营企业。

重大影响，是指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联营企业。

14.2、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1)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以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在合并日根据合并后应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股本溢价，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按照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2) 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14.3、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1)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当期投资收益。

(2)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

计入所有者权益。

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按照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在持有投资期间，被投资单位编制合并财务报表的，以合并财务报表中的净利润、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中归属于被投资单位的金额为基础进行核算。

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收益。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投出或出售资产的交易，该资产构成业务的，按照本附注“三、（五）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和“三、（六）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中披露的相关政策进行会计处理。

在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等的账面价值。最后，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

（3）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权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处置的股权是因追加投资等原因通过企业合并取得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成本法或权益法核算的，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全部结转。

15、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成本法计量

折旧或摊销方法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含自行建造或开发活动完成后用于出租的建筑物以及正在建造或开发过程中将来用于出租的建筑物）。

公司对现有投资性房地产采用成本模式计量。对按照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 - 出租用建筑物采用与本公司固定资产相同的折旧政策，出租用土地使用权按与无形资产相同的摊销政策执行。

16、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1）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2）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40	10%	2.25%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	10%	9%
运输工具	年限平均法	5	10%	18%
办公及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10%	18%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如固定资产各组成部分的使用寿命不同或者以不同方式为企业提供服务，则选择不同折旧率或折旧方法，分别计提折旧。

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能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方法公司与租赁方所签订的租赁协议条款中规定了下列条件之一的，确认为融资租入资产：（1）租赁期满后租赁资产的所有权归属于本公司；（2）公司具有购买资产的选择权，购买价款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该资产的公允价值；（3）租赁期占所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4）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与该资产的公允价值不存在较大的差异。公司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

17、在建工程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18、借款费用

18.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者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18.2、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的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18.3、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18.4、借款费用资本化率、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借款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来确定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19、生物资产

20、油气资产

21、无形资产

21.1、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21.1.1、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1) 公司取得无形资产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

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2) 后续计量

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21.1.2、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据
土地使用权	50年	土地使用权证
软件	5年	计算机软件平均更新年限
专利权	6-10年	专利最佳使用年限

每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

经复核，本年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21.1.3、划分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的具体标准

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21.2、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开发阶段支出符合资本化的具体标准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无形资产：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开发阶段的支出，若不满足上列条件的，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转为无形资产。

22、长期资产减值

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

本公司进行商誉减值测试，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在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时，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公允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公允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公允价值难以可靠计量的，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账面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

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23、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能确定受益期限的，按受益期限分期摊销，不能确定受益期限的按不超过十年的期限摊销。

24、职工薪酬

24.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为职工缴纳的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

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如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24.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1）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按当地政府的相关规定为职工缴纳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按以当地规定的缴纳基数和比例计算应缴纳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设定受益计划

本公司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确定的公式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本公司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所有设定受益计划义务，包括预期在职工提供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的十二个月内支付的义务，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予以折现。

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转回至损益。在原设定受益计划终止时在权益范围内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全部结转至未分配利润。

在设定受益计划结算时，按在结算日确定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和结算价格两者的差额，确认结算利得或损失。

24.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或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两者孰早),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24.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25、预计负债

25.1、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与诉讼、债务担保、亏损合同、重组事项等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确认为预计负债:

- (1) 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2) 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 (3)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5.2、各类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本公司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的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本公司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最佳估计数分别以下情况处理:

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的中间值即上下限金额的平均数确定。

所需支出不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或虽然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但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不相同的,如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如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本公司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26、股份支付

27、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28、收入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28.1、销售商品

销售商品收入的确认一般原则:

- (1) 本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
- (2) 本公司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
- (3) 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 (4) 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
- (5) 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具体原则

本公司销售的钣金产品分为内销和外销两部分。其中内销是在合同签订后，本公司根据合同要求组织生产，于仓库发出产品、开具出库单并获取客户签收或验收单据，获得收取货款的权利时确认收入；外销是在合同签订后，根据合同组织生产，在商品已发出的情况下分不同的结算模式，在买方指定船公司的 FOB方式下，以货物越过船舷后获得货运提单，同时向海关办理出口申报并经审批同意后确认收入；在卖方安排货物运输和办理货运保险的 CIF方式下，以货物越过船舷后获得货运提单，同时向海关办理出口申报并经审批同意后确认收入；在买方指定交货地点的 DDU模式下，以获得买方接收单据并获得收款权利后确认收入；在公司所在地或其他指定的地点（如机场等）将货物交给买方的 EXW方式下，在完成交货，取得交接单据后确认收入。

本公司子公司友智科技内销的风煤监测、脱硫、脱硝烟气监测产品收入确认的时点为：友智科技直接销售产品给最终用户，根据合同约定组织设计、生产，于发出产品，经设备安装、调试并经客户验收（或验收调试）合格后，根据客户的验收单或性能验收合格单并获取收款的权利后确认收入；友智科技销售配件产品给最终用户，根据合同约定于公司发出产品抵达现场，经最终用户收货验收合格，并获取收款的权利后确认收入；

友智科技直接销售产品给非最终用户，根据合同约定设计、生产，于公司发出产品，经合同甲方或最终用户到货验收合格后，获取到货验收单并获取收款的权利后确认收入；如合同约定设备或软件需经友智科技负责安装（指导安装除外），获得合同甲方或最终用户安装完工单并获取收款的权利后确认收入。

本公司子公司上海阿帕尼EPC 供暖项目按照合同约定在合同设备安装完毕，项目辅助设施建设完毕后，获得合同甲方和业主方签发的完工验收报告，并办理交接手续后确认收入。

合同或协议价款的收取采用递延方式，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按照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的公允价值确定销售商品收入金额。

28.2、让渡资产使用权

与资产使用权让渡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及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分别下列情况确定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金额：

- （1）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本企业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 （2）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29、政府补助

（1）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包括购买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的财政拨款、固定资产专门借款的财政贴息等。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本公司将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具体标准为：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对于货币性资产的政府补助，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其中，对期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时，按应收金额计量；否则，按照实际收到的金额计量。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按照所建造或购买的资产使用年限分期计入营业外收入；

（2）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将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具体标准为：除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对于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的，本公司将该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或与收益相关的判断依据为：

对于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的，能够形成长期资产的，与资产价值相对应的政府补助部分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余部分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难以区分的，将政府补助整体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本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用于补偿本公司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直接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30、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未来期间很可能取得的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应纳税暂时性差异，除特殊情况外，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

不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特殊情况包括：商誉的初始确认；除企业合并以外的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其他交易或事项。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31、租赁

31.1、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1）公司租入资产所支付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计入当期费用。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

资产出租方承担了应由公司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摊，计入当期费用。

（2）公司出租资产所收取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确认为租赁相关收入。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如金额较大的，则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租赁相关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收益。

公司承担了应由承租方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配。

31.2、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1）融资租入资产：公司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用。公司采用实际利率法对未确认的融资费用，在资产租赁期间内摊销，计入财务费用。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

（2）融资租出资产：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应收融资租赁款，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将来收到租金的各期间内确认为租赁收入。公司发生的与出租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初始计量中，并减少租赁期内确认的收益金额。

32、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33、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33.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
(1) 将利润表中的“营业税金及附加”项目调整为“税金及附加”项目。	无	税金及附加
(2) 将自 2016 年 5 月 1 日起企业经营活动发生的房产税、土地使用税、车船使用税、印花税从“管理费用”项目重分类至“税金及附加”项目，2016 年 5 月 1 日之前发生的税费不予调整。比较数据不予调整。	无	调增税金及附加本年金额 1,873,903.78 元，调减管理费用本年金额 1,873,903.78 元。

(1) 执行《增值税会计处理规定》

财政部于2016年12月3日发布了《增值税会计处理规定》（财会[2016]22号），适用于2016年5月1日起发生的相关交易。

33.2、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34、其他

34.1、税项

(一) 主要税种和税率

1、流转税及附加税费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6%、17%
营业税	按应税营业收入计缴（自2016年5月1日起，营改增缴纳增值税）	5%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应缴的流转税额计征	7%
教育费附加	按应缴的流转税额计征	5%

2、企业所得税

公司名称	税率	备注
本公司	15%	
厦门宝麦克斯科技有限公司	15%	

公司名称	税率	备注
苏州艾诺镁科技有限公司	25%	
BOAMAX PHILIPPINES TECHNOLOGIES INC.	30%	
南京友智科技有限公司	15%	
江苏德勤环境技术有限公司	25%	减半征收
南京聪诺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0%	
上海阿帕尼电能技术(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25%	

(二) 税收优惠

1、流转税税收优惠政策

(1)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提高部分商品出口退税率的通知》(财税〔2009〕88号) 本公司主要产品的“免、抵、退”税率自 2009 年 6 月 1 日起提升至 17%。

本公司子公司 BOAMAX PHILIPPINES TECHNOLOGIES INC. 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的收入适用的增值税税率为 12%，2015 年 1 月 27 日获得菲律宾经济区署 NO.2015-0927 号免征增值税证明，2015 年度享受免交增值税的优惠政策。根据菲律宾相关法律规定，如果该公司向菲律宾 CEPZ(卡威提出口加工区)以外地区销售商品、提供劳务则需按照 12%的税率缴纳增值税；2016 年度 BOAMAX PHILIPPINES TECHNOLOGIES INC.无向卡威提出口加工区以外地区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

(2)友智科技及其子公司江苏德勤环境技术有限公司产品销售需要缴纳增值税，经税务机关核定为一般纳税人，税率为 17%。依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海关总署于 2000 年 9 月 22 日下发的《关于鼓励软件产业和集成电路产业发展有关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财税[2000]25 号)及 2011 年 1 月 28 日国务院《关于印发进一步鼓励软件产业和集成电路产业发展若干政策的通知》(国发[2011]4 号)，其销售自行开发生产的软件产品，可按法定 17%的税率征收增值税后，对实际税负超过 3%的部分实行即征即退。

2、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政策

根据 2012 年 11 月 15 日江苏省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协调小组下发的《关于公示江苏省 2012 年第三批复审通过高新技术企业名单的通知》，本公司高新技术企业复审通过，且本公司业已取得发证日期为 2012 年 11 月 05 日、证书编号为 GF201232000829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 3 年。2015 年 7 月 6 日本公司获得了编号为 GF201532000091 的重新申请后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故 2016 年度继续享受 15%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税率。

厦门宝麦克斯科技有限公司已于 2011 年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2014 年 6 月 27 日通过复审，获得证书编号 GF201435100045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三年，厦门宝麦克斯科技有限公司2016年度继续享受 15%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税率。

BOAMAX PHILIPPINES TECHNOLOGIES INC.适用企业所得税税率为 30%，2009 年 2 月 20日获得菲律宾经济区署 NO.2009-606 号所得税优惠证明，该公司自正式商业运营或者承诺的商业运营时间，二者中时间较早的开始起 4 年内免交企业所得税(该公司实际于 2009 年 4 月 15 日申请正式商业运营)，优惠期结束后以销售毛利为应纳税所得额，按照 5%优惠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如果该公司向 PEZA(菲律宾经济区署)以外地区销售，需要就该区外销售部分按照 30%所得税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计税基础为利润总额)。向 PEZA 以外地区销售金额比例超过总销售额的 30%，则丧失上述税收优惠政策，按照 3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2014 年 3 月 26 日，获得 NO.14-ERD/ITH/NFEE/EE-013 PEZA 批准文件，同意 BOAMAX PHILIPPINES TECHNOLOGIES INC 企业所得税延期申请，延期期间为 2014 年 4 月 1 日至 2015 年 3 月 31 日。从 2015 年度4 月至今公司在 PEZA 内的销售收入按毛利的 5%计缴企业所得税，废料收入按收入额的 30%计缴企业所得税。

友智科技 2013 年 9 月 25 日取得了江苏省科技技术厅、江苏省财政厅、江苏省国家税务局、江苏省地方税务局复

审后颁发的编号为 GF201332000057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2016年 10 月 20 日通过复审，获得证书编号 GR201632000043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三年，友智科技2016年度继续享受 15%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税。

友智科技全资子公司江苏德勤环境技术有限公司2013 年 5 月 23 日取得了江苏省信息产业厅颁发的苏 R-2013-A0027 软件企业认定证书，根据国家《鼓励软件产业和集成电路产业发展的若策》中规定，新创办软件企业经认定后，自获利年度起，享受企业所得税“两免三减半”的优惠政策，由于该公司自 2014 年开始盈利，故 2016年度享受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的优惠。

友智科技全资子公司南京聪诺信息科技有限公司2016 年 5 月 27 日取得了江苏省软件行业协会颁发的苏 RQ-2016-A0051 软件企业认定证书，根据国家《鼓励软件产业和集成电路产业发展的若策》中规定，新创办软件企业经认定后，自获利年度起，享受企业所得税“两免三减半”的优惠政策，由于该公司自 2016 年开始盈利，故 2016年度享受免征收企业所得税的优惠。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销售货物、应税劳务收入和应税服务收入（营改增试点地区适用应税劳务收入）	17%、6%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缴流转税税额	7%
企业所得税		0%、15%、25%、30%
营业税	应纳税营业额	5%
教育费附加	应交流转税额	5%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厦门宝麦克斯科技有限公司	15%
苏州艾诺镁科技有限公司	25%
BOAMAX PHILIPPINES TECHNOLOGIES INC.	30%
南京友智科技有限公司	15%
江苏德勤环境技术有限公司	25% 减半征收
南京聪诺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0%
上海阿帕尼电能技术（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25%

2、税收优惠

2.1、流转税优惠政策

(1)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提高部分商品出口退税率的通知》(财税〔2009〕88号)本公司主要产品的“免、抵、退”税率自2009年6月1日起提升至17%。

本公司子公司BOAMAX PHILIPPINES TECHNOLOGIES INC. 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的收入适用的增值税税率为12%，2015年1月27日获得菲律宾经济区域署NO.2015-0927号免征增值税证明，2015年度享受免交增值税的优惠政策。根据菲律宾相关法律规定，如果该公司向菲律宾CEPZ(卡威提出口加工区)以外地区销售商品、提供劳务则需按照12%的税率缴纳增值税；2015年度 BOAMAX PHILIPPINES TECHNOLOGIES INC.无向卡威提出口加工区以外地区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

(2)友智科技及其子公司江苏德勤环境技术有限公司产品销售需要缴纳增值税，经税务机关核定为一般纳税人，税率为17%。依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海关总署于2000年9月22日下发的《关于鼓励软件产业和集成电路产业发展有关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财税[2000]25号)及2011年1月28日国务院《关于印发进一步鼓励软件产业和集成电路产业发展若干政策的通知》(国发[2011]4号)，其销售自行开发生产的软件产品，可按法定17%的税率征收增值税后，对实际税负超过3%的部分实行即征即退。

2.2、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政策

根据2012年11月15日江苏省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协调小组下发的《关于公示江苏省2012年第三批复审通过高新技术企业名单的通知》本公司高新技术企业复审通过，且本公司业已取得发证日期为2012年11月05日、证书编号为GF201232000829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3年。2015年7月6日本公司获得了编号为GF201532000091的重新申请后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故2015年度继续享受15%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税率。

厦门宝麦克斯科技有限公司已于2011年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2014年6月27日通过复审，获得证书编号GF201435100045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因此厦门宝麦克斯公司自2015年度继续享受15%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税率。

BOAMAX PHILIPPINES TECHNOLOGIES INC.适用企业所得税税率为30%，2009年2月20日获得菲律宾经济区域署NO.2009-606号所得税优惠证明，该公司自正式商业运营或者承诺的商业运营时间，二者中时间较早的开始起4年内免交企业所得税(该公司实际于2009年4月15日申请正式商业运营)，优惠期结束后以销售毛利为应纳税所得额，按照5%优惠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如果该公司向PEZA(菲律宾经济区域署)以外地区销售，需要就该区外销售部分按照30%所得税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计税基础为利润总额)。向PEZA以外地区销售金额比例超过总销售金额的30%，则丧失上述税收优惠政策，按照3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2014年3月26日，获得NO.14-ERD/ITH/NFEE/EE-013 PEZA批准文件，同意BOAMAX PHILIPPINES TECHNOLOGIES INC企业所得税延期申请，延期期间为2014年4月1日至2015年3月31日。2015年度1-3月份该公司未向PEZA以外地区销售，享受免交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从4月开始公司在PEZA内的销售收入按毛利的5%计缴企业所得税，废料收入按收入额的30%计缴企业所得税。

友智科技2013年9月25日取得了江苏省科技技术厅、江苏省财政厅、江苏省国家税务局、江苏省地方税务局复审后颁发的编号为GF201332000057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2015年度其按15%缴纳企业所得税。

友智科技全资子公司德勤公司2013年5月23日取得了江苏省信息产业厅颁发的苏R-2013-A0027软件企业认定证书，根据国家《鼓励软件产业和集成电路产业发展的若干政策》中规定，新创办软件企业经认定后，自获利年度起，享受企业所得税“两免三减半”的优惠政策，由于该公司自2014年开始盈利，故2015年度享受免征企业所得税的优惠。

3、其他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254,937.89	265,443.09
银行存款	101,344,332.24	64,603,590.18
其他货币资金	15,994,215.36	13,986,530.91
合计	117,593,485.49	78,855,564.18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14,353,782.62	10,428,947.71

其他说明

其中因抵押、质押等对使用有限制的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6,016,015.36	5,432,908.11
信用证保证金	9,660,000.00	8,303,122.80
履约保函保证金	318,200.00	250,500.00
合计	15,994,215.36	13,986,530.91

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以人民币800,512.24元作为保证金在招商银行苏州分行新区支行开具金额为人民币7,748,514.60元的银行承兑汇票；原质押银行承兑汇票10400052-21691959到期后，金额为人民币2,000,000.00元，转入保证金账户作为开具2,000,000.00元银行承兑汇票的保证。本公司子公司厦门宝麦克斯科技有限公司以人民币1,347,895.08元作为保证金，在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马巷支行开立银行承兑汇票1,347,895.08元；以人民币1,867,608.04元作为保证金，在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马巷支行开立银行承兑汇票3,524,022.46元。

本公司子公司友智科技以188,200.00元保证金，在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龙蟠路支行开立金额为188,200.00元的履约银行保函。友智科技子公司江苏德勤环境技术有限公司以130,000.00元保证金，在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龙蟠路支行开立金额为130,000.00元的质量银行保函。

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无

3、衍生金融资产

□ 适用 √ 不适用

4、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37,241,218.15	36,047,790.41
商业承兑票据	8,612,562.43	4,725,974.15
合计	45,853,780.58	40,773,764.56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已质押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4,646,624.50
合计	4,646,624.50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12,093,978.42	
合计	12,093,978.42	

(4) 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无

5、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07,959,177.50	99.73%	19,672,649.58	6.39%	288,286,527.92	271,014,430.28	100.00%	14,963,387.37	5.52%	256,051,042.91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840,000.00	0.27%	420,000.00	50.00%	420,000.00					
合计	308,799,177.50	100.00%	20,092,649.58	6.51%	288,706,527.92	271,014,430.28	100.00%	14,963,387.37	5.52%	256,051,042.91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分项			
1年以内小计	241,718,268.86	12,085,913.44	5.00%
1至2年	46,805,459.22	4,680,545.93	10.00%
2至3年	6,963,514.04	2,089,054.21	30.00%
3年以上	817,136.01	817,136.00	100.00%
合计	296,304,378.13	19,672,649.58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5,129,262.21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无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无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的比例(%)	已计提坏账准备
第一名	29,728,238.27	9.63	1,798,205.10
第二名	26,090,645.00	8.45	2,452,656.28
第三名	13,235,663.96	4.29	661,783.20
第四名	11,904,100.53	3.85	595,205.03
第五名	11,421,000.00	3.7	662,900.00
合计	92,379,647.76	29.92	6,170,749.61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6)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6、预付款项****(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23,810,928.60	78.93%	7,588,321.59	86.63%
1至2年	6,357,590.72	21.07%	1,159,735.51	13.24%
2至3年			11,500.00	0.13%
合计	30,168,519.32	--	8,759,557.10	--

账龄超过1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预付对象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期末余额
------	------	----------

		合计数的比例(%)
第一名	10,481,255.00	34.74
第二名	6,051,926.00	20.06
第三名	2,100,000.00	6.96
第四名	1,550,000.00	5.14
第五名	1,215,000.00	4.03
合计	21,398,181.00	70.93

其他说明：

7、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定期存款		42,716.67
合计		42,716.67

(2) 重要逾期利息

无

8、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

无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无

9、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55,267,646.36	97.02%	13,968,731.43	25.27%	41,298,914.93	24,412,115.97	100.00%	721,782.07	2.96%	23,690,333.90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695,571.76	2.98%	1,695,571.76	100.00%						
合计	56,963,218.12	100.00%	15,664,303.19	27.50%	41,298,914.93	24,412,115.97	100.00%	721,782.07	2.96%	23,690,333.90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信用期内	5,314,991.66		
1 年以内小计	31,311,014.58	6,262,202.91	20.00%
1 至 2 年	15,316,202.63	7,658,101.32	50.00%
2 至 3 年	21,784.00	17,427.20	80.00%
3 年以上	31,000.00	31,000.00	100.00%
合计	51,994,992.87	13,968,731.43	26.87%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组合名称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保证金及押金	3,272,653.49		
合计	3,272,653.49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14,942,521.12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无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无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员工暂支款	846,947.00	560,516.00
备用金	3,130,364.23	2,980,278.16
保证金及押金	4,916,761.30	3,484,892.59
待结转进项税	3,950.37	2,160,737.55
关联方往来	9,087,063.93	8,571,051.28
其他非关联方单位往来	38,628,454.33	6,554,217.86
其他	349,676.96	100,422.53
合计	56,963,218.12	24,412,115.97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	-------	------	----	------------------	----------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借款	30,000,000.00	1 年以内	52.67%	6,000,000.00
第二名	代垫工程款	6,388,045.00	1-2 年	11.21%	3,194,022.50
第三名	往来款	5,000,000.00	1-2 年	8.78%	2,500,000.00
第四名	往来款	3,561,051.28	1-2 年	6.25%	1,780,525.64
第五名	往来款	1,152,000.00	1 年以内	2.02%	
合计	--	46,101,096.28	--	80.93%	13,474,548.14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无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10、存货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房地产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31,918,287.17	3,016,455.67	28,901,831.50	25,521,333.87	2,366,135.16	23,155,198.71
在产品	14,256,716.51		14,256,716.51	15,987,852.74		15,987,852.74
库存商品	63,240,507.28	4,160,549.27	59,079,958.01	54,745,470.97	3,130,354.55	51,615,116.42
周转材料	2,410,046.00	32,690.93	2,377,355.07	2,632,519.53		2,632,519.53
自制半成品	8,095,813.67	1,160,603.75	6,935,209.92	7,267,028.74	263,568.73	7,003,460.01
发出商品	5,968,827.56		5,968,827.56	11,239,979.16		11,239,979.16
工程施工	105,122,808.44	28,062,808.90	77,059,999.54	36,264,912.86		36,264,912.86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合计	231,013,006.63	36,433,108.52	194,579,898.11	153,659,097.87	5,760,058.44	147,899,039.43

公司是否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4 号—上市公司从事种业、种植业务》的披露要求

(2) 存货跌价准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2,366,135.16	2,369,213.85		1,718,893.34		3,016,455.67
库存商品	3,130,354.55	3,140,479.33		2,110,284.61		4,160,549.27
周转材料		32,690.93				32,690.93
自制半成品	263,568.73	1,047,292.51		150,257.49		1,160,603.75
工程施工		28,062,808.90				28,062,808.90
合计	5,760,058.44	34,652,485.52		3,979,435.44		36,433,108.52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4)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情况

无

11、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公允价值	预计处置费用	预计处置时间
山东省肿瘤防治研究院供暖项目	12,704,173.93	14,217,735.01	300,000.00	2017 年 04 月 26 日
河北省赵县城区集中供暖项目	7,119,741.10	8,000,000.00	200,000.00	2017 年 04 月 25 日
徐州产业园供热项目	5,385,445.19	6,000,000.00	100,000.00	2017 年 04 月 26 日
合计	25,209,360.22	28,217,735.01	600,000.00	--

其他说明：

1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

13、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理财产品	22,500,000.00	10,500,000.00
待抵扣进项税	9,795,232.50	8,055,695.64
合计	32,295,232.50	18,555,695.64

其他说明：

本期期末其他流动资产主要系本公司子公司厦门宝麦克斯科技有限公司购买的银行理财产品及上海阿帕尼公司采购设备材料等发生的进项税暂无对应的销项税抵扣所致。

14、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17,000,000.00		17,000,000.00	27,000,000.00		27,000,000.00
按公允价值计量的				10,000,000.00		10,000,000.00
按成本计量的	17,000,000.00		17,000,000.00	17,000,000.00		17,000,000.00
合计	17,000,000.00		17,000,000.00	27,000,000.00		27,000,000.00

(2) 期末按公允价值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单位：元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分类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合计
权益工具的成本/债务工具的摊余成本	17,000,000.00			17,000,000.00

(3) 期末按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本期现金红利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朗坤智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7,000,000.00			17,000,000.00					3.40%	
合计	17,000,000.00			17,000,000.00					--	

(4) 报告期内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的变动情况

无

(5)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期末公允价值严重下跌或非暂时性下跌但未计提减值准备的相关说明

无

其他说明

2016年5月18日，本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本公司以1,000万元人民币将公司在南京航天紫金军民融合产业投资基金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航天紫金基金”)的1,000万元出资份额转让给苏州永福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永福投资”)。本次出资份额转让完成后，公司将不在航天紫金基金拥有出资份额。本公司已于2016年5月18日与永福投资签署了《关于南京航天紫金军民融合产业投资基金企业(有限合伙)出资份额转让协议》。永福投资为本公司的股东，其实际控制人为朱永福先生，朱永福先生任本公司的总经理、董事，公司本次向永福投资转让出资份额的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15、持有至到期投资

(1) 持有至到期投资情况

无

(2) 期末重要的持有至到期投资

无

(3) 本期重分类的持有至到期投资

其他说明

16、长期应收款**(1) 长期应收款情况**

无

(2)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长期应收款**(3) 转移长期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其他说明

17、长期股权投资

无

18、投资性房地产**(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在建工程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4,763,559.59	2,745,348.00		17,508,907.59
2.本期增加金额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在建工程	合计
(1) 外购				
(2) 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转入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期末余额	14,763,559.59	2,745,348.00		17,508,907.59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2,990,458.05	645,156.78		3,635,614.83
2.本期增加金额	333,048.36	54,906.96		387,955.32
(1) 计提或摊销	333,048.36	54,906.96		387,955.32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期末余额	3,323,506.41	700,063.74		4,023,570.15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1,440,053.18	2,045,284.26		13,485,337.44
2.期初账面价值	11,773,101.54	2,100,191.22		13,873,292.76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 适用 √ 不适用

(3)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无

其他说明

投资性房地产系本公司搬迁至新厂区后，腾退的苏州艾诺镁科技有限公司厂房土地对外出租，本公司根据后续持有目的及实际出租情况，作为以成本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

19、固定资产**(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办公设备及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31,636,238.22	126,626,321.08	10,258,621.31	28,857,577.10	297,378,757.71
2.本期增加金额	3,390,982.59	17,482,013.23	1,098,785.32	1,751,738.30	23,723,519.44
(1) 购置		4,645,364.80	1,098,785.32	1,751,738.30	7,495,888.42
(2) 在建工程转入	3,390,982.59	12,836,648.43			16,227,631.02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4,830,726.51	14,944,310.62	251,262.04	2,212,121.01	22,238,420.18
(1) 处置或报废	800,000.00	1,367,389.70	251,262.04	2,212,121.01	4,630,772.75
(2)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4,030,726.51	13,576,920.92			17,607,647.43
4.期末余额	130,196,494.30	129,164,023.69	11,106,144.59	28,397,194.39	298,863,856.97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7,581,323.91	46,910,281.26	6,778,382.95	12,293,733.17	73,563,721.29
2.本期增加金额	2,986,917.03	12,274,166.24	1,404,857.07	4,246,124.28	20,912,064.62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办公设备及其他	合计
(1) 计提	2,986,917.03	12,206,958.74	1,257,607.49	4,246,124.28	20,697,607.54
(2) 购入		67,207.50	147,249.58		214,457.08
3.本期减少金额	461,091.48	1,862,666.57	179,039.51	895,122.45	3,397,920.01
(1) 处置或报废	336,000.00	523,827.29	179,039.51	895,122.45	1,933,989.25
(2)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125,091.48	1,338,839.28			1,463,930.76
4.期末余额	10,107,149.46	57,321,780.93	8,004,200.51	15,644,735.00	91,077,865.90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5,763,022.14	15,269,396.26			21,032,418.40
(1) 计提	5,763,022.14	15,269,396.26			21,032,418.40
3.本期减少金额	2,466,216.55	7,697,870.94			10,164,087.49
(1) 处置或报废					
(2)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2,466,216.55	7,697,870.94			10,164,087.49
4.期末余额	3,296,805.59	7,571,525.32			10,868,330.91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16,792,539.25	64,270,717.45	3,101,944.07	12,752,459.39	196,917,660.16
2.期初账面价值	124,054,914.31	79,716,039.82	3,480,238.36	16,563,843.93	223,815,036.42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无

(3)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无

(4)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	--------

(5)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本公司厂房	75,203,454.64	计划与二期厂房一起办理

其他说明

20、在建工程**(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生产线扩建项目	638,049.02		638,049.02	56,566.05		56,566.05
河北省石家庄信息工程职业技术学院供热特许经营项目	27,901,771.90	17,365,522.61	10,536,249.29	21,440,907.76		21,440,907.76
河北省赵县城区集中供热特许经营项目				19,542,181.85		19,542,181.85
山东省肿瘤防治研究院供热特许经营项目				28,724,207.47		28,724,207.47
徐州豪绅嘉苑供热特许经营项目	3,204,236.89	3,177,736.89	26,500.00	2,551,526.46		2,551,526.46
徐州产业园供热特许经营项目				11,830,206.70		11,830,206.70
河北军鼎科技园供热特许经营项目	308,792.45	308,792.45		298,792.45		298,792.45
林景山庄供热项目				13,614,353.65		13,614,353.65
友智风洞实验室EPC项目-土建	8,664,052.37		8,664,052.37			
合计	40,716,902.63	20,852,051.95	19,864,850.68	98,058,742.39		98,058,742.39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生产线扩建项目	22,006.00	56,566.05	6,762,564.06		6,181,081.09	638,049.02						募股资金
河北省石家庄信息工程职业技术学院项目	2,400.00	21,440,907.76	6,460,864.14			27,901,771.90	116.25%	100%	674,913.45	146,607.06	4.49%	其他
河北省赵县城区集中供热特许经营项目	1,995.00	19,542,181.85	135,436.93		19,677,618.78		100.00%	80%	432,650.24	10,173.82	4.49%	其他
山东省肿瘤医院供热特许经营项目	6,300.00	28,724,207.47	2,482,185.12		31,206,392.59				1,013,482.96	448,300.41	4.49%	其他
徐州豪绅嘉苑供热特许经营项目	1,400.00	2,551,526.46	652,710.43			3,204,236.89		停建	29,518.41	29,518.41	4.49%	其他
徐州产业园供热特许经营项目	1,100.00	11,830,206.70	3,966,367.23	15,796,573.93								其他
河北军鼎科技园供热	2,500.00	298,792.45	10,000.00			308,792.45		停建				其他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项目												
林景山庄供热项目	2,800.00	13,614,353.65			13,614,353.65				532,013.56	341,176.54	4.49%	其他
友智风洞实验室项目	875.13		8,664,052.37			8,664,052.37		99%				其他
合计	41,376.13	98,058,742.39	29,134,180.28	15,796,573.93	70,679,446.11	40,716,902.63	--	--	2,682,578.62	975,776.24		--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无

21、工程物资

无

22、固定资产清理

无

23、生产性生物资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4、油气资产

□ 适用 √ 不适用

25、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28,146,488.64	5,583,364.64	210,000.00	22,870,000.00	56,809,853.28
2.本期增加金额		1,051,796.26			1,051,796.26
(1) 购置		10,256.41			10,256.41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1,041,539.85			1,041,539.85
3.本期减少金额		31,043.38			31,043.38
(1) 处置					
(2) 其他		31,043.38			31,043.38
4.期末余额	28,146,488.64	6,604,117.52	210,000.00	22,870,000.00	57,830,606.16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2,439,362.12	2,801,369.73	199,500.00	4,574,000.00	10,014,231.85
2.本期增加金额	562,929.72	978,044.18	10,500.00	2,287,000.00	3,838,473.90
(1) 计提	562,929.72	978,044.18	10,500.00	2,287,000.00	3,838,473.90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其他	合计
4.期末余额	3,002,291.84	3,779,413.91	210,000.00	6,861,000.00	13,852,705.75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25,144,196.80	2,824,703.61		16,009,000.00	43,977,900.41
2.期初账面价值	25,707,126.52	2,781,994.91	10,500.00	18,296,000.00	46,795,621.43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无

26、开发支出

无

27、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 或形成商誉的事 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被投资单位名称 或形成商誉的事 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南京友智科技有 限公司	364,369,038.01					364,369,038.01
上海阿帕尼电能 技术（集团）有 限公司	26,414,819.09					26,414,819.09
合计	390,783,857.10					390,783,857.10

（2）商誉减值准备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 或形成商誉的事 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上海阿帕尼电能 技术（集团）有 限公司		26,414,819.09				26,414,819.09

说明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参数及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方法：

关于商誉减值准备计提情况的说明：

1、公司鉴于2016年5月上海阿帕尼核心管理人员集体离职，现有项目合同推进困难。上海阿帕尼未来的盈利能力能否达到投资前盈利预测程度存在不确定性。2016年7月14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全额计提上海阿帕尼电能技术（集团）有限公司商誉减值准备2,641.48万元。

2、本公司委托江苏华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于2017年2月20日出具的《苏州宝馨科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了解其投资单位南京友智科技有限公司股权价值评估项目资产评估报告》（苏华评报字【2017】第036号），本公司全资子公司南京友智科技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于评估基准日2016年12月31日时的市场价值为人民币46,607.47万元，未发现南京友智科技有限公司商誉存在减值迹象，故不需计提商誉减值准备。

其他说明

28、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租入资产改良	3,812,122.11	1,161,350.28	1,920,602.53		3,052,869.86
高尔夫会员费	123,666.66	250,000.00	109,666.68		263,999.98
信息服务费		169,811.32			169,811.32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合计	3,935,788.77	1,581,161.60	2,030,269.21		3,486,681.16

其他说明

29、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32,832,723.18	4,849,001.41	20,045,519.41	2,941,768.33
可抵扣亏损	22,198,778.63	3,329,816.79	28,544,403.28	6,764,330.64
预计负债			8,551,038.52	2,137,759.63
内部销售未实现利润	16,443,079.16	2,466,461.87	15,163,580.64	2,589,685.15
合计	71,474,580.97	10,645,280.07	72,304,541.85	14,433,543.75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16,009,000.00	2,401,350.00	18,296,000.00	2,744,400.00
合计	16,009,000.00	2,401,350.00	18,296,000.00	2,744,400.00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单位：元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 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 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 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 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2,401,350.00	10,645,280.07	2,744,400.00	14,433,543.75
递延所得税负债	2,401,350.00	2,401,350.00	2,744,400.00	2,744,400.00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亏损	-195,971,005.25	
合计	-195,971,005.25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无

30、其他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付长期资产购建款	6,181,081.09	14,205,023.72
合计	6,181,081.09	14,205,023.72

其他说明：

31、短期借款**(1) 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19,480,800.00
保证借款	20,000,000.00	20,000,000.00
信用借款	264,000,000.00	147,182,080.00
合计	284,000,000.00	186,662,880.00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保证借款：2016年11月21日，本公司子公司厦门宝麦克斯科技有限公司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马巷支行签订2000.00万元人民币的借款合同，借款期限为2016年11月21日至2017年11月20日，借款年利率4.5675%。此项借款由本公司作为保证人，提供连带方式担保。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无

3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无

33、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34、应付票据**

单位：元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19,184,070.90	26,069,185.64
合计	19,184,070.90	26,069,185.64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元。

35、应付账款**(1) 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材料款	32,867,094.84	50,214,618.20
应付工程款	74,358,682.32	36,290,104.52
应付设备款	572,314.90	20,944,184.76
应付加工费	5,440,667.06	13,507,701.17
其他	1,805,754.91	4,964,283.82
合计	115,044,514.03	125,920,892.47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济南市热力工程公司	4,129,599.98	尚未结算
河北卓尔建筑装饰有限公司	1,080,000.00	尚未结算
合计	5,209,599.98	--

其他说明：

36、预收款项**(1) 预收款项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货款	3,739,087.87	4,701,247.29
预收工程款	52,236,047.94	13,138,273.37
预收租金	7,100.00	23,100.00
预收劳务款	153,020.98	847,811.58
合计	56,135,256.79	18,710,432.24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无

(3)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结算未完工项目情况

无

37、应付职工薪酬**(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7,811,472.91	113,086,041.36	96,345,789.29	24,551,724.98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24,499.05	3,729,158.98	3,716,846.52	36,811.51
合计	7,835,971.96	116,815,200.34	100,062,635.81	24,588,536.49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7,350,273.08	105,925,807.28	89,117,526.86	24,158,553.50
2、职工福利费		3,387,177.54	3,387,177.54	
3、社会保险费	5,393.45	1,846,818.34	1,844,120.74	8,091.05
其中：医疗保险费	5,393.45	1,589,702.43	1,587,004.83	8,091.05
工伤保险费		136,495.30	136,495.30	
生育保险费		120,620.61	120,620.61	
4、住房公积金	11,444.65	1,075,014.85	1,081,780.34	4,679.16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444,361.73	851,223.35	915,183.81	380,401.27
合计	7,811,472.91	113,086,041.36	96,345,789.29	24,551,724.98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24,499.05	3,487,559.10	3,475,246.64	36,811.51
2、失业保险费		241,599.88	241,599.88	
合计	24,499.05	3,729,158.98	3,716,846.52	36,811.51

其他说明：

38、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1,403,690.41	10,252,515.20
消费税	14,118.90	
企业所得税	4,342,537.29	546,059.98
个人所得税	97,175.39	101,365.49
城市维护建设税	173,902.89	504,280.31
房产税	313,915.26	288,657.81
教育费附加	146,674.80	406,989.24
土地使用税	83,638.20	83,638.20
其他	2.70	9,731.76
合计	6,575,655.84	12,193,237.99

其他说明：

39、应付利息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378,812.51	122,160.56
合计	378,812.51	122,160.56

重要的已逾期未支付的利息情况：

无

40、应付股利

无

41、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单位往来款	224,754.38	227,402.04
个人往来款	839,869.93	1,307,872.26
房租		529,980.00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	196,102.07	6,323.61
合计	1,260,726.38	2,071,577.91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无

42、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无

43、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无

44、其他流动负债

无

45、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无

46、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

无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无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转股条件、转股时间说明

无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无

47、长期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无

48、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1)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表

无

(2)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情况

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

无

计划资产：

无

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净资产）

无

49、专项应付款

无

50、预计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形成原因
待执行的亏损合同	17,677,888.14	8,361,038.52	
其他	3,000,000.00	190,000.00	1.期初 19 万元，山东省肿瘤防治研究院 2014 年度煤锅炉供暖罚款有可能承担部分 2.期末石家庄信息学院延迟供暖预计损失 200 万；石家庄信息学院违章建筑罚款有可能承担部分 100 万(预计罚款)。
合计	20,677,888.14	8,551,038.52	--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预计负债的相关重要假设、估计说明：

本公司子公司上海阿帕尼公司承建的山东肿瘤医院、河北农大等电蓄热供暖工程项目由于外接电力问题未能及时供热，且上海阿帕尼公司由于严重亏损，已无法正常履约，形成了实质亏损合同。本公司在已经确认2016年度供热收入、成本的基础上，对2017年度供热亏损确认预计负债。

51、递延收益

无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无

52、其他非流动负债

无

53、股本

单位：元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277,017,132.00			277,017,132.00		277,017,132.00	554,034,264.00

54、其他权益工具

(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无

55、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546,374,623.80		277,017,132.00	269,357,491.80
其他资本公积	5,203,619.97	5,512,146.11	581,087.82	10,134,678.26
合计	551,578,243.77	5,512,146.11	277,598,219.82	279,492,170.06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资本公积的变动情况说明：

(1) 股本溢价变动详见附注一、公司基本情况中所述；

(2) 其他资本公积减少系本公司实施股权激励计划在2015年度确认费用及增加的资本公积在2016年预计不满足第一期行权条件冲回，同时确认第二行权期及第三行权期相应股权激励费用。

56、库存股

无

57、其他综合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212,257.94	1,121,350.01			1,121,350.01		-90,907.93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1,212,257.94	1,121,350.01			1,121,350.01		-90,907.93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 税前发生 额	减：前期计入 其他综合收益 当期转入损益	减：所得税 费用	税后归属 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 于少数股 东	
	94	01			01		93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1,212,257. 94	1,121,350. 01			1,121,350. 01		-90,907. 93

其他说明，包括对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调整：

58、专项储备

无

59、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21,265,196.77			21,265,196.77
合计	21,265,196.77			21,265,196.77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60、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147,754,569.81	102,090,392.06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147,754,569.81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81,068,555.70	46,760,957.24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1,096,779.49
期末未分配利润	66,686,014.11	147,754,569.81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6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534,638,387.29	318,727,586.65	520,529,013.39	376,822,211.92
其他业务	13,269,907.55	24,669,291.28	2,542,846.77	141,483.33
合计	547,908,294.84	343,396,877.93	523,071,860.16	376,963,695.25

62、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2,610,115.45	1,927,595.58
教育费附加	1,997,164.59	1,480,497.13
印花税	1,873,903.78	235,674.93
营业税	126,600.99	164,204.67
合计	6,607,784.81	3,807,972.31

63、销售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人工费	6,630,159.27	4,288,236.18
办公费	398,246.78	616,293.41
运输、运杂费、仓储	5,978,513.56	7,222,763.47
交际应酬费	3,906,506.84	2,426,495.83
其他费用	4,162,390.04	2,491,175.13
合计	21,075,816.49	17,044,964.02

64、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人工费用	29,194,101.65	20,808,194.36
办公费	1,761,983.04	1,731,842.87
交际应酬费	2,576,269.92	2,245,982.24
咨询劳务服务费 等	6,364,290.53	3,931,261.59
地方税费	522,345.49	1,740,972.72
折旧及摊销费	8,672,369.84	8,662,184.37
租赁费	3,370,310.40	6,620,863.69
环保支出	347,825.51	419,204.56
研发支出	34,041,755.94	30,863,088.31
股权激励费用	2,391,488.05	4,665,260.85
其他	3,898,417.08	2,984,196.27
差旅费	2,399,681.32	2,792,949.24
燃料动力（包括电费、气费）	1,213,214.25	864,137.97
维保费（包括维修保养、一次性耗材）	1,294,287.62	566,256.93
合计	98,048,340.64	88,896,395.97

65、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10,934,070.28	5,186,896.30
减：利息收入	1,125,612.08	1,402,965.44
汇兑损益	-3,269,448.39	-2,716,096.91
手续费等	862,542.88	452,758.51
合计	7,401,552.69	1,520,592.46

其他说明：

66、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20,071,783.33	5,816,359.27
二、存货跌价损失	32,757,998.71	2,816,602.47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七、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21,032,418.40	
九、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51,984,579.06	
十三、商誉减值损失	26,414,819.09	
合计	152,261,598.59	8,632,961.74

67、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无

68、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银行理财产品收益	275,621.51	982,172.52
合计	275,621.51	982,172.52

其他说明：

69、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 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5,009.98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5,009.98	
政府补助	17,430,069.65	7,678,275.71	2,214,694.46
罚没收入及其他	72,513.06	65,087.78	72,513.06
合计	17,502,582.71	7,748,373.47	2,287,207.52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单位：元

补助项目	发放主体	发放原因	性质类型	补贴是否影 响当年盈亏	是否特殊补 贴	本期发生金 额	上期发生金 额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即征即退增 值税	地方国家金 库	奖励	因符合地方 政府招商引 资等地方性 扶持政策而	否	否	15,215,375. 19	5,520,855.5 8	与收益相关

补助项目	发放主体	发放原因	性质类型	补贴是否影响当年盈亏	是否特殊补贴	本期发生金额	上期发生金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获得的补助					
灵活就业补贴(残疾人补助)	残疾就业管理中心	补助	因符合地方政府招商引资等地方性扶持政策而获得的补助	否	否		75,426.90	与收益相关
高新区国库中心农民工就业补贴	劳动就业中心	补助	因符合地方政府招商引资等地方性扶持政策而获得的补助	否	否		5,400.00	与收益相关
高新区财政局企专补贴款	财政局	补助	因符合地方政府招商引资等地方性扶持政策而获得的补助	否	否		75,000.00	与收益相关
社保补差款	火炬管委会	奖励	因符合地方政府招商引资等地方性扶持政策而获得的补助	否	否	95,162.54	115,913.84	与收益相关
涉税手续费返还	税务局	奖励	因符合地方政府招商引资等地方性扶持政策而获得的补助	否	否	1,875.31	1,303,134.71	与收益相关
软件谷科技创新基金项目	中国(南京)软件谷管理委员会	奖励	因符合地方政府招商引资等地方性扶持政策而获得的补助	否	否		300,000.00	与收益相关
稳岗补贴	劳动就业中心	补助	因符合地方政府招商引资等地方性扶持政策而获得的补助	是	是	128,383.15		与收益相关
软件产业综合发展专项资金	中国(南京)软件谷管理委员会	补助	因符合地方政府招商引资等地方性扶持政策而	是	是	50,000.00		与收益相关

补助项目	发放主体	发放原因	性质类型	补贴是否影响当年盈亏	是否特殊补贴	本期发生金额	上期发生金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获得的补助					
企业研发费用补助	科技局	补助	因符合地方政府招商引资等地方性扶持政策而获得的补助	是	是	712,300.00		与收益相关
所得税财政补助	火炬管委会	补助	因符合地方政府招商引资等地方性扶持政策而获得的补助	是	是	384,800.00		与收益相关
科技小巨人认定政府补助	科技局	补助	因符合地方政府招商引资等地方性扶持政策而获得的补助	是	是	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厦门市科技创新与研发资金	财政局	补助	因符合地方政府招商引资等地方性扶持政策而获得的补助	是	是	120,000.00		与收益相关
其他奖励及补助	火炬管委会	补助	因符合地方政府招商引资等地方性扶持政策而获得的补助	是	是	522,173.46	282,544.68	与收益相关
合计	--	--	--	--	--	17,430,069.65	7,678,275.71	--

其他说明：

70、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617,866.17	325,070.87	617,866.17
对外捐赠		20,000.00	
预计合同亏损	17,677,888.14	8,361,038.52	17,677,888.14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 额
预计罚款	1,000,000.00		1,000,000.00
其他	488,473.07	448,905.16	488,473.07
合计	19,784,227.38	9,155,014.55	19,784,227.38

其他说明：

71、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14,419,301.52	2,066,297.82
递延所得税费用	3,445,213.68	-10,441,547.36
合计	17,864,515.20	-8,375,249.54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82,889,699.47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2,433,454.91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17,764,032.39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9,517,576.43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1,200,901.69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438,221.96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40,183,549.72
所得税费用	17,864,515.20

其他说明

72、其他综合收益

详见附注。

73、现金流量表项目**(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单位及其他往来	5,193,752.31	841,897.15
利息收入	535,010.66	1,632,733.41
政府补助	2,216,276.71	2,157,420.13
押金、保证金	1,845,243.59	747,952.82
合计	9,790,283.27	5,380,003.5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付现费用	19,321,248.19	37,277,109.43
往来款	33,258,477.31	7,288,674.07
其他	3,257,993.52	4,761,198.01
合计	55,837,719.02	49,326,981.51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预付购建资产退回	3,000,000.00	
非关联方单位借款利息	626,037.50	
合计	3,626,037.50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非关联方单位借款	30,000,000.00	
合计	30,000,000.00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回银行保函保证金		17,500,000.00
拆借资金		4,740,000.00
合计		22,240,000.00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账款转让手续费		395,799.52
归还拆借资金		3,740,000.00
合计		4,135,799.52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74、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	--
净利润	-100,754,214.67	34,156,059.39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加：资产减值准备	152,261,598.59	2,849,907.38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21,085,562.86	18,258,759.95
无形资产摊销	3,838,473.90	3,731,559.22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2,030,269.21	1,970,804.3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33,123.54	320,060.89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84,742.63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8,573,581.34	5,186,896.30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75,621.51	-982,172.52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788,263.68	-10,098,497.36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343,050.00	-343,050.00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77,353,908.76	-41,602,448.17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7,971,596.75	-111,428,526.39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8,282,851.85	67,111,427.03
其他	5,846,698.92	-3,678,689.3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626,774.83	-34,547,909.26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	--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	--
现金的期末余额	101,599,270.13	64,869,033.27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64,869,033.27	154,898,934.5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6,730,236.86	-90,029,901.26

（2）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无

（3）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无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101,599,270.13	64,869,033.27
其中：库存现金	254,937.89	265,443.09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01,344,332.24	64,603,590.18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1,599,270.13	64,869,033.27

75、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15,994,215.36	详见附注七(1)所述，用于银行承兑汇票及信用证等保证金
应收票据	4,646,624.50	详见附注七(4)所述，用于银行承兑汇票质押
合计	20,640,839.86	--

76、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无

77、外币货币性项目**(1) 外币货币性项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其中：美元	4,280,306.24	6.9370	29,692,484.39
欧元	5,893.91	7.3068	43,065.62
卢比	2,100.00	0.1021	214.41
马来西亚币	606.00	1.5527	940.94
比索	11,624,488.31	0.1393	1,619,023.46
其中：美元	7,920,084.17	6.9370	54,941,624.31
欧元	39,473.23	7.3068	288,422.34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预付账款			
其中：美元	32,551.42	6.9370	225,809.21
菲律宾比索	189,171.83	0.1393	26,344.23
其他应收款			
其中：菲律宾比索	4,352,298.47	0.1393	606,109.62
应付账款			
其中：美元	1,514,058.94	6.9370	10,503,026.87
欧元	3,292.06	7.3068	24,054.43
菲律宾比索	1,324,624.61	0.1393	184,468.35
预收账款			
其中：美元	11,395.73	6.9370	79,052.18
其他应付款			
其中：菲律宾比索	83,920.64	0.1393	11,686.83

其他说明：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78、套期

按照套期类别披露套期项目及相关套期工具、被套期风险的定性和定量信息：

79、其他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单位：元

被购买方名称	股权取得时点	股权取得成本	股权取得比例	股权取得方式	购买日	购买日的确定依据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收入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净利润
南京聪诺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2016年06月18日	1,000,000.00	100.00%	股权转让	2016年06月18日	取得控制权的时间	31,752,136.82	33,547,822.01

其他说明：

本公司子公司南京友智科技有限公司2016年6月以人民币100万元收购南京聪诺信息科技有限公司100%股权。

(2) 合并成本及商誉

单位：元

合并成本	
合并成本合计	1,000,000.00
减：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	1,000,000.00

合并成本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或有对价及其变动的说明：

大额商誉形成的主要原因：

其他说明：

(3) 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资产、负债

单位：元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资产：	1,041,539.85	
无形资产	1,041,539.85	
负债：	41,539.85	41,539.85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应付款项	41,539.85	41,539.85
净资产	1,000,000.00	-41,539.85
取得的净资产	1,000,000.00	-41,539.85

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南京聪诺信息科技有限公司拥有锅炉燃烧系统风量（风速）在线监测软件V2.0和锅炉燃烧系统流量（流速）在线监测软件V2.0计算机软件著作权，合并成本与公司账面净资产的差异作为无形资产公允价值。

（4）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企业合并且在报告期内取得控制权的交易

是 否

（5）购买日或合并当期期末无法合理确定合并对价或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相关说明

（6）其他说明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本期发生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无

（2）合并成本

无

（3）合并日被合并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

无

3、反向购买

交易基本信息、交易构成反向购买的依据、上市公司保留的资产、负债是否构成业务及其依据、合并成本的确定、按照权益性交易处理时调整权益的金额及其计算：

4、处置子公司

是否存在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是 否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是 否

5、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6、其他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厦门宝麦克斯科技有限公司	福建厦门市	福建厦门市	数控钣金结构件制造及组装	100.00%		设立
BOAMAX PHILIPPINES TECHNOLOGIES INC.	菲律宾卡威提 (CAVITE) 出口加工区	菲律宾卡威提 (CAVITE) 出口加工区	数控钣金结构件制造及组装	100.00%		设立
苏州艾诺镁科技有限公司	江苏苏州市	江苏苏州市	机加工及租赁	100.00%		购买
南京友智科技有限公司	江苏南京市	江苏南京市	软件开发、自动化控制系统集成生产与销售	100.00%		购买
江苏德勤环境技术有限公司	江苏南京市	江苏南京市	环保产品研发、生产、销售		100.00%	购买
南京聪诺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江苏南京市	江苏南京市	计算机信息技术咨询；计算机软		100.00%	购买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硬件的研发与销售			
上海阿帕尼电能技术(集团)有限公司	上海市	上海市	电力设备设计、制作、安装、销售等	51.00%		购买
阿帕尼电能热力赵县有限公司	河北赵县	河北赵县	热力生产项目的投资建设		100.00%	购买
阿帕尼电力科技河北有限公司	河北石家庄	河北石家庄	电力设备技术专业领域内的技术开发		70.00%	购买
山东阿帕尼电能技术有限公司	山东济南市	山东济南市	电力设备制造、销售		100.00%	购买
阿帕尼电力技术(徐州)有限公司	江苏徐州市	江苏徐州市	电力设备专业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服务		70.00%	购买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其他说明：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1) 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2) 交易对于少数股东权益及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影响

3、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6)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7)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8)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4、重要的共同经营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6、其他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公司在经营过程中面临各种金融风险：信用风险、市场风险和流动性风险。公司经营管理层全面负责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的确定，并对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承担最终责任，经营管理层通过职能部门递交的月度工作报告来审查已执行程序的有效性以及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的合理性。本公司的内部审计师也会审计风险管理的政策和程序，并且将有关发现汇报给审计委员会。

本公司风险管理的总体目标是在不过度影响公司竞争力和应变力的情况下，制定尽可能降低风险的风险管理政策。

(一) 信用风险。

本公司的信用风险主要来自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管理层已制定适当的信用政策，并且不断监察这些信用风险的敞口。

本公司持有的货币资金，主要存放于商业银行等金融机构，管理层认为这些商业银行具备较高信誉和资产状况，存在较低的信用风险。

对于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和应收票据，本公司设定相关政策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本公司基于对客户的财务状况、从第三方获取担保的可

性、信用记录及其它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客户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信用期。本公司会定期对客户信用记录进行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客户，本公司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

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的前五大客户的应收款占本公司应收款项总额 29.92%。

本公司所承受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资产负债表中每项金融资产(包括衍生金融工具)的账面金额。除为子公司厦门宝麦克斯科技有限公司的借款提供担保外，本公司没有提供任何其他可能令本公司承受信用风险的担保。

(二) 市场风险

金融工具的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外汇风险、利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1)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面临的利率风险主要来源于银行短期借款。公司通过建立良好的银企关系，对授信额度、授信品种以及授信期限进行合理的设计，保障银行授信额度充足，满足公司各类短期融资需求。并且通过缩短单笔借款的期限，特别约定提前还款条款，合理降低利率波动风险。

本公司的利率风险主要产生于银行借款。浮动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固定利率的金融负债

使本公司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本公司借款主要是固定利率的借款，较少有浮动利率的情况。

(2) 外汇风险

外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的主要经营位于中国境内，主要业务以人民币结算。但本公司已确认的外币资产和负债及未来的外币交易（外币资产和负债及外币交易的计价货币主要为美元）依然存在外汇风险。本公司财务部门负责监控公司外币交易和外币资产及负债的规模，以最大程度降低面临的外汇风险。此外，公司还可能签署远期外汇合约或货币互换合约以达到规避外汇风险的目的。于2016年12月31日，本公司未签署任何远期外汇合约或货币互换合约。

本公司面临的外汇风险主要来源于以美元计价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外币金融资产和外币金融负债折算成人民币的金额列示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美元	欧元	菲律宾比索	卢比	马来西亚林吉特	合计
外币金融资产						
货币资金	29,692,484.39	43,065.62	1,619,023.46	214.41	940.94	31,355,728.82
应收账款	54,941,624.31	288,422.34				55,230,046.65
预付账款	225,809.21		26,344.23			252,153.44
其他应收款	-		606,109.62			606,109.62
小计	84,859,917.91	331,487.96	2,251,477.31	214.41	940.94	87,444,038.53
外币金融负债						-
应付账款	10,503,026.87	24,054.43	184,468.35			10,711,549.65
预收账款	79,052.18					79,052.18
其他应付账	-		11,686.83			11,686.83
小计	10,582,079.05	24,054.43	196,155.18	-	-	10,802,288.66
净额	74,277,838.86	307,433.53	2,055,322.13	214.41	940.94	76,641,749.87

项目	年初余额					
	美元	欧元	菲律宾比索	卢比	马来西亚林吉特	合计
外币金融资产						
货币资金	19,650,930.37	1,421,398.87	662,344.59	205.17	917.48	21,735,796.48
应收账款	31,604,757.76	75,821.08				31,680,578.84
其他应收款			569,428.69			569,428.69
小计	51,255,688.13	1,497,219.95	1,231,773.28	205.17	917.48	53,985,804.01
外币金融负债						
短期借款	37,662,880.00					37,662,880.00
应付账款	5,016,365.55	166,653.97	130,543.79			5,313,563.31
其他应付账			2,579.04			2,579.04
小计	42,679,245.55	166,653.97	133,122.83			42,979,022.35
净额	8,576,442.58	1,330,565.98	1,098,650.45	205.17	917.48	11,006,781.66

截止2016年12月31日，在所有其他变量保持不变的情况下，如果人民币对美元及欧元等外币升值或贬值10%，则公司将增加或减少净利润766万元（2015年度约110万元）。

（三）流动性风险

流动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本公司财务部门持续监控公司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以确保维持充裕的现金储备；同时持续监控是否符合借款协议的规定，从主要金融机构获得提供足够备用资金的承诺，以满足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

截止2016年12月31日，本公司各项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以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按到期日列示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账面净值	账面原值	1年以内	1-2年	2-5年	5年以上
货币资金	117,593,485.49	117,593,485.49	117,593,485.49			
应收票据	45,853,780.58	45,853,780.58	45,853,780.58			
应收账款	288,706,527.92	308,799,177.50	308,799,177.50			
其他应收款	41,298,914.93	56,963,218.12	56,963,218.12			
应收利息	-		0			
其他流动资产-理财产品	32,295,232.50	32,295,232.50	32,295,232.50			
小计	525,747,941.42	561,504,894.19	561,504,894.19			
短期借款	284,000,000.00	284,000,000.00	284,000,000.00			
应付票据	19,184,070.90	19,184,070.90	19,184,070.90			
应付账款	115,044,514.03	115,044,514.03	115,044,514.03			
其他应付款	1,260,726.38	1,260,726.38	1,260,726.38			
应付利息	378,812.51	378,812.51	378,812.51			
小计	419,868,123.82	419,868,123.82	419,868,123.82			

项目	年初余额					
	账面净值	账面原值	1年以内	1-2年	2-5年	5年以上
货币资金	78,855,564.18	78,855,564.18	78,855,564.18			
应收票据	40,773,764.56	40,773,764.56	40,773,764.56			
应收账款	256,051,042.91	271,014,430.28	271,014,430.28			
其他应收款	23,690,333.90	24,412,115.97	24,412,115.97			
应收利息	42,716.67	42,716.67	42,716.67			
其他流动资产-理财产品	10,500,000.00	10,500,000.00	10,500,000.00			
小计	409,913,422.22	425,598,591.66	425,598,591.66			
短期借款	186,662,880.00	186,662,880.00	186,662,880.00			
应付票据	26,069,185.64	26,069,185.64	26,069,185.64			
应付账款	125,920,892.47	125,920,892.47	125,920,892.47			
其他应付款	2,071,577.91	2,071,577.91	2,071,577.91			
应付利息	122,160.56	122,160.56	122,160.56			
小计	340,846,696.58	340,846,696.58	340,846,696.58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 9、其他

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自然人陈东、汪敏夫妇。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自然人陈东、汪敏夫妇。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	--------

其他说明

4、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苏州镁馨科技有限公司	持本公司 15.16%股份的股东萨摩亚广讯有限公司控制的境内公司
北京福伟昊科技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本公司股东苏州永福投资有限公司持股 50%的公司；本公司董事、股东朱永福兼任北京福伟昊科技发展有限责任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苏州奔宝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本公司股东苏州永福投资有限公司持股 67.13%的公司；本公司董事、股东朱永福兼任苏州奔宝汽车的法定代表人
高新区浒关分区天府井会务管理服务部	本公司股东苏州永福投资有限公司持股 51%的公司；本公司董事、股东朱永福兼任该服务部执行合伙人，于 2015 年 9 月注销
四川富玫农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本公司股东苏州永福投资有限公司持股 99%的公司
苏州中晟文化发展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本公司股东苏州永福投资有限公司持股 50%的公司
苏州瑞客特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	本公司股东苏州永福投资有限公司原持股 30%的公司；本公司董事、总经理朱永福先生的女儿朱虹女士在瑞客特公司担任副董事长；本公司董事张淋兼任苏州瑞客特的监事
四川富骅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本公司股东苏州永福投资有限公司持股 33%的公司
广州兆方丰田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本公司股东苏州永福投资有限公司持股 32.5%的公司
惠州兆方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广州兆方丰田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
袁荣民	本公司之子公司上海阿帕尼电能技术（集团）有限公司合营方
上海广兴隆锅炉工程有限公司	袁荣民实际控制的公司
上海克劳利电力科技有限公司	袁荣民实际控制的公司
太平洋电力能源有限公司	袁荣民实际控制的公司

其他说明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	上期发生额
苏州镁馨科技有限公司	压铸件	10,266,041.71	13,000,000.00	否	7,061,507.15
苏州奔宝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车辆维修保养	16,760.67	500,000.00	否	13,908.89
新区浒关分区天府井会务管理服务部	商务接待		1,000,000.00	否	238,544.60
上海克劳利电力设备有限公司	安装工程	522,457.60		是	4,183,642.40
上海克劳利电力设备有限公司	燃油锅炉、定压膨胀罐等			是	202,222.22
北京福伟昊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委托开发费用	582,524.27		是	
合计		11,387,784.25			11,699,825.26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苏州镁馨科技有限公司	销售钣金件	797,138.07	1,055,483.97
上海克劳利电力设备有限公司	销售电热棒		139,383.76
苏州瑞客特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	销售自动化设备	10,848,257.07	
太平洋电力能源有限公司	处置固定资产	157,155.57	
合计		11,802,550.71	1,194,867.73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单位：元

委托方/出包方	受托方/承包方	受托/承包资产	受托/承包起始	受托/承包终止	托管收益/承包	本期确认的托管

名称	名称	类型	日	日	收益定价依据	收益/承包收益
----	----	----	---	---	--------	---------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单位：元

委托方/出包方 名称	受托方/承包方 名称	委托/出包资产 类型	委托/出包起始 日	委托/出包终止 日	托管费/出包费 定价依据	本期确认的托管 费/出包费
---------------	---------------	---------------	--------------	--------------	-----------------	------------------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单位：元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苏州瑞客特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	房屋	32,228.57	
苏州镁馨科技有限公司	房屋	1,463,235.23	1,459,320.00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单位：元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费	上期确认的租赁费
-------	--------	----------	----------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单位：元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	------	-------	-------	------------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单位：元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	------	-------	-------	------------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单位：元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拆入				

拆出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2,369,751.57	2,176,565.62

(8) 其他关联交易**1)、委托开发**

根据本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通过的《关于公司与北京福伟昊科技发展有限公司签订战略合作框架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2012年11月12日本公司与北京福伟昊科技发展有限公司签订了《战略合作框架协议》，本公司拟委托北京福伟昊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开发碳/碳-碳化硅（C/C-SiC）复合材料及刹车盘等系列产品，所涉研究开发经费和报酬由本公司承担，北京福伟昊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所完成的研究开发成果的专利权归本公司所有。2013年3月20日本公司与其签订了《高铁刹车盘片技术委托开发协议》。双方约定本公司拟支付500万元人民币委托该公司开发高铁刹车盘生产技术。根据合同约定，2013年9月公司预付300万元委托开发费用，截止2016年12月31日，该项目已终止，本公司向北京福伟昊科技发展有限公司结算委托开发费用60万元，其余240万元已收回。

2)、授权经营

本公司作为瑞典阿帕尼电能技术有限公司电极锅炉在中国区域内唯一合法供应商授权太平洋电力能源有限公司分别在石家庄国际贸易城项目和瓜州清洁能源项目上直接经销瑞典阿帕尼ETHH40Mi-30高压电极锅炉2台和ETHH40Mi-40高压电极锅炉3台，授权有效期均为2016年9月14日至2016年12月31日。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1) 应收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苏州瑞客特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	6,318,694.84	315,934.74		
预付账款	苏州镁馨科技有限公司	300,000.00		1,349,000.00	
预付账款	上海克劳利电力设备有限公司			3,505,297.60	
其他应收款	北京福伟昊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3,000,000.00	600,000.00
其他应收款	上海克劳利电力科技有限公司	5,000,000.00	2,500,000.00		
其他应收款	太平洋电力能源有限公司	524,234.91	104,846.98		
其他应收款	上海广兴隆锅炉工程公司	3,561,051.28	1,780,525.64	5,571,051.28	
其他应收款	苏州瑞客特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	1,777.74			

(2) 应付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苏州镁馨科技有限公司	1,327,406.81	2,537,540.00
应付账款	上海克劳利电力科技有限公司	371,440.00	

7、关联方承诺

8、其他

十三、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承诺

本公司2016年09月11日与瑞典阿帕尼电能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ELP）签署《瑞典阿帕尼电能技术有限公司与苏州宝馨科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的唯一性合作协议》，协议中约定ELP授权本公司作为其在中国境内（含港澳地区）的独家合作方，本公司可按照一般经营原则以ELP独家代理的身份，在唯一性、排他性的基础上，在中国境内运作。本协议有效期3年，自各方签署之日起生效，如果合作双方在有效期届满前3个月之前不提出书面通知，要求期满后终止合作，合作有效期自动延续2年。本公司将保证每年最低30套高压电极锅炉的订购量，在授权期间的不低于100台高压电极锅炉的订购量。

2、或有事项

2.1、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1）、担保及质押事项

1）、为控股子公司厦门宝麦克斯科技有限公司提供担保情况

本公司为厦门宝麦克斯科技有限公司向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马巷支行的2000万元借款合同提供担保，借款期限为2016年11月21日至2017年11月20日。

2）、开具银行承兑汇票

如附注五、（一）及附注五、（二）所述，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人民币6,016,015.36元作为保证金及应收票据4,646,624.50作为质押向银行开具银行承兑汇票17,184,070.90元。

3）、开具信用证及履约保函

如附注五、（一）所述，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以人民币9,660,000.00元为保证金，向银行开具信用证人民币27,600,000.00元。本公司子公司友智科技以188,200.00元保证金，开立金额为188,200.00元履约保函。友智科技子公司江苏德勤环境技术有限公司以130,000.00元保证金，在开立金额为130,000.00元的质量银行保函。

（2）、重要未决诉讼

本公司子公司南京友智科技有限公司与杭州北高峰电力设计有限公司签订的《烟气流量测量装置供采购合同》，合同金额2,180,000.00元，杭州北高峰电力设计有限公司仅支付货款200,000.00元，尚欠货款1,980,000.00元。南京友智科技2016年12月30日收到杭州仲裁委员会（2016）杭仲字第183号举证通知书，目前此项纠纷尚在仲裁中。

2.2、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3、其他

十四、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单位：元

项目	内容	对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数	无法估计影响数的原因

2、利润分配情况

3、销售退回

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1）本公司终止对控股子公司上海阿帕尼提供财务资助

本公司2017年1月24日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为控股子公司上海阿帕尼提供财务资助的议案》，上海阿帕尼供暖项目手续不齐全，合同未能如期履约，存在较大的法律风险。所有项目在前期的实施过程中，管理不善，合同签订不当；以及对项目的电力设施投入成本预估不足，导致项目投资成本过高。因此，EPC项目存在大额亏损，BOO项目存在运营亏损。未来，上海阿帕尼仍将面临较大经营亏损风险和诸多法律风险。袁荣民先生作为持有上海阿帕尼 49% 股权的股东，并未对上海阿帕尼提供过任何财务资助，相反，还通过关联方占用上海阿帕尼的资金；也未能履行业绩承诺义务。综上所述，未来上海阿帕尼经营情况存在重大不确定性，为保障公司及公司股东的合法权益，公司决定终止向上海阿帕尼提供财务资助。

（2）本公司拟出售关于控股子公司上海阿帕尼资产及实施情况

①本公司2017年3月31日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本公司控股子公司上海阿帕尼电能技术（集团）有限公司拟出售其BOO供暖项目资产，出售资产的主要目的是盘活资产，回笼资金。

②根据本公司子公司上海阿帕尼公司于2017年4月25日与祥生热力供应河北有限公司签订的《赵县城区集中供热项目转让协议书》，上海阿帕尼公司以人民币800万元的转让价将赵县城区集中供热项目转让给祥生热力供应河北有限公司，目前协议尚在执行中。

③根据本公司子公司上海阿帕尼公司于2017年4月 26日与中如建筑工程（上海）有限公司签订的《徐州睿商龙湖现代商务产业园供热项目转让协议》，上海阿帕尼公司以人民币600万元的转让价将徐州睿商龙湖现代商务产业园供热项目转让给中如建筑工程（上海）有限公司，目前协议尚在执行中。

④根据本公司子公司上海阿帕尼公司于2017年4月26日与江苏川南消防工程有限公司签订的《山东省肿瘤医院电蓄能局域集中供用热力（冷）项目转让协议书》，协议约定江苏川南消防工程有限公司承担上海阿帕尼公司前期为该项目对施工方以及设备供应、安装所形成的债务约341.77万元，同时向上海阿帕尼公司支付项目转让价款1080万元，目前协议尚在执行中。

(3) 诉讼事项

①友智科技子公司江苏德勤环境技术有限公司与客户阿米娜能源环保技术(中国)有限公司签订的《矩阵式防堵风量测量装置的购销合同》合同金额1,380,400.00元,对方尚欠货款966,280.00元,江苏德勤环境技术有限公司已于2017年3月29日收到北京仲裁委员会关于(2017)京仲案字第0627号仲裁案受理通知书,目前此项纠纷尚在仲裁中。

②根据上海市虹口区人民法院2017年3月14日出具的(2017)沪0109民初2914号民事调解书,本公司子公司上海阿帕尼公司与关联方上海克劳利电力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克劳利)达成调解协议,调解协议中约定上海阿帕尼公司与上海克劳利解除于2015年4月28日签订的合同,上海克劳利归还上海阿帕尼公司500万元预付货款,2017年5月31日之前归还150万元,余款350万元于2017年7月31日之前归还,目前尚在执行中。

③根据上海市虹口区人民法院2017年3月14日出具的(2017)沪0109民初2920号民事调解书,本公司子公司上海阿帕尼公司与关联方上海广兴隆锅炉工程公司(以下简称上海广兴隆)达成调解协议,调解协议中约定上海广兴隆支付上海阿帕尼公司货款3,561,051.28元,2017年5月31日之前支付107万元,余款2,491,051.28元于2017年7月31日之前支付,目前尚在执行中。

④本公司子公司上海阿帕尼于2017年2月6日向山东省济南市中级人民法院提交了《民事起诉状》,起诉上海阿帕尼与山东祥世新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山东祥世)、济南热力有限公司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的事项。2017年2月20日,上海阿帕尼公司收到山东省济南市中级人民法院送达的受理案件通知书。根据2017年4月27日上海阿帕尼公司与山东祥世(编号2017林景和解01号),山东祥世同意向上海阿帕尼公司就其已投入济南林景山庄小区高压电极锅炉供热项目(以下简称“林景项目”)资金1,591.19万元部分支付1,550.00万元(扣除林景项目锅炉后期维保服务费30万元),实际支付上海阿帕尼公司1520万元,协议签订5日内支付500万元,2017年12月31日前支付剩余1020万元,同时山东祥世承担上海阿帕尼公司为林景项目建设而对外签署的工程施工合同、安装合同而须承担的未履行完毕的合同付款义务约867.92万元,协议签订5日内上海阿帕尼公司应向山东省济南市中级人民法院申请撤回对(2017)鲁01民初308号案件的起诉,目前协议尚在执行中。

(4)本公司子公司上海阿帕尼电能技术(集团)有限公司供暖项目建设合同或运营合同违约可能涉及索赔损失上海阿帕尼因存在重大亏损,本公司终止为控股子公司上海阿帕尼提供财务资助,目前上海阿帕尼已无力对公司现有供暖项目正常履约,其中上海阿帕尼公司2016年度因在河北农业大学电蓄热集中供暖项目中未正常履约,中广核保定新能源有限公司就上海阿帕尼公司未正常履约提出其应承担河北农业大学供暖项目2016-2017供暖季超出中广核保定新能源有限公司投资收益内控标准成本部分14,246,644.60元,上海阿帕尼公司将该或有损失作为预计合同亏损计入2016年度营业外支出,目前上海阿帕尼公司正与相关合同方进行协商,除前述事项外,上海阿帕尼公司违约可能造成的赔偿或损失金额尚无法进行估计。

十五、其他重要事项

1、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 追溯重述法

(2) 未来适用法

2、债务重组

3、资产置换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2) 其他资产置换

4、年金计划

5、终止经营

6、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4) 其他说明

7、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8、其他

(1) 关于上海阿帕尼公司业绩承诺及重大亏损事项

根据本公司与袁荣民先生于2014年11月3日签订的《关于阿帕尼电能技术(上海)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及增资事宜之交易协议》约定,袁荣民先生向本公司作出上海阿帕尼业绩承诺:2014年保持盈利;2015年净利润不低于人民币1000万元;2016年净利润不低于人民币2000万元;2017年净利润不低于人民币3000万元。

如上海阿帕尼上述四年累计净利润总额达不到上述承诺最低标准之净利润总额的,且非因本公司原因所致,则袁荣民应于2017年度财务报表出具正式审计报告后的三十(30)日内,按本协议约定就阿帕尼实际利润与本协议承诺最低标准之利润总额之间的差额部分以等价现金方式补偿本公司。如在2014年至2017年期间内,上海阿帕尼任何年度净利润出现亏损,则袁荣民应于审计机构就阿帕尼年度财务报表出具正式审计报告后之日起十五(15)日内对上海阿帕尼当年净利润亏损予以补足(补足金额为当年度净资产亏损金额以及补足过程中各方需承担的税费之和)。

截止2016年12月31日上海阿帕尼2014年度、2015年度、2016年度已连续三年出现了亏损,净资产为-1.28亿元。公司于2016年6月22日披露了《关于要求袁荣民履行业绩承诺补偿义务之催告函暨<协议解除通知书>回复的公告》。本公司已经敦促其履行承诺,但袁荣民一直未予履行。公司于2017年2月20日向苏州市虎丘区人民法院提交了《民事起诉状》,起诉袁荣民股权转让合同纠纷一案。2017年3月15日,本公司收到苏州市虎丘区人民法院送达的案件受理通知书。截止本财务报告报出日,本公司与袁荣民之间关于净利润亏损补足事项的案件尚在审理中。

(2) 控股股东股权质押情况

截至本报告日,控股股东陈东、汪敏夫妇共持有本公司股153,851,108股,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为27.7692%,累计质押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138,42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4.9840%。

(3) 深圳市凡尔特生物科技有限公司购买股权预付款返还事项

2015年12月24日,本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方案的议案》:本公司拟向李建光、罗兰、深圳凡尔特、上海融玺、杭州戴乐斯、杭州融高、上海德睦、德同国联、上海晨灿、朱巧俏、达晨创世、亚商富易、达晨盛世、德同富坤、杨浦盛维共15名交易对方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其合计持有的洁驰科技100%股权。本公司与深圳市凡尔特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凡尔特)于2015年12月24日签署了《苏州宝馨科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与深圳市洁驰科技有限公司全体股东之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本公司按照协议约定支付了3000万元作为购买标的公司100%股权的预付款。但因双方在对标的公司100%股权的估值问题上未能达成一致,已于2016年9月25日签订《关于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终止协议》终止本次交易。根据2016年11月9日本公司与深圳凡尔特、李建光、罗兰签订的《苏州宝馨科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与深圳市洁驰科技有限公司全体股东之关于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终止协议之补充协议》,深圳凡尔特同意,自本公司公告《关于终止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事项的公告》之日起,不晚于2017年6月30日前全额返还前述预付款3000万元,目前协议尚在执行中。

十六、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7,434,364.79	16.47%	27,434,364.79	100.0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39,167,075.50	83.53%	7,437,469.70	5.34%	131,729,605.80	171,707,468.41	100.00%	7,010,718.15	4.08%	164,696,750.26
合计	166,601,440.29	100.00%	34,871,834.49	20.93%	131,729,605.80	171,707,468.41	100.00%	7,010,718.15	4.08%	164,696,750.26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应收账款（按单位）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上海阿帕尼电能技术（集团）有限公司	27,434,364.79	27,434,364.79	100.00%	严重亏损资不抵债
合计	27,434,364.79	27,434,364.79	--	--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分项			
1年以内小计	126,657,125.84	6,332,856.29	5.00%
1至2年	9,845,194.46	984,519.45	10.00%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2至3年	286,606.08	85,981.82	30.00%
3年以上	34,112.14	34,112.14	100.00%
合计	136,823,038.52	7,437,469.70	5.44%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27,861,116.34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收回方式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占应收账款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
第一名	29,728,238.27	17.84	1,833,576.65
第二名	27,434,364.79	16.47	27,434,364.79
第三名	13,235,663.96	7.94	661,783.20
第四名	11,904,100.53	7.15	595,205.03
第五名	9,144,510.88	5.49	551,391.04

合计	91,446,878.43	54.89	31,076,320.71
----	---------------	-------	---------------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6)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其他说明：

2、其他应收款**(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44,000,000.00	81.29%	144,000,000.00	100.0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33,146,532.00	18.71%	6,161,733.18	18.59%	26,984,798.82	63,257,044.26	100.00%	623,956.00	0.99%	62,633,088.26
合计	177,146,532.00	100.00%	150,161,733.18	84.77%	26,984,798.82	63,257,044.26	100.00%	623,956.00	0.99%	62,633,088.26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其他应收款（按单位）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上海阿帕尼电能技术（集团）有限公司	144,000,000.00	144,000,000.00	100.00%	严重亏损资不抵债
合计	144,000,000.00	144,000,000.00	--	--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信用期内	466,958.62		
1 年以内小计	30,190,900.00	6,038,180.00	20.00%
1 至 2 年	247,106.35	123,553.18	50.00%
合计	30,904,964.97	6,161,733.18	19.94%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组合名称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转回或收回金额	收回方式
------	---------	------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	------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其他应收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	---------	------	------	---------	-------------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员工暂支	646,731.00	460,300.00
备用金		48,980.00
保证金及押金	711,114.20	466,830.77
待结转进项税	3,950.37	2,160,737.55
关联方往来	145,530,452.83	57,042,065.27
其他非关联方单位往来	30,000,000.00	3,000,000.00
其他	254,283.60	78,130.67
合计	177,146,532.00	63,257,044.26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账龄		
上海阿帕尼电能技术(集团)有限公司	关联方往来	145,508,988.88	1-2 年	82.14%	144,000,000.00
深圳市凡尔特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往来	30,000,000.00	1 年以内	16.94%	6,000,000.00
苏州华润燃气有限公司	保证金及押金	416,132.00	1-2 年	0.23%	
罗勇	员工暂支	300,000.00	1 年以内	0.17%	
苏州高新区建设工程质量监督站	保证金及押金	283,002.20	1 年以内	0.16%	
合计	--	176,508,123.08	--	99.64%	150,000,000.00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政府补助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期末账龄	预计收取的时间、金额及依据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其他说明：

3、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607,901,408.31	60,000,000.00	547,901,408.31	607,125,604.23		607,125,604.23
合计	607,901,408.31	60,000,000.00	547,901,408.31	607,125,604.23		607,125,604.23

(1) 对子公司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苏州艾诺镁科技有限公司	27,326,643.11			27,326,643.11		
BOAMAX PHILIPPINES TECHNOLOGIES INC.	24,173,031.68			24,173,031.68		
厦门宝麦克斯科技有限公司	50,542,989.56	699,561.11		51,242,550.67		
南京友智科技有限公司	443,943,552.00	1,215,630.85		445,159,182.85		
上海阿帕尼电能技术(集团)有限公司	61,139,387.88	-1,139,387.88		60,000,000.00	60,000,000.00	60,000,000.00
合计	607,125,604.23	775,804.08		607,901,408.31	60,000,000.00	60,000,000.00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单位：元

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 确认的投 资损益	其他综合 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 变动	宣告发放 现金股利 或利润	计提减值 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3) 其他说明**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298,197,516.53	210,593,682.56	316,848,058.58	258,199,971.04
其他业务	994,368.87	804,557.26	872,483.52	
合计	299,191,885.40	211,398,239.82	317,720,542.10	258,199,971.04

其他说明：

5、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8,000,000.00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35,206.59
银行理财产品收益	17,206.00	870,080.74
合计	17,206.00	8,905,287.33

6、其他

十七、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617,866.17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214,694.46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590,601.42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275,621.51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9,093,848.15	
减：所得税影响额	428,834.36	
合计	-17,059,631.29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8.48%	-0.150	-0.14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6.70%	-0.12	-0.11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原因说明，对已经境外审计机构审计的数据进行差异调节的，应注明该境外机构的名称

4、其他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 一、载有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 三、载有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关于2016年度报告的书面确认意见。
- 四、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报纸上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 五、其他有关资料。
- 六、备查文件备置地点：公司证券部办公室。